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601992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7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8
六、 公司治理结构	27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41
八、 董事会报告	42
九、 监事会报告	55
十、 重要事项	55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65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244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邓广均	董事	出差在外	姜德义

(三)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胡娟

公司负责人蒋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金隅股份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BBMG Corporation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BBMG
公司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向勇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电话	010-66410128
传真	010-66410889
电子信箱	wuxiangyong@bbm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3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bbmj.com.cn
电子信箱	ir@bbmj.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金隅股份	601992	
H 股	联交所	金隅股份	02009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6 月 2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410285245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1783952840
	组织机构代码	78395284-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8-164 号华英昌中区大厦 904 室 公司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金融街 8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 18 楼 A 股证券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七) 公司简介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股份”或“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独特的资源优势，以建筑材料制造为主业，纵向延伸出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及管理等行业，形成中国大型建材生产企业中独一无二的纵向一体化产业链结构。

1 水泥

金隅股份是京津冀区域最大的水泥供应商、北京地区最大的水泥生产商和国家重点支持的十二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建材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重点工程和重大基础项目建设，其中高标号水泥在北京奥运场馆建设中的使用份额达到 90% 以上。同时，公司充分利用水泥工业自身技术优势，率先发展工业废弃物、污水处理厂污泥、危险废弃物、城市垃圾焚烧飞灰等的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置等具有典型循环经济意义的环保产业，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协调统一。

2 新型建材

金隅股份是全国最大新型、绿色、节能建材制造商之一和环渤海经济圈建材行业的引领者，在北京奥运会场馆建设中成为产品门类最全、用量最大、应用最广的建材供应商。金隅股份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注重自主创新，并以产业结构调整为契机，逐步形成了家具木业、装饰装修材料、墙体保温材料 and 耐火材料为代表的建材制造业体系，发展和培育了一批如“金隅”水泥、“天坛”家具、“通达”耐火材料和“星牌”矿棉吸声板等为代表的中国和北京名牌产品。

3 房地产开发

金隅股份同时是北京地区综合实力最强的房地产开发企业之一和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开发企业之一，年均开复工面积 200 万平方米以上，累计开发保障性住房 400 多万平方米，并形成了立足北京，拓展至天津、重庆、海南、浙江、河北、内蒙古等省市区的开发格局。

4 物业投资及管理

金隅股份是北京最大的投资性物业持有者和管理者之一，目前在京持有高档写字楼等不动产逾 100 万平方米、物业管理面积（包括住宅小区和底商）超过 600 万平方米，专业化能力、品牌知名度、出租率和收益水平多年保持北京乃至全国业内领先水平。同时，以凤山温泉度假村、八达岭温泉度假村等为代表的休闲度假产业，已形成较大的产业规模和良好的社会知名度。

2009 年 7 月 29 日，金隅股份以全球金融危机后香港资本市场上多项第一的骄人业绩，在联交所主板成功以 H 股方式实现上市。2011 年 3 月 1 日，金隅股份在境内 A 股市场成功挂牌上市，公司“A+H”股市值总额已达人民币 600 亿元左右，位居全国建材行业及北京市上市企业前列。资本市场“A+H”双轮驱动的巨大优势，将为金隅股份更好更快发展奠定更为坚实的基础和创建更加宽广的平台。

站在充满机遇又面临挑战的历史新起点，金隅人将矢志传承奠定金隅百年基业的理念，在奋力打造一流国际化公众公司的历史征程中，为广大股东不断创造新的价值，将金隅事业持续推向新的高峰。

(八)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董事会，欣然向各位股东公布本集团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经审核综合业绩及汇报本集团在上述期间所取得的良好经营业绩，敬请各位股东省览。

年度业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销售收入及归属于母公司拥有者的净利润分别约为人民币 231 亿元及人民币 2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0.7%]及[43.0%]。突出表现主要

因(i)在本报告期内完成多项收购及新建的水泥及建材生产线，提高了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产能并增加了产品销量；(ii)因本集团经营区域对本公司产品的强劲需求令本公司产品售价上升从而令利润率得以改善所致；及(iii)报告期内本集团房地产业务的因持续扩张成为本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之一。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每股人民币 0.70 元（二零零九年：每股人民币 0.58 元（经追溯调整））。

股息

董事会建议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7 元（二零零九年：每股人民币 0.07 元）。待本公司股东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上批准后，末期股息将于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的两个月内派予有关的在册股东。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并无宣布派发任何中期股息，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派总额为每股人民币 0.07 元（二零零九年：每股人民币 0.07 元）。

商业环境

二零一零年全年，尽管全球经济复苏好于预期，但欧洲主权债务危机引发金融市场持续动荡，欧洲各国经济复苏明显受阻。中国政府面临着深刻的世界经济变局和复杂的国际政治博弈，不断将经济增长由政策刺激驱动逐渐向市场内生驱动转变，并最大程度将自然灾害频发对经济发展的影响降到最低。随着国家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国民经济总体态势良好，固定资产投资持续稳定增加，二零一零年，房地产投资呈现出跨越式发展的新局面。根据国家统计局之统计资料，中国经济 GDP 于二零一零年全年同比二零零九年增长 10.3%，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于二零一零年全年同比上升 23.8% 至人民币 278,140 亿元，房地产开发投资于二零一零年全年同比上升 33.2% 至人民币 48,267 亿元。持续的经济增长及固定资产投资在报告期内为公司的四个主营业务板块建立了良好的营商环境。

面对充满挑战的全球经济环境及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董事会总揽全局，科学决策，准确把握发展机遇，明确发展方向，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细化发展路径，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利用有利的行业调控政策，通过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和战略部署、强化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深入拓展区域市场，加强区域资源整合和内部资源调整，提高管理水准和运营效率，保持了本集团经营业绩的稳定、快速、健康发展，主要业务实现稳健增长。同时，充分把握资本市场的有利时机，逐步推进多批次资产注入及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太行水泥」）以及本公司 A 股于二零一一年登陆 A 股资本市场相关事宜。

行业发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二零零九年九月对若干行业（其中包括水泥行业）出现的产能供应过剩以及重复建设问题进行整顿，政策要求当时所有已获批准但仍未开工建设的水泥项目须重新取得批准方可实际开工建设从而严格限制建设水泥生产线的项目。在报告期内，工业和信息化部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发布「水泥行业准入条件」文件，要求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开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根据水泥产能总量控制、有序发展原则，严格控制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而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必须严格按照「等量或减量淘汰」的原则执行，并对水泥项目设立多项条件，其中包括限制省级人均熟料产能、充足的石灰石资源保证、生产工艺、能耗、包括排放量的环境保护规定、产品质量、卫生安全。该文件亦表示中国政府鼓励水泥行业重组，以便更有效使用国家的各种资源。

另一方面，在二零一零年五月，中国国务院发布其于全国关闭 9,160 万吨低效水泥产能的目标。而在二零一零年八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宣布于二零一零年九月前，关闭 762 家拥有约 107,000,000 吨落后水泥产能的公司，预期在二零一五年前淘汰所有低效水泥公

司。本公司相信，基于中国政府对中国水泥行业长远发展制定的有关政策，将对本公司的水泥及建材业务创造更多的机遇，进一步巩固京津冀「大十字」战略布局，提升本公司水泥业务在中国水泥市场的地位及掌控力。

国内楼市经过二零零九年的高速增长后，二零一零年首季度房地产市场持续发展，使国内房价及土地价格普遍大幅增长，引致中央政府加大了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力度，陆续出台多项房地产调控政策。除了对需求方面的一系列调控政策外，在供应方面，政府通过加大土地供应、加快保障房建设、强化政府问责机制等措施，增加市场供应，解决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因此，本公司作为北京地区综合实力最强的房地产开发企业之一及国内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开发企业之一，在国家计划于二零一一年要开工建设约 1,000 万套保障性住房的政策下，将进一步巩固本公司在房地产业务的地位，同时与本集团各业务板块产生协同效应，在实现国家房屋政策的同时，可以继续抓紧市场机遇，充分发挥本公司在房地产板块的优势。

展望

根据国家权威机构发布的统计数据可见，全球经济复苏的态势日趋明朗，中国经济在动荡多变的国际经济形势中持续保持稳步增长，并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在中国政府产业调控力度逐渐向纵深化发展的形势下，二零一一年，转型性投资将成为投资增长的新动力，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民间投资、保障民生投资、高铁投资将接替房地产投资成为二零一一年固定资产投资的主力。二零一一年投资的产业结构和区域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本集团将利用国家宏观政策调整带来的机遇，应对境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变化，拓展主营业务发展规模，全面落实产业板块的战略布局，着眼目标区域市场，开拓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径，有力推动集团快速健康发展。

水泥及预拌混凝土业务方面，根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和循环经济发展理念，推动该板块稳步扩张，巩固完善「大十字」战略布局，不断增强本公司在环渤海及周边区域水泥市场的掌控力和影响力；在保证产品质量和盈利水平的前提下，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不断强化在循环经济领域的先发优势，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水泥企业；继续深化水泥板块统一营销，合理调配营销资源，巩固既有销售渠道，大力开拓新兴市场，加强对原燃材料等上游资源的掌控，确保长期充足稳定供应；积极推动产品质量管理平台建设，促进整体生产水平和产品质量较大提高；加大预拌混凝土业务管控力度，进一步提升运行质量和盈利水平。

新型建筑材料业务方面，进一步优化调整该板块以配合转变的产业结构，突出主业发展方向，不断做强做大家具木业、墙体及保温材料、装饰材料、耐火材料、商贸物流等重点行业，通过加大扶持和培育力度、创新经营思路和盈利模式、加强品牌宣传策划，着力打造知名品牌和优势企业；坚持「园区化」发展模式，加快园区规划建设和入园项目论证及组织实施，逐步完善园区管理模式，有效发挥产业集群效应；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科学布局市场网络和营销渠道，坚持「走出去」发展，强化重点工程和标志性项目攻关；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早日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准确把握政府政策调控趋势，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政府保障性住房项目的规划建设。深入贯彻「两个结构」调整和「好水快流」经营方针。加快开发进度，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缩短开发周期；要创新营销手段，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销售策略，充分实现开发收益；对土地储备和项目实施进行科学论证，择机扩充土地资源储备确保可持续发展。大力推进国家住宅产业化进程，实现产业板块间的协同优势，倾力打造国际化住宅产业集团。物业投资及管理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实践商业地产建设、经营与服务一体化的运营模式，全面提升持有型物业的综合质量，保持出租率和收益稳步增长；充分发挥内部整合优势

及品牌优势，不断提升专业化、市场化运营管理水平，创新发展思路，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经济效益新突破。

(九) 公司大事记

二零一零年一月 与北京平谷就收购一条水泥生产线签订协议

二零一零年一月 与母公司及 / 或大成房地产就收购四间水泥公司、一间建材公司及一间物业开发公司的控股权益签订收购协议

二零一零年一月 与河北天塔山就收购赞皇水泥 13.33% 股权签订协议

二零一零年二月 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就收购三间水泥及混凝土公司的控股权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二零一零年三月 报告期内首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零一零年四月 刊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业绩公告

二零一零年五月 与母公司就收购十六个实体的控股权益及两个实体的资产签订收购协议

二零一零年六月 与中国信达就收购北京水泥厂 66.12% 股权签订协议

二零一零年六月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东周年大会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与太行水泥就其与本公司的吸收合并方案及其它相关事项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二零一零年七月 报告期内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零一零年八月 刊发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二零一零年九月 报告期内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零一零年九月 完成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为人民币 20 亿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完成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本金为人民币 8 亿元）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949,788,174.20
利润总额	3,856,534,63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1,992,90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3,951,41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004,041.18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701,992,909.14	1,889,861,554.60	16,447,286,657.08	16,936,041,306.5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公司改制资产评估产生差异	14,297,563.10	16,067,445.40	-273,049,377.81	-287,346,940.91
按境外会计准则	2,716,290,472.24	1,905,929,000.00	16,174,237,279.27	16,648,694,365.62

2、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公司改制资产评估产生差异：2005年12月22日，金隅集团以净资产对本公司出资，其中包含原为金隅集团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公司制企业的公司。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公司对改制子公司以评估后的价值为基础确认相关资产负债成本；香港会计准则下，对改制子公司以其原账面价值为基础确认相关资产负债成本。此事项使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与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形成各期净资产差异与净利润差异。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898,619.87	本公司 2010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898,619.87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180,159,544.1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市陶瓷厂有限责任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5,124,005.08 元；其他子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30,384,929.31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53,661.45	本公司 2010 年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48,553,661.45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环保设备退税 8,917,474.21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为 5,930,000.00 元、财政贴息 1,500,000.00 元、企业发展资金及其他补贴 2,296,509.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值税即征即退为 7,301,465.42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应急处置队伍建设资金为 6,202,794.11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北京市工促局拨款为 5,800,00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科技项目补贴款 3,843,979.40 元；其他子公司各项政府补助为 6,761,439.31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633,491.27	本公司 2010 年度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为 5,633,491.27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 2010 年度应收取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利息 1,563,990.61 元、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3,720.01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收取的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980.65 元和收取天津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3,964,800.00 元。
债务重组损益	6,543,762.63	本公司 2010 年度债务重组损益为 6,543,762.63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债务重组收益为 5,027,130.01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重组收益为 3,981,948.54 元，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债务重组损失为 2,465,315.92 元。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12,889.57	本公司 2010 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收益为 3,612,889.57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收益为 21,639,869.35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损失为 -17,969,532.41 元，其他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为 -57,447.37 元。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036,342.41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失为 4,036,342.41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	5,957,293.40	本公司 2010 年度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5,957,293.40 元，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3,170,406.87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

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得的投资收益为 1,537,872.32 元, 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1,249,014.21 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40,157,654.21	本公司 2010 年度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为 640,157,654.21 元, 主要包括: 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390,740,800.09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52,022,139.71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高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64,600,000.00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建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70,190,000.00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67,600,000.00 元, 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4,995,285.59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05,001.25	本公司 2010 年度“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的净收益为 74,705,001.25 元, 其中: 无法支付的款项为 47,825,263.73 元, 补贴款为 23,531,258.34 元, 其他收入为 18,655,526.18 元;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2,497,372.22 元, 法院判决核销原材料 3,091,356.66 元, 其他支出 17,791,002.94 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673,468.48	本公司 2010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 46,864,549.70 元, 主要包括: 本公司股权转让收益为 1,638,037.00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收益为 1,638,037.00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损失为 449,352.93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为 44,037,828.63 元。
所得税影响额	-262,330,903.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2,327,097.80	
合计	708,041,498.37	

(四)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134,132,619.51	14,384,303,116.60	12,767,014,099.35	60.83	8,884,560,407.39
利润总额	3,856,534,637.25	2,669,745,111.93	2,642,712,724.76	44.45	1,784,081,25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1,992,909.14	1,889,861,554.60	1,887,165,277.56	42.97	1,307,589,11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3,951,410.77	1,282,396,741.88	1,282,396,741.88	55.49	474,587,39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004,041.18	697,030,959.54	191,749,159.79	不适用	736,995,198.0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1,221,370,456.84	43,913,530,497.40	41,812,151,367.86	39.41	25,784,304,962.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6,447,286,657.08	16,936,041,306.53	16,329,194,281.08	-2.89	7,635,735,346.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8	0.58	20.69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8	0.58	20.69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0	0.40	27.50	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8	16.43	16.72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2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1.75	12.14	12.14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8.57

产收益率(%)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7	0.21	0.06	不适用	0.3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5	5.23	5.05	-18.74	3.16

(五)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02,796.49	133,287.44	-10,269,509.05	5,957,293.40
投资性房地产	8,958,585,000	9,762,200,000	803,615,000	673,908,367.45
合计	8,968,987,796.49	9,762,333,287.44	793,345,490.95	679,865,660.8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3,950,065	69.81	94,396,560				94,396,560	2,798,346,625	65.32
1、国家持股	2,182,970,065	56.36	91,204,560				91,204,560	2,274,174,625	53.09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2,500,000	4.71	3,192,000				3,192,000	185,692,000	4.33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2,500,000	4.71	3,192,000				3,192,000	185,692,000	4.33
境内自然人									

持股									
4、外资持股	338,480,000	8.74						338,480,000	7.9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38,480,000	8.74						338,480,000	7.9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9,382,435	30.19	316,008,000				316,008,000	1,485,390,435	34.68
1、人民币普通股			316,008,000				316,008,000	316,008,000	7.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169,382,435	30.19						1,169,382,435	27.30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73,332,500	100	410,404,560				410,404,560	4,283,737,060	100

说明

由于公司 A 股上市日为 2011 年 3 月 1 日，所以上表所述变动区间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1 年 1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6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410,404,560 股新股。2011 年 3 月 1 日，发行的无限售条件新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3,647,866		91,204,560	1,844,852,426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4 年 3 月 1 日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39,580,000			239,58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 年 3 月 1 日
天津市建	117,321,512			117,321,512	发行新股，	2012 年 3 月

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原股东承诺	1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2,420,687			72,420,687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68,400,000			68,40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润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北京泰鸿投资有限公司	54,100,000			54,10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合生集团有限公司	205,380,000			205,38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	133,100,000			133,100,000	发行新股,原股东承诺	2012年3月1日
原太行水泥限售股份			3,192,000	3,192,000	股改限售	
合计	2,703,950,065		94,396,560	2,798,346,625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 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H股	2009年7月17日	6.38港元	933,333,000	2009年7月29日	933,333,000	
A股	2010年2月22日	9.00	410,404,560	2011年3月1日	316,008,000	

1) 2009年7月17日公司发行H股后,7月29日本公司另行使超额配股权,超额配发股份139,999,500股H股,配发价格亦为6.38港元,该部分股票于2009年8月6日上市交易。本公司的国有股东向社保基金划转合并96,049,935股内资股,该等划转予社保基金的内资股按1:1的比例转换为H股,已流通。目前公司H股合计1,169,382,435股。

2) 2011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10,404,560股

新股。我公司实际发行 410,404,560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9 元/股，本次发行的 A 股全部用于吸收合并太行水泥，不涉及募集资金。换股后，本公司原内资股及非上市外资股将转换成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金隅集团持有的金隅股份 A 股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其他原内资股东和非上市外资股东持有的金隅股份 A 股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原太行水泥股东持有的限售股份转换为本公司 A 股后仍为限售股份。2011 年 3 月 1 日，所发的无限售条件新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由于公司发行 A 股在 2011 年 3 月 1 日上市，因此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有因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因发行 A 股所导致的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在下一报告期披露。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35561 户，其中 A 股 28657 户，截止时间为 2011 年 2 月 28 日；H 股 6904 户截止日期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43.07	1,844,852,426	91,204,560	1,844,852,426	无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7.15	1,162,912,934		0	未知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	5.59	239,580,000		239,580,000	无
合生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9	205,380,000		205,380,000	无
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1	133,100,000		133,100,000	无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74	117,321,512		117,321,512	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	1.69	72,420,687		72,420,687	无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68,400,000		68,400,000	无

润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1.40	60,000,000		60,000,000	质 押 60,000,000
北京泰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1.26	54,100,000		54,100,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62,912,934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15,0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经信投资有限公司		9,512,274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06,781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7,199,799		人民币普通股		
朱小妹		5,715,265		人民币普通股		
李莉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新宇		4,162,13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4,852,426	2014年3月1日		新股发行,原股东承诺
2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39,58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原股东承诺
3	合生集团有限公司	205,38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原股东承诺
4	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	133,10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原股东承诺
5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17,321,512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原股东承诺

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2,420,687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 原股东承诺
7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68,40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 原股东承诺
8	润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 原股东承诺
9	北京泰鸿投资有限公司	54,100,000	2012年3月1日	新股发行, 原股东承诺
10	原太行水泥限售股份	3,192,000		股改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对公司股东情况的说明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1,162,912,934 股 H 股(截止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占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的 99.45%, 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2) 由于公司 A 股上市日为 2011 年 3 月 1 日, 所以上述股东持股(除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外) 截止时间为 2011 年 2 月 28 日。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成立日期	1992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91,076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制造、销售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物、家具、建筑五金; 木材加工; 房地产综合开发; 销售商品房; 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物业管理(含写字间出租); 机械设备租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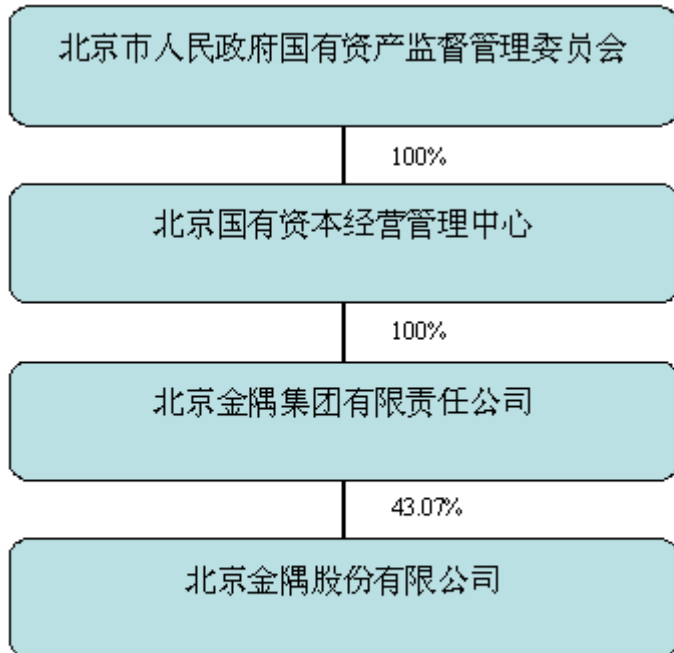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说明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是北京市国资委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持有金隅集团 100% 股权，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北京市国资委。北京金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3.07% 的股份，是在公司发行 A 股后的持股比例。

4、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5、 优先购买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概无优先购买权的规定令本公司须向其现有股东按比例发售新股份。

6、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于报告期间，概无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获授以收购本公司股份或债券方式获利的权利，而彼等亦无行使任何该等权利；而本公司、其最终控股公司或其最终控股公司的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获得于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团的该等权利。

7、 有关本公司自有证券之交易

于报告期间，本集团概无发行或授出任何可换股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其它类似权利。于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并无可赎回证券。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蒋卫平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66	否
李长利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47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61	否
姜德义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7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69.51	否
石喜军	执行董事	男	45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55	否
王洪军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男	42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64.4	否
邓广均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59	2010年3月30日	2012年4月27日				62.28	否
周育先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8	是
胡昭广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2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12.95	否
徐永模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12.95	否
张成福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12.95	否
叶伟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12.95	否
王孝群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	男	63	2009年4月28日	2012年4月27日				19.98	否

	监事									
陈长缨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2	2009年 4月28 日	2010年 6月29 日				0	
马伟鑫	股东代表监事	男	38	2010年 6月29 日	2012年 4月27 日				2.5	是
胡景山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2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	是
张杰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1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	是
洪叶	股东代表监事	女	41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0	是
范晓岚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7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6.44	否
王佑宾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31.22	否
郭燕明	副总裁	男	49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2.38	否
吴向勇	董事会 秘书	男	38	2009年 4月28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6.37	否
王世忠	副总裁	男	42	2009年 10月15 日	2012年 4月27 日				64.18	否
李伟东	副总裁	男	43	2009年 10月15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6.25	否
付秋涛	副总裁	男	41	2009年 10月15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2.34	否
王肇嘉	副总裁	男	48	2009年 10月15 日	2012年 4月27 日				50.36	否
刘文彦	副总裁	男	44	2009年 10月15 日	2012年 4月27 日				64.22	否

蒋卫平：生于一九五四年十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为本公司董事会主席，并自二

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蒋先生于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间为本公司总经理。彼主要负责领导本公司董事会以及掌管本公司总体的行政工作。彼于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于加入本公司之前，蒋先生于一九七九年八月加入母公司，担任多个高级职位。彼于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担任母公司（包括其前身北京建材总公司及北京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并于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担任母公司总经理。于二零零八年五月，蒋先生出任现职位，为母公司董事会主席及母公司党委书记。蒋先生于中国建材行业累积逾 30 年经验。彼于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间挂职出任内蒙古通辽市副市长。蒋先生于一九九八年毕业于北京行政学院，并为高级经济师。

李长利：生于一九六四年二月，分别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彼于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间亦为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先生主要负责制定发展策略、规划中长期项目、执行公司策略，并处理商业、贸易及物流管理方面的其它工作。李先生于二零零七年九月起加入本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李先生亦分别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及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担任母公司总经理及董事。李先生于中国建材行业累积逾 29 年经验。李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七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颁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为高级经济师。

姜德义：生于一九六四年二月，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及总裁。姜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间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本公司的水泥、混凝土及旅游休闲业务的整体管理和发展策略的制订。于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间担任母公司总经理助理。姜先生在水泥行业拥有逾 23 年经验，曾担任琉璃河水泥总经理、太行水泥董事长、鼎鑫水泥董事长等职务。姜先生于二零零九年六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工学博士学位。为高级工程师。

石喜军：生于一九六六年九月，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石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间亦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彼主要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和本集团人力资源管理部。石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起加入母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间担任其生产部经理。石先生亦分别自二零零三年八月、二零零五年七月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担任母公司组织部部长、党委常委及纪委书记等职位。石先生在建筑材料行业拥有逾 14 年经验。石先生于一九九五年自中国矿业大学毕业，获工程硕士学位。彼为高级经济师。

王洪军：生于一九六九年三月，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王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亦为本公司财务总监，主要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及资本运营工作。王先生于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担任母公司总会计师。王先生在财务及会计行业拥有逾 19 年经验。王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三月起担任母公司财务资金部常务副经理及经理、副总会计师，以及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资金部主管。王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五月起担任太行水泥董事。王先生于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彼为高级会计师，并已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邓广均：生于一九五二年四月，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起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为本公司副总裁。彼主要负责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及审核整体管理、技术管理和研发工作一般事宜。邓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邓先生在建筑材料行业拥有逾 27 年经验。邓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二月起担任母公司副总工程师，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担任科技部经理并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担任策略及发展部经理。邓先生于一九七七年九月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现名为武汉理工大学），主修硅工系制品专业。

周育先：生于一九六三年四月，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起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周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担任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二

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于中材担任非执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担任中材执行董事兼总裁，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担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周先生于建筑材料行业已累积丰富经验。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周先生曾担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交易所上市的 A 股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080））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担任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公司（股份代号：600449））董事及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曾担任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公司（股份代号：600720））董事。周先生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工程学硕士学位。周先生亦是一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胡昭广：生于一九三九年三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胡先生在企业管理领域拥有丰富经验，并曾于学术期刊发表文章。胡先生分别自二零零六年八月及二零零四年九月起担任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0861））审计委员会主席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彼现时亦为中国老教授协会国杰研究院理事长。胡先生亦曾任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0392））董事会主席、京泰集团董事长、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0688））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北京市副市长，北京市海淀区区长。胡先生于一九六五年毕业于清华大学。

徐永模：生于一九五六年四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先生于建筑材料行业拥有丰富经验。徐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担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编号：002080））的独立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担任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编号：600801））的独立董事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担任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股份编号：01313））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此外，徐先生现时担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专职副会长、中国水泥制品工业协会会长、中国建筑砌块协会理事长及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徐先生于中国水泥协会的职责为提供有关中国水泥协会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并参加中国水泥协会的重要会议。徐先生于一九九七年毕业于伦敦南岸大学，持有哲学博士学位，主修城市工程材料。

张成福：生于一九六三年四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先生于公共管理研究领域拥有丰富经验。张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政府管理与改革研究中心主任及危机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并担任北京市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张先生于一九九九年七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持有法学博士学位，亦为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及教授。

叶伟明：生于一九六五年四月，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叶先生 在英国、香港及中国拥有超过 20 年会计及企业财务经验。叶先生亦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担任巨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3336））独立非执行董事，并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担任百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0327））独立非执行董事。叶先生于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担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1169））财务总监，叶先生由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担任禹洲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编号：01628））副总经理。叶先生一九八七年毕业于香港大学，持有社会科学系学士学位。彼亦持有 伦敦大学法律系学士学位。叶先生分别为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高级成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及中国会计师公会成员。

王孝群：生于一九四八年十月，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先生于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

一日获任命为监事会成员，并获选为监事会主席。王先生于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担任母公司副总经理。彼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担任新北水董事及主席。王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起担任北京水泥厂董事，并自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担任该厂主席。王先生为一名高级经济师，一九八二年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现称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获劳动经济专业学士学位。

马伟鑫：生于一九七三年七月，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马先生于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间在广东珠江房地产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经理及财务与投资管理中心总监。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开始，马先生被任命为合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投资管理中心总监。马先生于一九九七年毕业于广东商学院会计专业，获得大学学历。

胡景山：生于一九五九年三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胡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党委副书记。彼亦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担任振兴水泥董事及主席。胡先生自一九九四年三月起，担任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天津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前身）党委办公室主任、发展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及副总经理。胡先生为高级工程师，一九九八年六月毕业于天津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杰：生于一九七零年三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张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起担任北京新天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张先生于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一日担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交易所上市的 A 股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731））监事。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起获委任为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彼现任陕西西凤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彼亦曾任华夏证券西南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并购业务部董事，北京宣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宏远创基金投资总监等职彼已获得中国执业律师资格并拥有硕士学历。

洪叶：生于一九七零年三月，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洪女士分别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四月起担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北京东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北京轻工雪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洪女士也分别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起担任新北水及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洪女士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起担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业务一部高级副经理。彼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担任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现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交易所上市的 A 股公司（股份代号：000728））监事。彼于一九九九年八月加入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资产管理部。洪女士于二零零五年六月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并取得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范晓岚：生于一九五四年九月，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范女士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担任母公司党委书记。范女士担任北京建材集团总公司（母公司的另一前身）女职工委员会干部及主任及工会副主席，并于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担任母公司机关党委副书记。范女士于二零零二年七月毕业于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党校，主修法律。

王佑宾：生于一九五二年八月，五十九岁，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王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起担任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一九八四年十一月起，王先生担任北京市混凝土制品二厂副厂长，并分别于一九九一年六月及二零零二年一月起担任北京市混凝土制品一厂厂长（现为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及北京三重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先生于一九八九年一月自北京经济

函授大学（现名为北京经济管理函授学院）毕业，主修经济管理学，亦为高级工程师。

郭燕明：生于一九六二年一月，为本公司副总裁，主要负责新型建材产业总体的运营与发展以及安全生产工作。郭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担任本公司总经济师。郭先生在建筑材料行业的企业管理及人力资源领域累积逾 24 年的经验。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郭先生担任母公司总经理助理。郭先生于一九八五年七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现名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主修工业企业管理。彼为高级经济师。

吴向勇：生于一九七三年八月，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彼于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任命为本公司的联席公司秘书。于二零零六年三月，吴先生被任命为本公司办公室主任。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彼亦担任本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部长。吴先生于一九九五年八月加入母公司后，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起，担任母公司办公室主任。于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彼担任母公司技术部经理助理。由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彼担任母公司信息中心副主任及主任。吴先生于二零零六年七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吴先生为一名工程师。

王世忠：生于一九六九年十月，为本公司副总裁，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担任本公司房地产开发部部长及母公司总经理助理。王先生在房地产开发有超过 17 年的丰富经验，并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起为母公司的房地产开发公司副经理。王先生于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间为母公司的房地产开发公司党委书记及副经理，并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开始被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王先生主要负责本集团房地产业务的总体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王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并为高级工程师。

李伟东：生于一九六八年六月，本公司副总裁，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担任本公司不动产事业部部长及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李先生同时担任母公司总经理助理。李先生在水泥及房地产行业累积超过 20 年的工作经验，并曾经在北京市燕山水泥厂工作超过 15 年。李先生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期间为北京市燕山水泥厂厂长。李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被委任为本公司不动产事业部部长兼腾达大厦经理。李先生主要负责本集团投资物业的总体业务发展、规划及管理工作。李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MPA)专业，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和学位，并为工程师。彼为经济师。

付秋涛：生于一九七零年六月，为本公司副总裁，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担任本公司子公司新北水、金隅红树林及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经理。付先生同时担任母公司总经理助理。付先生在建筑材料行业工作超过 18 年，并曾经在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工作超过 13 年。付先生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期间为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经理。付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被委任为新北水经理及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经理。付先生主要负责本公司水泥及建筑材料业务的总体业务发展、规划及管理工作。付先生毕业于四川建材学院采矿专业，并为高级经济师。付先生于二零一零年七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颁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肇嘉：生于一九六三年九月，为本公司副总裁，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担任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市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及董事。王先生同时担任母公司副总工程师。王先生在建筑材料行业工作超过 21 年。王先生自一九九四年四月开始担任北京市建材科研院副院长并在二零零一年九月晋升为院长，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被委任为母公司副总工程师。王先生主要负责本公司水泥及建筑材料业务的总体业务发展、规划及管理工作。王先生毕业于山西大学无机化学专业，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并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刘文彦：生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为本公司副总裁，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担任鼎鑫水泥经理及副书记。刘先生在水泥行业拥有超过 21 年的丰富工作经验。刘先生在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份期间担任琉璃河水泥副厂长。刘先生主要负责本公司水泥业务的

总体业务发展、规划及管理工作。刘先生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材料学院材料工程专业，拥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并为高级工程师。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蒋卫平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否
李长利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周育先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09年3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是
马伟鑫	合生创展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总监	2009年11月1日		是
胡景山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09年7月1日		是
张杰	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5月1日		是
洪叶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高级经理	2005年1月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昭广	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徐永模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专职副会长			是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张成福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副院长			是
叶伟明	巨腾国际控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股有限公司				
	百富环球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张杰	四川美丰化 工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是
	陕西秦川机 床工具集团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陕西西凤酒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否
	万达电影院 线股份有限 公司	监事			否

(三)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约及合约权益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订立倘无作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则不得于一年内终止的服务合约。

董事及监事于合约的权益

概无董事或监事于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在报告期间签订对本集团业务属重大的任何合约中拥有直接或间接权益。

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权益

概无董事在与本集团直接、间接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股东大会授权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决定；2.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的报酬由其与公司签署的《服务合约》确定，上述《服务合约》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执行董事及职工监事的报酬依据年度目标、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及公司的经营业绩来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见本报告“公司治理结构”章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月领取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在完成年度考核后一次性发放。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的津贴按其与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进行了支付。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邓广均	执行董事	聘任	增补
陈长缨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本人提出辞职
马伟鑫	股东代表监事	聘任	增补

说明

2009 年 4 月 28 日，张捍东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张捍东在其任期结束前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提出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其辞任于股东在 2010 年 3 月 30 日召开之股东特别大会上予以确认，同时选举邓广均为执行董事。

(六)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7,318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6,00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高级经营管理人员	487
专业技术人员	4,089
技能型人员	5,157
生产及其他人员	17,5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96
大学本科学历	7,635
大专学历	5,478
中专及以下学历	13,60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公司自 2009 年于联交所上市及 2010 年申请 A 股发行以来，按照境内外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互相支持、监督、制衡。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维护自身利益。公司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的选择以方便尽可能多的股东参会为原则；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对提案的审议、表决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确保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规范、有序。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自身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与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大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做到五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制定了《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以防止出现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十一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六人，非执行董事一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四人。公司董事能够做到勤勉尽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董事会能

够按照《董事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同时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高效运作，使公司运营质量持续提高。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目前有七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三人，股东代表监事四人。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以财务监管为核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财务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更有利于监事行使职权。

5.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能够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投资者的来访及咨询。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成、及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7.关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同时达到国内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公司以申请发行 A 股为契机，报告期内对公司现有的《公司章程》、三会一总的议事规则、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 12 项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建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 6 项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规范运作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蒋卫平	否	15	6	9			
李长利	否	15	6	9			
姜德义	否	15	6	9			
石喜军	否	15	6	9			
王洪军	否	15	6	9			
邓广均	否	9	5	4			
周育先	否	15	3	9	3		
胡昭广	是	15	6	9			
徐永模	是	15	5	9	1		
张成福	是	15	4	9	2		
叶伟明	是	15	4	9	2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为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切实履行相关职能、发挥应有作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并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交所上市规则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本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该制度详细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更换应履行的相关程序和注意事项，独立董事的职责以及保障其行使职权的具体措施。

公司共有四名独立董事，报告其内各位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履行各项职责。通过参加本公司董事会和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等方式，充分发挥各自在技术、财务和管理方面的专业特长，参与了本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在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规范化运作、重大决策、保障中小股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鉴于独立董事均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在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工作情况请参阅《董事会报告》部分章节。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制造建筑材料、家具、建筑五金；木材加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销售自产产品。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金隅集团或其下属企业，并拥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签订相应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存在对本公司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该等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依据中国法律相关规定制订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本公司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独立于金隅集团。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的规定，其任职均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本公司股东大会或/和董事会等权力机关履行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本公司除		

		董事长蒋卫平先生兼任金隅集团董事长、副董事长李长利先生兼任金隅集团总裁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金隅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金隅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拥有独立资产。本公司各股东已经缴付全部出资，其中，金隅集团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的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本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机构独立，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及市场竞争需要的独立的职能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控股股东并未干预本公司职能机构的设置；本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本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的机构相互独立，不存在与金隅集团机构混同的情形。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本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且未与金隅集团、其他发起人股东和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共用银行帐户。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董事会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指导，按照内控规范的相关要求，切实承担起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控的责，在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成本效益等原则基础上，充分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和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责任并确立机构，使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保证公司及其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定，保证公司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
-------------	--

	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全面、制衡、适用、成本效益等原则，计划在 2-3 个年度内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已经建立了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层面，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采购与销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技术质量管理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并制定了公司投资并购、建设项目、资产出租三大重点风险领域的的管控流程。公司计划在今后的 1-2 个年度内，在公司内范围内全面做好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自我评价和审计工作，并按要求做好内控披露工作。设立了审计部，内部稽核和体制较完备、有效。公司有法律专业人员作为常设法律顾问，有效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公司所有单位和经济活动均能在公司内部控制框架内健康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并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负责日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和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并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等，将审计发现与改善情况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合理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有序、有效、有监督。同时，在年度内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牵头在公司内各主要单位配合下开展了年中和年度两次内部控制自评工作，并形成正式的内控自评报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并通过下设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以及是否有效实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查及监督。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	为了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及时、

<p>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p>	<p>准确地提供财务信息和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完善适用的财务核算管理系统。公司制定了《财务总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资本运营中心管理办法》、《财务核算制度》等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公司下属子公司设立独立财务部门,配备财务经理和专职财务人员,根据《财务总监管理办法》的规定,下属子公司财务总监由公司委派,并对其进行管理和考核。子公司财务部门执行公司的财务规章制度并接受管理与监督。公司财务核算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要求,采用用友 U8 系统进行日常的财务核算工作,并启用用友 NC 网络财务系统,将异地公司通过网络联结起来,实现了财务信息的远程处理、数据的及时传递,远程报表、报帐、查帐、审计及财务监控的同步运作,以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与管理是一个持续和长期的过程,需要不断完善和提高,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以及公司执行过程中的自我监控,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进行持续性的监督检查,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p>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以年薪制和年度目标责任制,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公司在年初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年末公司成立业绩考核评价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及工作和管理能力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兑现其年度薪酬。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是

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 是

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七) 企业管治

1 致力于企业管治

本公司矢志不移地通过不断完善其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致力达到并维持企业管治的整体高水平，且一向深谙责任承担及与股东沟通的重要性。通过建立完善及有效的董事会、综合内部监控系统及稳定的企业架构，本公司致力于完整及具透明度地披露资料、提升营运稳健度，并巩固及增加股东价值及利润。

于报告期间，本公司遵照营运地的法律及法规，以及监管机关施加的法规及指引，包括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联交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采用并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所有守则条文作为其本身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除现有内部规程及指引以确保可按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准确及时地披露资料外，拟进行 A 股上市时，董事会已另行制订额外规则及程序，以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于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已采用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资讯知情人和外部资讯使用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裁工作细则、重大资讯内部报告制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管连人士确认细则。

本公司将继续采取措施，改进其企业管治架构，加强其企业管治，并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提升其企业管治水平。此外，本公司将继续密切留意顶尖上市公司企业管治常规动向，以及投资界的规定。本公司亦将会不时检讨及加强企业管治程序及常规，以确保本公司可长期持续发展。

2 董事会

董事会职责及职能

董事会负责领导及监控本公司事务。董事会监督本公司的战略发展并就本公司的目标、策略及政策作出决策。董事会亦负责监督及控制经营及财务业绩，从而致力实现本公司的战略发展。所有董事均须以维护本公司最佳利益为前提行事，共同承担监督及监控本公司事务的职责，通过实行计划提升股东价值，以确保本公司成功。董事会定期评估管理层的业务展望及业绩，以及行使其他权力并以本公司利益为依归，客观作出决策，包括：批准及监督主要政策事项、整体策略、业务计划（包括年度预算）、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系统、重大交易（特别是可能涉及利益冲突的交易）、主要资本开支、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财务及营运事项。

根据总裁工作细则，本公司总裁获授权负责一切日常营运，而管理人员团队则获授权在执行董事监督下进行本公司日常管理、行政及营运。本公司定期审核所委派的职能、职权与任务以确保恰如其分。董事会将清晰界定管理人员团队的职权范围及管理人员团队须汇报工作的情形。在代表本公司作出或订立董事会所授营运权限以外的任何决定或承诺之前，均须获董事会批准。董事会负责本集团的整体策略、重大收购及出售、重大资本投资、股息政策、会计政策的重大变更、重大合约、委任及罢免董事、薪酬政策及其他营运及财务的重大事宜。

全体董事均可及时全面地查阅有关本集团的适当业务文件及一切相关资料并获取联席公司秘书的建议及服务，以确保遵守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全体董事及董事会委员会可于履行职务时因应向董事会提出征求外界法律顾问及其他独立专业人士意见的要求，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管理人员团队须及时向董事会及其委员会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资料，使董事会作出

知情决定。各董事均可自行单独与管理人员团队沟通。

组成

于本年报日期，董事会由六名执行董事、一名非执行董事及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

执行董事：

蒋卫平 董事会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策略委员会主席

李长利 董事会副主席及策略委员会副主席

姜德义 总裁及策略委员会副主席

石喜军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副主席

王洪军 财务总监及策略委员会成员

邓广均 策略委员会成员

非执行董事

周育先 审计委员会成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昭广 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策略委员会成员

徐永模 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策略委员会成员

张成福 审计委员会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策略委员会成员

叶伟明 审计委员会成员

张捍东在其任期结束前于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提出辞任本公司执行董。根据公司章程，张捍东辞任将使本公司之董事总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之人数，故其辞任于股东在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召开之股东特别大会上委任新董事邓广均后方告生效。

所有董事须向董事会申报其于其他公司或机构担任职务的数目、性质及任期，并向本公司披露有关公司或机构的名称。若董事会认为董事在审议的任何议案中存在利益冲突，该董事须申报利益并放弃投票，必要时可申请回避。董事会要求董事于各报告期间确认其或其联系人与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是否有任何关联交易。经确认涉及关连人士的重大交易将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在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内披露。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具备渊博的专业技能和经验，能充分发挥监督及制约的重要作用，保障本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董事会认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有效作出独立判断，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评估独立身份的指引。董事会已收到各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就其独立身份发出的年度确认书。

本公司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0(1)和 3.10(2)条有关委任足够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且至少其中一名须具备适当的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专长的规定。本公司已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牵涉的法律行动做出适当的投保安排。董事会将每年对投保安排进行审核。

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就策略及重大事项向本公司提供建议。董事会认为各非执行董事的经验及专长使董事会得以有效运作。董事会致力为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营造高效工作环境，务求在不约束非执行董事提出独立意见的前提下，提高董事会决策质素。年内已举行董事会例会，让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进行公开讨论，藉以加深彼此了解并建立有效的工作关系。

除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深知，董事会成员之间概无任何关连（包括财务、业务、家庭或其他重大相关关系）。

主席及行政总裁

为确保权力及授权均衡，董事会主席与行政总裁角色独立分开，并非由同一人兼任。

蒋卫平乃董事会主席。主席的主要职责为领导董事会，通过制订整体策略、就本公司的主要发展进行决策并监督其执行及确保为股东创造价值，以保证董事会有效履行职责。

蒋先生参与扶植本公司的策略联营公司并与该等策略联营公司维持良好关系，为本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创造有利环境。

姜德义乃本公司总裁，亦履行本公司行政总裁职责。总裁负责本公司业务的日常运作及管理、制订不同业务及财务目标及管理规则、向董事会建议策略并确保有效实施董事会采纳的策略及政策，包括为本公司创立浓厚的企业文化。

董事任期

各执行董事（邓广均除外）和非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年期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期三年。邓广均已与本公司订立担任执行董事的服务合约，其任期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止。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均为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起为期三年。

联席公司秘书

所有董事均可享有联席公司秘书的服务。联席公司秘书定期向董事会报告，使董事会知悉有关管治和监管的最新资料、协助主席编制议程，并及时和全面地编制和发送会议文件，以确保董事会会议高效及合规。联席公司秘书在本公司法律顾问的协助下，负责安排发布年度报告与中期报告，并依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及指引的规定对外界披露资料与数据。联席公司秘书根据本公司的规程及指引（如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管连人士确认细则）及时及定期向本公司财务部门查询关联交易的资料，以确保完全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该等交易的规定。

联席公司秘书亦负责编制及记录董事会及董事会辖下委员会会议的书面决议案及 / 或会议记录以及任何相关文件。会议记录须对审议的所有事项，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询问和反对意见均有详细记载。会议记录草稿将于会议结束后一段合理时间内寄发予全体董事，供彼等卓裁，而最终书面决议案及会议记录将寄发予全体董事作记录。

董事会会议

主席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主席在联席公司秘书协助下确保所有董事就董事会审议的议题能正常获取准确、及时、充分的数据，以便董事就相关董事会会议作出最终决策。董事会例会的通知至少在会前十四天发出，会议议程连同随附的董事会文件至少在董事会会议或董事会辖下委员会会议进行前三天传阅。

主席积极鼓励董事全面参与董事会事务并贡献才智。董事会亦采纳全面及完善的企业管治常规和程序，并鼓励董事会成员之间进行公开及坦诚的交流，以确保本公司相关人员迅速及有效地解决董事会成员提出的疑问。

董事会议事规则已订明，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若与本公司主要股东或董事存在利益冲突，有关事项将不会交由下辖委员会处理或以传阅文件的形式处理。对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董事应放弃表决。

于报告期间，董事会举行五次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须于会议召开前向全体董事发出正式通知及董事会文件。于报告期间，董事会亦以传阅方式通过三项书面决议案。各董事于报告期间的出席详情如下：

出席次数 / 会议次数

董事姓名	书面决议案	例会
执行董事		
蒋卫平（主席）	9/9	6/6
李长利（副主席）	9/9	6/6
姜德义（总裁）	9/9	6/6

石喜军 9/9 6/6

王洪军 9/9 6/6

邓广均（于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获委任） 4/4 5/5

张捍东（于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辞任） 0/5 0/1

非执行董事

周育先 9/9 3/6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昭广 9/9 6/6

徐永模 9/9 5/6

张成福 9/9 4/6

叶伟明 9/9 4/6

董事会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设有三个委员会，即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及策略委员会。该等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乃按照企业管治守则所载原则订立。董事会委员会须向董事会汇报工作。董事会委员会有权于必要时委任法律顾问、会计师及其他专业人士提供专业意见，以履行其职责，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根据企业管治守则成立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书面职权范围。审计委员会负责审阅本公司财务报告，检讨内部监控及企业管治工作，并负责向董事会提供相关建议。审计委员会包括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一名非执行董事，即张成福先生（主席）、胡昭广先生、徐永模先生、叶伟明先生及周育先先生。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能及职责为：

审阅本公司的财务报表；

考虑并就外聘核数师的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职事宜向董事会作出建议；

审阅本集团采纳的会计政策及其实施情况；

审阅内部监控制度的效能；

监督外聘核数师的聘任及其独立性；及

审阅及监控内部审计职能的效能。

于报告期间，审计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高级管理层及外聘核数师均获邀出席该等会议。

以下为审计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所召开三次会议的会议情况：

(1)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a. 听取了安永会计师对公司二零零九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的汇报，认为安永会计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二零零九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香港审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的履行了审计职能；

b. 审阅了公司二零零九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表示无异议；及

c. 提议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境外核数师，负责公司二零一零年度适用境外会计准则审计业务；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境内核数师，负责公司二零一零年度适用境内会计准则审计业务。任期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为止。提议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支付酬金人民币 530 万元，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酬金人民币 420 万元。

(2)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a. 听取了安永会计师对公司二零一零年中期财务报告的审阅情况；及
- b. 审阅了公司二零一零年中期报告和业绩公告，表示无异议。

(3)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召开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的适用境外会计准则的审计计划报告。

审计委员会各成员于报告期间出席会议详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成福（主席）	2/3
胡昭广	3/3
徐永模	2/3
叶伟明	3/3

非执行董事

周育先先生	1/3
-------	-----

审计委员会于报告期间的工作包括审阅：

有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经审核财务报表、年报及业绩公布的外聘核数师报告；

二零一零年中期报告及中期业绩公告；

本集团内部监控制度并与内部审计师就此进行讨论；

内部监控备忘录；及

本集团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于报告期间的本年报及全年业绩公告已由审计委员会审阅。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根据企业管治守则成立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书面职权范围。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审阅及考虑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并向董事会提出相关议案，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不时采纳的本集团目标检讨并批准绩效薪酬，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候选人，考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提名，并就任命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及提名委员会根据工作经验、专业资格及敬业程度遴选及推荐董事候选人并随后向董事会提呈人选以供考虑。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由五名成员组成，其中两名为执行董事，蒋卫平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及石喜军先生担任委员会副主席，连同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胡昭广先生、张成福先生及徐永模先生。

于报告期间，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以下为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所召开两次会议的会议情况：

(1)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四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对公司为董监事及高管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及

(2)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 a.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厘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及

b.向董事会提出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二零零九年度绩效薪酬兑现方案和二零一零年度薪酬方案。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于报告期间的会议出席记录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执行董事

蒋卫平（主席） 2/2

石喜军（副主席） 2/2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昭广先生 2/2

张成福 1/2

徐永模 2/2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于报告期间的工作包括推荐委任高级管理层及厘定彼等薪酬。于本报告日期，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已审阅所披露有关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于报告期间的薪酬组合并认为上述人员的薪酬组合符合本公司相应的薪酬政策规定且与年度绩效评估一致。

策略委员会

本公司已成立策略委员会，其主要职责为制定本集团的整体发展计划及投资决策程序。策略委员会目前由八名成员组成，其中五人即蒋卫平先生、李长利先生、姜德义先生、王洪军先生及邓广均先生为执行董事。蒋卫平先生担任策略委员会主席，李长利先生及姜德义先生担任策略委员会副主席，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胡昭广先生、张成福先生及徐永模先生。

截至本年报日期，策略委员会已召开一次会议，出席率为 100%，会上审阅及审议有关 A 股发行及吸收合并方案的资料。

3. 董事会的财务责任声明

依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董事会须对年报及中期报告、价格敏感资料公告及其他披露资料呈列均衡、清晰及易于理解的评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确认彼等须负责：(i)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ii)财务数据完整且合法；及(iii)本公司内部监控制度及风险管理程序有效。

管理层团队须向董事会提供该评估的说明及资料，使董事会能够于作出批准前对财务及其他呈列资料作出知情评估。董事负责监督各财务期间账目的编制工作，确保可真实公平地反映本集团财务状况及有关期间的业绩及现金流量。于编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账目时，各董事已：

贯彻应用合适的会计政策；

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及

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账目。

本公司中期业绩及年度业绩会于有关期间结束后三个月及四个月内及时公布。

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国际核数师就其申报责任发出的声明。本公司独立国际核数师就其对财务报表承担的申报责任声明载于「独立核数师报告」。

本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的能力产生极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

4. 董事及监事进行的证券交易

本公司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的标准守则，并制订其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作为本公司的操守准则及所有董事买卖本公司证券的规则。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知悉本公司尚未公开的股价敏感资料的本集团监事、特定雇员及／或高级管理层。本公司各董事会每年获派发两次标准守则，分别在批准本公司中期业绩的董事会会议前三十日及批准本公司全年业绩的董事会会议前六十日，随附提醒董事、监事及可能拥有若干股份敏感资料的特定雇员不得在业绩公布前买卖股份的提示通知。

本公司已设立重大资讯内部报告制度，以控制及监督可能拥有关于本集团或其证券的未公开股价敏感资料之相关雇员。

全体董事确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无董事及监事及可能拥有本公司尚未公开的股价敏感资料的特定雇员未遵守标准守则作出披露，并无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亦无任何违规行为。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确认于整个报告期间所有董事均已遵守标准守则规定的标准。

5. 内部监控与审计

内部监控

董事会对本公司维持良好有效的内部监控制度承担最终责任，以保障本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并确保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例及法规。董事会全权负责内部监控制度并负责审查内部监控制度的有效性。

本公司内部监控系统包括完善的组织架构，以及全面的政策及标准。各业务及职能部门的职责范围均清楚列明，以确保有效制衡。本公司已设立一系列程序，以防止资产遭未经授权挪用或处置、妥善保存会计记录，以及确保业务范畴内使用或对外公布的财务资料均属可靠。此等程序只能提供合理保证，惟不能绝对确保不会出现重大错误、损失或诈骗。本公司亦已采纳一系列程序，以确保遵循所有适用的法律、规则及规例。本公司已于报告期间审核本公司内部监控制度的有效性。审核范围包括本公司的财务、业务及合规监控以及风险管理效能，并无发现主要内部监控方面存在任何重大问题。审计委员会与董事会均对报告期间内本公司的内部监控制度行之有效的运作感到满意。企业管治于报告期间完成改进后，本公司企业管治改善极大，透明度进一步提升，而对监管活动的认知则持续加强。于报告期间，本公司继续加强管理基础，按监管机构规定改善本公司稳步较快发展，以维护本公司股东的权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

1.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2. 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核数师的薪酬

审计委员会已审阅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的函件，以确定其独立性与客观性，并与其举行会议，讨论审计范畴及费用。本公司分别委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的国际及国内核数师。有关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于二零一零年向本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的薪酬概述如下（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概无于二零一零年提供非审计服务）：

	人民币千元
年度业绩审计服务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6,300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5,000

6. 与股东沟通

董事会深明与投资者维持有效沟通，乃建立投资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资者的关键。本公司于公布其年度及中期业绩后，会举行投资分析师及投资者简报会。高级管理人员会出席简报会，分析本公司业绩、阐述本公司的业务发展，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以便了解本公司现有营运、投资状况及业务发展，从而提升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信心。

有关进一步详情，请参阅本章“投资者关系报告”一节。

(八)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本公司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增加了“第八章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二届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九) 投资者关系报告

概览

本集团深信，投资者关系是上市公司维持良好企业管治不可或缺的一环。本集团一直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联系，并适时为他们更新行业情况、公司资讯及业务发展，以建构一个公平、公开及具高透明度的讯息披露平台。本集团的投资者关系工作由董事会秘书兼联席公司秘书吴向勇负责，并由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全力支持。于报告期间，本集团积极参与各项投资者关系活动，并透过公司网站为投资者提供实时的资讯。

投资者关系活动回顾

1 A 股发行及路演

本公司 A 股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起成功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A 股发行期间，于中国各大城市进行网播投资者会议及全国路演，与多位基金经理及分析员分别进行个别、小组及午餐会议，阐述本集团的优势及发展策略等。本集团致力继续积极参与大型投资银行举办的路演及推介会，向投资者提供本集团及未来发展前景的最新资讯，以加

深投资者对本集团的了解。

2 投资者论坛及会议

于报告期间，本集团已出席中国、香港、日本及美国知名投资及证券公司举办的多个投资者论坛、路演及推介会，并积极与各地的基金经理及分析员进行个别及小组会议。于报告期间，本集团已与超过 600 位分析员、基金经理及财经评论家会面，与机构投资者保持紧密的沟通，并为他们提供本集团的最新资讯。

3 与股东、投资者及分析员持续沟通

本集团积极并逐步为本集团的股东及投资者提供与本集团高级管理层交流的机会。通过个别、小组及午餐会议与他们分享本集团的财务表现、最新业务及未来前景等。

4 业绩公布

本集团于中期及全年业绩发布时均编制资料详尽的业绩报告及简报材料，并举行投资者推介会及新闻发布会，准确有效地向公众发布最新市场环境、财务表现、营运策略及未来前景等，藉以维持本集团具高透明度的投资者关系策略，加强与公众的沟通。

5 与媒体保持双向沟通

本集团致力与海外及本地传媒保持紧密的关系，并透过不同渠道向外界发放本集团的最新资讯，包括于 A 股上市、中期及全年业绩发布时举行新闻发布会、定时发放新闻稿及安排本集团管理层接受新闻媒体专访等，以提高公众对本集团的认知，进一步加强其企业形象及地位。

6 及时发放最新公司资讯

公司网站为与投资者沟通最快捷的方法之一。本集团定期更新网站公司网站 www.bbm.com.cn 内容，发放本集团的最新公司资讯、动向及披露财务资料等，让外界可适时获取有关资讯。此外，本集团亦会透过电邮、传真及电话方式，及时回应股东、投资者、分析员及传媒的各种查询，并以发放公告、新闻稿及其它有关本集团动向的最新资讯，以加强资讯传递的有效性。

展望

投资者关系的建立，有赖具前瞻性的企业传讯策略及本集团高级管理层的积极参与。来年，本集团将继续维持高透明度及有效的企业管治常规，及时和准确地发放讯息，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联系。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6 月 29 日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尚未在境内公开发行上市，故没有在境内指定媒体进行公告。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30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7 月 27 日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4 日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尚未在境内公开发行上市，故没有在境内指定媒体进行公告。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0 年，面对充满挑战的全球经济环境及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董事会总揽全局，科学决策，准确把握发展机遇，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大科技创新力度，通过加强区域资源整合和内部资源重组力度，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 and 战略部署，深入拓展区域市场，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加强资本运作。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快速、健康发展态势，主要业务实现大幅增长。

2010 年，公司业绩增长迅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0.83%，达到 231.34 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4.45%，达到 38.57 亿元；净利润同比增长 48.37%，达到 29.37 亿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变化率
营业总收入	231.34	143.84	60.83%
主营业务收入	227.38	136.32	66.80%
主营业务成本	169.41	100.10	69.23%
毛利额	57.97	36.21	60.08%
毛利率	25.50%	26.57%	-1.07%
营业费用	8.58	5.93	44.54%
管理费用	15.17	12.26	23.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4	6.79	-0.74%
利润总额	38.57	26.70	44.45%
净利润	29.37	19.80	48.3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7.02	18.90	42.97%
期末资产总额	612.21	439.14	39.41%
期末净资产	183.29	188.06	-2.53%
资产负债率	70.06%	57.18%	12.89%

1、

(1) 水泥板块有效克服限电限产等诸多不利影响，坚定不移地实施京津冀区域“大十字”发展战略布局，先后完成了区域内多家水泥企业并购重组工作，并成功进入山西、河南等周边区域市场，实现了经营规模扩张和产业布局优化，显著提升了区域市场掌控力和市场影响力。同时，坚持“统一营销、统一供应、统一质量控制标准和统一新（在）建项目管理”，形成了良好的联动机制，协同效应显著。预拌混凝土业务成功进入天津、河北等区域市场，进一步提升了产品获利空间。2010 年，水泥及熟料综合销量达 2845 万吨，同比增长 104.97%；混凝土总销量为 842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190.34%。水泥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0.80 亿元，同比增长 85.47%；毛利 19.39 亿元，同比增长 75.57%。

(2) 新型建材板块继续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和资源优化配置，初步形成了家具木业、墙体及保温材料、装饰材料、耐火材料、商贸物流等五个重点业务门类和大厂现代工业园、窦店科技产业园“两个园区”的发展格局。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22 亿元，同比增长 22.45%；毛利 8.0 亿元，同比增长 10.79%。

(3) 房地产开发板块稳步实施“两个结构”调整、坚决贯彻“好水快流”经营方针，大力拓展外部发展空间，成功布局天津、重庆、海口、唐山等城市，实现了规模化和跨区域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地产调控政策，加大、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有效规避市场风险，凸显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2010年，公司房地产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4.21亿元，同比增长87.45%，毛利23.54亿元，同比增长97.23%；结转面积为87万平方米，同比增加39.8%；公司全年累计销（预）售面积为89万平方米，同比增加37.8%，其中保障性住房结转面积45万平米，同比增加298.23%，全年累计销售保障性住房面积57万平米，同比增加61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土地储备的总面积590万平方米。

(4) 地产与物业板块充分发挥整合优势，创新经营模式，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经济效益和发展能力逐步提升。2010年，实现收入12.22亿元，同比增长34.27%；毛利7.02亿元，同比增长33.6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北京核心区域持有的投资性物业总面积为67.2万平方米。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水泥	9,986,643,259.27	8,032,647,438.02	19.57	45.57	46.07	减少 0.75 个百分点
新型建筑材料	4,119,725,688.69	3,320,827,843.85	19.39	16.02	17.50	减少 1.42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7,421,119,089.25	5,090,860,483.73	31.40	48.22	49.84	减少 2.15 个百分点
物业投资及管理	1,210,602,133.66	496,578,719.14	58.98	26.21	22.42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小 计	22,738,090,170.87	16,940,914,484.74	25.50	40.05	40.91	减少 1.07 个百分点
分产品						
货物销售	12,835,317,587.40	10,095,380,551.42	21.35	38.22	36.41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房屋土地销售	7,438,639,155.33	5,288,674,362.80	28.90	47.52	51.75	减少 5.72 个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48,464,182.86	46,782,957.91	89.57	18.18	18.62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	514,448,641.48	295,020,978.33	42.65	12.82	9.60	增加 2.12 个百分点
服务收入	366,453,616.91	289,551,458.03	20.99	21.08	19.55	增加 1.53 个百分点

酒店管理	211,825,699.86	118,463,356.01	44.08	31.33	30.93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收入	780,939,965.05	738,225,785.04	5.47	53.31	54.15	减少 1.70 个百分点
其他	142,001,321.98	68,815,035.20	51.54	-29.75	-17.59	减少 4.54 个百分点
小 计	22,738,090,170.87	16,940,914,484.74	25.50	40.05	40.91	减少 1.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20,881,687,682.90	37.19
华中地区	73,343,198.22	6.68
华东地区	1,411,369,080.15	79.15
华南地区	63,726,099.08	27.99
西南地区	55,958,578.39	24.99
西北地区	7,536,151.77	7.30
东北地区	244,469,380.36	76.09
小 计	22,738,090,170.87	40.05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产生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合并报表项目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余额期末较期初减少 11.47 亿元，主要是支付金隅集团股权收购款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2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带动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83 亿元，主要是 2010 年度预提土地增值税、开发成本、未实现内部损益较 2009 年度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大幅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55.15 亿元，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加带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向银行融资所致。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1.49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带动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 0.47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且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长 8.37 亿元，其中营业收入的增加带动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3.41 亿元；利润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增加 2.53 亿元；房地产收入增加带动土地增值税增加 2.68 亿元。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期末较期初增长 5.03 亿元，主要系房地产板块预提开发成本所致。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7.92 亿元，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加带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向银行融资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加 5.25 亿元，主要是营业收入的增加带动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及房地产收入增加带动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2.29 亿元，主要是利润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4、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说明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价格定期评估。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性物业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4 亿元。占利润总额 17.47%。本期投资性物业公允价值收益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北京房产价格普遍大幅上涨，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情况，提高了对本公司投资物业的公允价值。

5、期间费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1)、2010 年销售费用 8.58 亿元，同比增加 2.64 亿元。本公司通过统一销售渠道等方式，同比将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降低 0.42 个百分点至 3.71%。

(2)、2010 年管理费用 15.17 亿元，同比增加 2.91 亿元，主要是由于业务扩张，使得管理费用有所增加。但本公司通过整合内部管理，同比将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降低 1.97 个百分点至 6.56%。

(3)、2010 年财务费用 3.46 亿元，同比增加 1.19 亿元。通过统一资金管理、集中信贷，提高企业信用评级，使大部分借款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下浮 10%。同比将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降低 0.08 个百分点至 1.5%。

6、现金流量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24,124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5,600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04,535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169 万元，汇率变动影响-158 万元。经营及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房地产板块土地储备、新项目建设及投资收购活动增加所致。

7、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9,019,268.54	5,310,221.46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717,899.94	678,252.6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2,424,777.32	67,488.73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14,108.78	686,501.3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66,346.06	1,194,546.3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减少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523,886.21	451,623.73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478,022.31	-32,853.01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 上期亏损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37,140.44	-4,821,528.72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期减少
北京京鲁宝山水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85,166.73	-2,063.17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期亏损增加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8,465.57	79,248,259.91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 上期盈利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4,510,669.26	-8,709,423.51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期亏损增加
柯诺木业(北京)有限公司	-21,664,941.68	-11,790,522.50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期亏损增加
比奥电器(北京)有限公司	-	-277,015.84	处置
北京钢建达有限责任公司	-	872,434.20	处置
柯诺地板(北京)有限公司	-	-8,879,762.04	全额计提减值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23,057,614.58	处置
北京东邦门业有限公司	-	667,684.11	处置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31,762,993.77	2009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拱扎嘎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	307,282.27	处置
合计	-19,992,074.52	63,676,505.07	——

8、科技创新与节能减排工作

一是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金隅环保节能研发中心于 2010 年 3 月成立并正式运行, “1+7” 技术研发体系更加健全, 产学研合作机制运行良好, 创新体制机制更为完善。国家固废资源化利用与节能建材重点实验室建设方案通过了国家科技部组织的专家审查, “十二五” 科技支撑计划多个项目落户金隅, 创新能力得到广泛认可。产业支撑力度不断加大, 利用水泥窑处置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工业化设计等 13 个重点科技项目实现产业化并推广应用, 年新增销售收入近 2000 万元。

二是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通过对重点用能单位实施对标管理, 优化生产工艺、

降低生产能耗等措施，保证了稳定达标排放，万元产值能耗同比降低 5.7%、水耗同比降低 5.4%，公司荣获“2010 全国低碳经济示范单位”称号。通过整合红树林和生态岛现有资源，初步建立了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中心运营架构，节能环保产业稳步发展，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工作进一步加强。

9、2011 年展望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把握新的发展机遇，实现新的跨越式发展的关键之年。

(1) 主要经营目标

2011 年，公司将重点发展水泥、新型建材、房地产及物业及管理四大主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的稳步增长。

(2) 发展策略

①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步伐，助推公司强势发展要精心组织重点项目建设，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的指挥、协调和调度，严格预算执行和成本控制，保证工程质量、缩短建设周期、早日达产创效，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②资源整合与优化配置并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与活力
紧紧围绕公司产业发展重点和主攻方向，在稳步实施内外部资源整合重组的同时，不断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增强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提升规模效益水平。

③稳步推进节能环保工作，立足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协调统一。

④加强基础管理和创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10、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在公司发行 A 股暨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工作中，根据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0 年度盈利预测。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10 年度预测实现净利润 288,731.68 万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定，实际实现 293,707.80 万元，盈利预测完成率为 101.72%。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否

11、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006,28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663,144
上年同期投资额	343,137
投资额增减幅度(%)	193.26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90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100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90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制造, 建筑材料的批发	60.64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00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设备维修等	100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制造等	100	
北京金隅寰宇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物业管理, 劳务服务等	100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装饰设计, 家居装饰, 园林景观设计, 施工总承包, 专业承包等	100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加工商品混凝土及混凝土外加剂等	100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设备维修等	100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等	100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开采露天水泥用石灰岩等	100	
上海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100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制造、木材加工; 室内装饰; 修复古旧家具等	100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服务; 地热资源开发; 出租客房、餐饮服务等	100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等	100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	劳务派遣	100	

有限公司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的技术开发；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混凝土	80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商砼制造业	91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涿鹿金隅水泥生产线	486,965,456	在建	
邯郸 4500D/T 熟料水泥生产线	416,021,238	在建	
曲阳金隅 4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	324,326,994	在建	
赞皇 40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	321,462,057	在建	
岚县金隅 2000D/T 水泥生产线	185,681,105	在建	
阳泉金隅通达 15 万吨均质料生产线	110,454,475	在建	
合计	1,844,911,325	/	/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 576,304.93 万元，其中水泥板块 491,472.11 万元，新型建筑材料板块 28512.12 万元，房地产开发板块 1152 万元，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 55168.70 万元。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

			露报纸	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2.《关于公司收购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的议案》3.《关于收购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拥有的水泥生产线的议案》4.《关于公司对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5.《关于公司持续关连交易事宜的议案》6.《关于公司拟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房地产信托受益产品(REAT)的议案》7.《关于公司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9.《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0.《关于公司<股价敏感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11.《关于公司<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的议案》12.《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报告的议案》3.《关于总裁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境外核数师和境内核数师的议案》7.《关于发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8.《关于授权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厘定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二〇〇九年度绩效薪酬兑现方案和二〇一〇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0.《关于确定公司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年度最高额度的议案》11.《关于公司与中材股份持续关连交易事宜的议案》12.《关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4.《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10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收购金隅集团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议案》2.《关于公司收购金隅集团持有的相关资产的议案》3.《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4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之预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之预案的议案》3.《关于<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草案）的议案》4.《公司与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5.《关于公司拟收购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0年7月6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3.《关于本次发行暨换股吸收合并有关财务报告的议案》4.《关于修订系列法人治理文件的议案》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发行暨换股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一切事宜的议案》6.《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0年8月27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2.《关于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托管的议案》3.《关于公司发行A股的专项财务报告的议案》4.《关于制定、修改系列法人治理文件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第三次通讯会议	2010年1月6日	审议通过了1.《同意公司与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设备租赁框架协议>》2.《授权公司执行董事办理公告事宜并根据香港联交所事后审核意见处理后续事宜》3.《授权公司任何一位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或公司秘书负责相关协议文件的签署、公告文稿的修改》4.《授权公司秘书将本次书面议案及决议提交香港联交所》		
第二届董事第四次通讯会议	2010年1月8日	形成如下决议1.追认公司收购天津水泥设计研究院持有的鹿泉东方鼎鑫水泥有限公司1.54%股权的行为属上市发行人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其他股东(包括小股东)的整体利益,为公司生产经营之必需。2.批准公告草稿并授权公司任何一位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或公司秘书负责根据股权交易实际情况修改公告内容并办理公告事宜。3.授权公司秘书将本次书面议案及决议提交香港联交所		
第二届董事第五次通讯会议	2010年1月28日	形成如下决议:1.确认公司收购河北天塔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13.33%股权的行为属上市发行人日		

		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其他股东(包括小股东)的整体利益,为公司生产经营之必需。2.批准公告草稿并授权公司任何一位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或公司秘书负责根据股权交易实际情况修改公告内容并办理公告事宜。3.授权公司秘书将本次书面议案及决议提交香港联交所。		
第二届董事第六次通讯会议	2010年2月5日	审议通过了 1.《有关根据中国的房地产信托发行受益券之建议安排》2.《建议收取公司通讯的方式》3.《建议修订<公司章程>》4.《建议修订<议事规则>》5.《建议选举及委任董事》6.《须予披露及关连交易》7.《持续关连交易》8.《独立董事委员会及独立财务顾问》		
第二届董事第七次通讯会议	2010年3月18日	形成如下决议 1.确认公司的本次融资行为,虽然不属日常业务,但属公司按一般商务条款(或对公司而言属于更佳条款)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其他股东(包括小股东)的整体利益。2.批准公司及附属企业在不附加任何资产担保或附加条件,并在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10%以上,期限为一年的情况下,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取得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15 亿元的资金。3.批准授权公司的任何一名执行董事签署与本次融资行为相关的协议等法律文件。		
第二届董事第八次通讯会议	2010年4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对北京大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9.3 亿元人民币》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第九次通讯会议	2010年8月23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为金隅集团 07 企业债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盈利预测(香港准则)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第十次通讯会议	2010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第十一次通讯会议	2010年12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办理 20 亿元委托贷款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尚未在境内公开发行上市,故没有在境内指定媒体进行公告。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①关于公司拟发行房地产信托受益产品(REAT)的情况

由于受国家对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该议案暂缓实施。

②关于公司收购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的情况(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述股权收购事项已经完成。

③于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成功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面值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 4.38%，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成功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本金共人民币计 8 亿元，期限为 5 年，面值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 5.85%，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

④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09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是：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审定的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67,032,990.65 元；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审定的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35,385,101.81 元。按照孰低的分配原则，公司每股派发人民币 0.07 元股利(含税)。上述股利已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分配完毕。

⑤关于公司收购金隅集团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及资产的情况（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除三家企业股权过户外尚在办理中，其余事项已经完成。

⑥关于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及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事宜

上述事项已经完成，公司 A 股股票已于 2011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一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即张成福先生（主任）、胡昭广先生、徐永模先生、叶伟明先生及周育先先生，主要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公司内、外部审计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对公司运营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工作，并向董事会提案。

为确保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能得到有效发挥，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委员会人数及任职条件，明确了委员会职责和权限，对委员会的工作程序及会议制度进行了明确要求。作为《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一章“年度报告工作规程”，对审计委员会在年度报告工作所应履行的程序做了明确要求。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

(1)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a.听取了安永会计师对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的汇报，认为安永会计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香港审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的履行了审计职能；b.审阅了公司 2009 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表示无异议；c.提议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境外核数师，负责公司二〇一〇年度适用境外会计准则审计业务，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境内核数师，负责公司二〇一〇年度适用境内会计准则审计业务。任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为止。提议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支付酬金 530 万元，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酬金 420 万元。

(2)201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a.听取了安永会计师对公司 2010 年中期财务报告的审阅情况；b.审阅了公司 2010 年中期报告和业绩公告，表示无异议。

(3)201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0 年度的适用境外会计准则的审计计划报告。

关于参与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有关情况：

1.审计委员会分别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和 2011 年 3 月 15 日以通讯的方式,审阅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北京兴华会计师出具的审计计划,各位委员对审计计划无异议。2.2011 年 3 月 17 日和 3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先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督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出具审计报告和有关会议文件。会计师先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答复将按时提供相关文件。3.2011 年 3 月 29 日下午 2:30,审计委员会召开二届六次会议,安永会计师和北京兴华会计师先后汇报了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审计委员会与其进行了充分的交流。

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张成福(主任)	3	2
胡昭广	3	3
徐永模	3	2
叶伟明	3	3
周育先	3	1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由二名执行董事和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即蒋为平先生(主任)、石喜军先生(副主任)、胡昭广先生、张成福先生和徐永模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审阅及考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并向董事会提出刷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不时采纳的本集团目标检讨并批准绩效薪酬,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考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并就任命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委员会根据工作经验、专业资格及敬业程度遴选及推荐董事候选人并随后向董事会提呈人选以供考虑。

报告期内,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

(1)2010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对公司为董监事及高管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a.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厘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 b.向董事会提出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二〇〇九年度绩效薪酬兑现方案和二〇一〇年度薪酬方案。

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蒋卫平	2	2
石喜军	2	2
胡昭广	2	2
徐永模	2	2
张成福	2	1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二届十次会议审议修订。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

1.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2.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保证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制度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10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二届十次会议审计修订后实施。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〇一〇年度，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审定的母公司当期净利润为人民币 1,585,796,104 元（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审定的母公司当期净利润为人民币 1,610,626,750 元（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执行的利润分配政策是孰低的分配原则，公司拟每股派发股利（含税）人民币 0.07 元。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112,688,562.29	624,518,575.67	18
2008	112,000,000.00	1,307,589,117.61	9
2009	271,133,279.55	1,887,165,277.56	14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2010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1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201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地有关的法律和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贯彻执行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在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和任何滥用职权侵犯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与员工合法权益之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认真审议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 年度中期报告》和《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等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资料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未发现公司 2010 年的两次资产注入等关联交易违犯公平、公正的原则，亦未发现有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审计署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公司编写了《二〇一〇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经审阅，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169	北京银行	11,651	11,651	133,287.44	100	121,636.44
合计				11,651	/	133,287.44	100%	121,636.44

为对北京银行的原始股投资,原投资成本为 1 元/股,本公司将此放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买卖方向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卖出	北京银行	312,713	301,062	11,651		2,786,886.53
卖出	海南高速	782,617	782,617	0		3,170,406.87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5,957,293.40 元。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收购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等		341,038			是	评估值	是	是		控股股东

	资产										
河北海天	涉县水泥公司		18,168			否	评估值	是	是		
庆隆公司	重庆山水公司		2,000			否	评估值	是	是		
信达	北京水泥厂部分股权		62,366			否	评估值	是	是		
河北天塔山	赞皇 13.33 股权		40,000			否	评估值	是	是		
石家庄旭成建材有限公司	石家庄旭成混凝土公司		2,405			否	评估值	是	是		

与金隅集团资产收购事项详细内容见“重大关联交易”章节中“一次性关联交易”部分。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一次性关联交易

(1) 收购水泥生产线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鼎鑫水泥与北京平谷就以人民币 118,617,419.60 元收购日产能 2,000 吨熟料的水泥生产线订立资产转让协议。该交易于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完成。

北京平谷乃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母公司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鉴于北京平谷为母公司的联系人，故为上市规则所界定的本公司关连人士。

(2) 收购振兴水泥、张家口水泥、曲阳水泥、永兴水泥、大成开发及上海三明的股权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作为买方）与母公司或其子公司（作为卖方）订立以下收购协议：

(1)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振兴水泥 60.64% 股权订立收购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 400,101,446.56 元（「振兴水泥收购协议」）；

(2)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收购张家口水泥 90% 股权订立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271,406,900.22 元（「张家口水泥收购协议」）；

(3)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收购曲阳水泥 90%股权订立收购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 47,733,456.06 元（「曲阳水泥收购协议」）；

(4)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以零价款收购永兴水泥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永兴水泥收购协议」）；

(5)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收购大成开发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 762,771,161.73 元（「大成开发收购协议」）；及

(6)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上海三明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 14,377,132.39 元（「上海三明收购协议」）。

于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本公司、母公司及大成房地产订立一项补充协议以修订及补充上述全部收购协议条款，使所有收购协议互为条件。

振兴水泥收购协议、张家口水泥收购协议、曲阳水泥收购协议、永兴水泥收购协议、大成开发收购协议及上海三明收购协议所涉交易已分别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六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完成。完成后，赞皇水泥、张家口水泥及曲阳水泥成为本公司分别拥有 60.64%、90%及 90%权益的子公司，而永兴水泥、大成开发及上海三明则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成房地产乃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而母公司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鉴于大成房地产为母公司的联系人，故为上市规则所界定的本公司关连人士。

母公司乃本公司的主要股东，故为上市规则所界定的本公司关连人士。

(3) 收购赞皇水泥 13.33%股权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与河北天塔山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天塔山」）订立股权收购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向河北天塔山收购赞皇水泥 13.33%股权，总价款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该交易于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完成后，赞皇水泥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天塔山乃本公司非全资子公司赞皇水泥的主要股东，故为上市规则所界定的本公司关连人士

(4) 收购十六个实体的股权及收购两个实体的资产

A. 股权收购事项

于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作为买方）与母公司或其子公司（作为卖方）订立以下股权收购协议：

(1)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收购天津金筑混凝土全部股权订立收购

- 协议(「天津金筑混凝土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6,554,100 元;
- (2)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北京水泥厂 33.88%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水泥厂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319,562,200 元;
- (3)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北京市生态岛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市生态岛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 元;
- (4) 本公司与北京金隅资产经营就本公司向北京金隅资产经营收购北京亚新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11,936,600 元;
- (5) 天坛股份与北京市建筑材料就天坛股份向北京市建筑材料收购北京市龙顺成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市龙顺成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63,775,900 元;
- (6) 北京金隅家居与北京市建筑材料就北京金隅家居向北京市建筑材料收购珂恩北京 67.5%股权订立收购协议(「珂恩北京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2,563,400 元;
- (7)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北京市燕山水泥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市燕山水泥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275,040,400 元;
- (8)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北京市建筑装饰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市建筑装饰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42,080,900 元;
- (9)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八达岭度假村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八达岭度假村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22,562,300 元;
- (10) 北京建机与母公司就北京建机向母公司收购北京中威森海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中威森海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550,234,000 元;
- (11) 本公司与大成房地产就本公司向大成房地产收购北京金隅大成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金隅大成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1,860,800 元;
- (12) 北京金海燕与母公司就北京金海燕向母公司收购北京甘露家园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甘露家园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2,487,900 元;
- (13)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与北京建筑材料集团就北京金隅物业管理向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收购北京远东洁美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远东洁美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556,900 元;
- (14) 本公司与母公司及北京市家俱就本公司向母公司及北京市家俱收购金隅香港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金隅香港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5,984,900 元;
- (15)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与母公司就北京金隅物业管理向母公司收购北京金隅人力资源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金隅人力资源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494,500 元; 及

(16)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北京金隅宏业全部股权订立收购协议(「北京金隅宏业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852, 992, 400 元。

B. 资产收购事项

于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作为买方)与母公司或其子公司(作为卖方)订立以下资产收购协议:

(1) 本公司与北京平谷就本公司向北京平谷收购北京平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建筑的物业及设备以及随附的所有权益及权利订立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62, 433, 400 元(「北京平谷收购协议」); 及

(2) 本公司与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购蓝岛金隅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建筑的金隅蓝岛商厦以及随附的所有权益及权利订立收购协议, 总价款为人民币 110, 364, 900 元(「金隅蓝岛商厦收购协议」)。

于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本公司、北京金隅物业管理、北京金隅家居、北京金海燕、天坛股份、北京建机、母公司、大成房地产、北京金隅资产经营、北京市家俱、北京建筑材料、北京建筑材料集团与北京平谷订立一项补充协议, 以修订及补充上述全部股权收购协议及资产收购协议条款, 使所有收购协议互为条件。

于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 本公司、北京金隅家居及北京金隅物业管理与母公司、北京市建筑材料及北京建筑材料集团订立一项修订协议, 据此, 珂恩北京收购协议、北京远东洁美收购协议及北京金隅宏业收购协议的完成日期延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或之前或各方同意的较后日期。

天津金筑混凝土收购协议、北京水泥厂收购协议、北京市生态岛收购协议、北京亚新收购协议、北京市龙顺成收购协议、北京市燕山水泥收购协议、北京市建筑装饰收购协议、八达岭度假村收购协议、北京中威森海收购协议、北京金隅大成收购协议、北京甘露家园收购协议、金隅香港收购协议、北京金隅人力资源收购协议、北京平谷收购协议及金隅蓝岛商厦收购协议所涉交易已分别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月月二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完成。

完成后, 天津金筑混凝土、北京水泥厂、北京市生态岛、北京亚新、北京市龙顺成、北京市燕山水泥、北京市建筑装饰、八达岭度假村、北京中威森海、北京金隅大成、北京甘露家园、金隅香港及北京金隅人力资源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而北京平谷地块连同其上建筑的物业及设备与蓝岛金隅地块及金隅蓝岛商厦成为本公司的资产。

上述资产收购事项目的在于解决与母公司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 关联交易定价基于公平市场评估值确定; 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2、 持续性关联交易

(1) 向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物业（统称「母公司集团」）

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与母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订立租赁协议（「租赁协议」）。据此，母公司集团向本集团出租若干物业，租期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的招股书所披露，报告期内租赁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9,3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9,065,838 元。

(2) 向母公司集团购买服务

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服务购买协议（「服务购买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联系人）购买服务，包括咨询（包括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雇员培训、清洁服务及若干特定物业维护服务，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服务购买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11,148,289 元。

(3) 向母公司集团销售货品

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销售协议（「货品销售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联系人）出售货品，包括水泥、熟料、耐火材料、家俱、彩板、洁具及木制产品，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货品销售协议项下的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421,149,958 元。

(4) 向母公司集团租赁设备

于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设备租赁总协议（「设备租赁总协议」）。据此，母公司集团（包括其联系人）同意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间出租若干辅助及补充生产设备及系统予本集团。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设备租赁总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26,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6,000,000 元。

(5) 向母公司集团购买货品

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货品购买协议（「金隅集团货品购买协议」）。据此，母公司集团（包括其联系人）同意向本集团供应货品，包括水泥、燃料及石灰石，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的通函所披露，报告期内金隅集团货品购买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182,833,848 元。

(6) 向母公司集团提供服务

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服务供应协议（「金隅集团服务供应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联系人）供应物业管理及水泥分销等服务，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金隅集团服务供应协议项下交易年度

上限为人民币 20,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9,463,605 元。

(7) 针对母公司之开发工程

于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母公司订立开发协议（「开发协议」），据此，母公司委任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对一处位于北京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住宅区由母公司所拥有的物业进行土地一级开发（「开发项目」）。开发项目自二零零五年起动工，预期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竣工。开发协议项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之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35,00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录得开发收入人民币 23,448,165 元。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基于公平市场价格确定；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51,954.53	38,271.96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200.15	3,200.15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1.16	511.16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4.4	14.4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2.01	392.01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92.45	292.45		
欧文斯克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18	10.18	1.61	1.61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695.15		51,002.87	51,002.87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	3,761.97		4,954.49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期末应收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项，为经营性往来，主要为收购其下属子公司金隅宏业公司及珂恩公司的股权收购款，以上两家的股权正在办理过户手续。与联营、合营公司的关联往来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71,7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760,846,073.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760,846,073.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79
其中: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760,846,073.00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1、金隅集团在 2007 年收购太行水泥报告书中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金隅集团将在时机成熟时通过资产重组与整合将与水泥相关产业的资产与业务全部注入上市公司，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金隅集团在 2009 年本公司 H 股首次公开发行申请时承诺：“本次水泥资产整合将以太行水泥向金隅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进行。金隅集团拟通过资产整合将太行水泥发展成为金隅集团下属水泥业务的唯一发展平台，统一运营和管理金隅集团的水泥资产及业务，成为金隅股份绝对控股的水泥业务公司，从而妥善解决金隅集团与太行水泥之间水泥业务的竞争问题”；“金隅集团将于金隅股份上市后 12	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太行水泥已经完成，本公司及金隅集团对所作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个月内完成水泥资产整合方案并进入申报程序”。	
发行时所作承诺	<p>1.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4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除已出具同意函的债权人以外的任何债权人如就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事宜向本公司及/或太行水泥提出异议，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就债务的履行提供相应的担保，金隅集团承诺作为本公司和太行水泥的保证人，就本公司和太行水泥的债务清偿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p> <p>2.金隅集团于 9 月 17 日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做出如下声明及承诺：</p> <p>（1）2010 年 5 月 31 日，金隅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与金隅集团及金隅集团控股企业签订 18 份协议，以总计 265,148.5501 万元的价格收购金隅集团或金隅集团控股企业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产权及资产。上述股权/产权及资产完成后，金隅集团及金隅集团控股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金隅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金隅集团将严格遵守 2009 年 7 月 8 日与金隅股份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约定，不会并且将促使金隅集团控股企业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进行或参与任何与金隅股份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p> <p>（3）金隅集团同意承担并赔偿因金隅集团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而给金隅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p>本承诺函自金隅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至金隅集团不再作为金隅股份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定义依照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确定）之日，或金隅股份的股票不再在上交所上市当日（以较早者为准）失效。</p> <p>3.金隅集团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商标无偿转让的承诺函》，就金隅集团将其拥有的全部现有商标和申请中的商标无偿转让给金隅股份事宜不可撤销地作出如下承诺：</p> <p>（1）在取得内部决策机构和有权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同意，并依法履行相关的法律程序后，金隅集团将其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拥有的全部现有商标和申请中的商标无偿转让给金隅股份或其下属企业。双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有权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就现有商标和申请中的商标的转让事宜签署相关的转让协议并履行所需的法律程序。</p> <p>（2）金隅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不包括金隅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及境外、且与金隅股份主营业务相关的类别申请注册与金隅股份现有注册商标相同或相似的商标，也不会金隅集团现有商标注册类别以外的与金隅股份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类别申请注册现有商标。</p> <p>（3）自现有商标和申请中的商标的转让手续办理完成之日（即现有商标的权利人和申请中的商标的申请人变更为金隅股份或其下属企业之日起），终止执行双方于 2009 年 7 月 8 日签署的《商标许可使用总协议》。金隅集团将适时与金隅股份就协议的终止履行及其后续相关事宜另行作出约定或安排。</p> <p>4.本公司控股股东金隅集团承诺：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p>	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

	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 本公司股东中材股份承诺：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	---	--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	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300,000	6,300,0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议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二〇一一年度境外核数师，负责公司二〇一一年度适用境外会计准则审计业务，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二〇一一年度境内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二〇一一年度适用境内会计准则审计业务，任期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为止。

依据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建议审计费用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630 万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

该事项将提请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请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孙建、吕曼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2011)京会兴审字第 4-208 号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金隅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隅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隅股份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 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 曼

2011 年 3 月 30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281,929,493.06	6,428,498,829.9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627,001,317.45	406,277,022.87
应收账款	(五)	2,654,027,822.73	1,750,357,564.20
预付款项	(七)	989,305,811.63	1,062,928,389.4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四)	4,586,595.84	2,958,885.22
应收股利	(三)	51,493.84	51,493.84
其他应收款	(六)	2,686,925,549.03	1,988,075,473.87
买入返售资产		-	-
存货	(八)	20,993,714,293.90	10,714,588,211.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九)	16,986,258.62	43,097,184.16
流动资产合计		33,254,528,636.10	22,396,833,055.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133,287.44	10,402,796.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555,554,974.87	749,500,307.59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9,762,200,000.00	8,958,585,000.00
固定资产	(十四)	12,036,129,183.28	7,549,352,584.28
在建工程	(十五)	1,789,663,739.13	1,295,685,694.87
工程物资	(十六)	7,675,839.52	114,263,628.94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物性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十七)	2,848,150,827.39	2,200,586,024.51
开发支出		-	-
商誉	(十八)	313,558,745.55	257,282,624.17
长期待摊费用	(十九)	122,342,581.38	32,301,019.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530,376,789.42	347,246,850.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二)	1,055,852.76	1,490,911.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66,841,820.74	21,516,697,442.28
资产总计		61,221,370,456.84	43,913,530,497.40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三)	7,067,892,024.01	1,552,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二十四)	325,083,156.39	175,606,870.51
应付账款	(二十五)	4,198,600,602.51	2,631,728,661.78
预收款项	(二十六)	7,235,467,099.54	5,530,317,881.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七)	146,414,697.09	99,405,270.52
应交税费	(二十八)	1,266,489,949.07	429,335,508.10
应付利息	(二十九)	88,552,472.54	55,713,742.43
应付股利	(三十)	16,799,688.14	39,065,448.40
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3,800,886,181.19	2,726,256,486.24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二)	2,260,926,073.00	1,81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三)	1,266,427,780.29	763,195,260.75
流动负债合计		27,673,539,723.77	15,823,025,130.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四)	7,570,445,000.00	4,778,361,073.00
应付债券	(三十五)	4,684,791,940.10	1,879,183,660.22
长期应付款	(三十六)	540,532,652.00	562,841,494.97
专项应付款	(三十七)	140,291,809.25	140,291,809.25
预计负债	(三十八)	3,284,260.00	77,439,32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1,609,634,629.65	1,313,062,853.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九)	669,517,450.94	533,435,213.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18,497,741.94	9,284,615,426.20
负债合计		42,892,037,465.71	25,107,640,556.49
股东权益：			
股本	(四十)	3,873,332,500.00	3,873,332,500.00
资本公积	(四十一)	5,508,695,837.68	8,428,314,175.34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四十二)	192,547,417.28	1,114,907.8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三)	6,872,830,208.26	4,633,403,088.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306.14	-123,36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47,286,657.08	16,936,041,306.53
少数股东权益		1,882,046,334.05	1,869,848,634.38
股东权益合计		18,329,332,991.13	18,805,889,940.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1,221,370,456.84	43,913,530,497.40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6,137,672.75	3,409,781,24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一)	-	-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66,244,753.69	16,238,608.51
应收股利		1,332,060,255.20	13,993,896.22
其他应收款	(二)	11,892,306,074.00	4,577,885,839.13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4,778,688.32
流动资产合计		15,386,748,755.64	8,022,678,276.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2,371,588,413.58	6,128,167,553.94
投资性房地产		6,332,400,000.00	5,652,300,000.00
固定资产		413,611,484.32	256,318,760.74
在建工程		549,676,124.80	316,070,563.8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物性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20,690,170.43	468,803,330.9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5,388,899.2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0,222.68	12,313,81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37,925,315.02	12,833,974,023.96
资产总计		35,624,674,070.66	20,856,652,300.85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00	3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
应付账款		-	30,656,026.48
预收款项		10,639,136.51	24,735,349.99
应付职工薪酬		479,238.56	902,797.79
应交税费		18,417,009.36	55,766,011.87
应付利息		76,620,000.00	54,720,000.00
应付股利		8,212,505.84	-
其他应付款		4,381,967,933.92	3,032,424,416.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0,000,000.00	358,697,737.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486,335,824.19	3,937,902,33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10,000,000.00	1,650,000,000.00
应付债券		4,684,791,940.10	1,879,183,660.22
长期应付款		515,147,874.00	535,475,167.00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727,087.06	691,921,556.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6,666,901.16	4,756,580,383.76
负债合计		22,653,002,725.35	8,694,482,723.55
股东权益：			
股本		3,873,332,500.00	3,873,332,500.00
资本公积		5,585,604,548.73	6,419,294,595.33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92,547,417.28	1,114,907.8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320,186,879.30	1,868,427,574.11
股东权益合计		12,971,671,345.31	12,162,169,577.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624,674,070.66	20,856,652,300.85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134,132,619.51	14,384,303,116.60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四)	23,134,132,619.51	14,384,303,116.6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0,891,252,602.40	12,970,494,990.02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四)	17,096,180,798.37	10,403,469,786.6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十五)	990,731,862.73	465,984,382.43
销售费用	(四十六)	857,793,270.30	593,450,930.24
管理费用	(四十七)	1,517,255,730.54	1,226,058,676.51
财务费用	(四十八)	345,885,907.79	226,741,309.64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一)	83,405,032.67	54,789,904.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	(四十九)	673,908,367.45	678,909,451.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32,999,789.64	72,775,41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		-19,992,074.52	63,676,505.07
汇总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949,788,174.20	2,165,492,994.4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二)	960,859,616.94	560,166,991.7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三)	54,113,153.89	55,914,874.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57,621.82	12,569,93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6,534,637.25	2,669,745,111.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四)	919,456,600.11	690,149,557.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7,078,037.14	1,979,595,55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1,992,909.14	1,889,861,554.60
少数股东损益		235,085,128.00	89,734,000.0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十五)	0.70	0.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五)	0.70	0.58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六)	66,747,418.91	317,348.26
八、综合收益		3,003,821,397.43	1,979,912,90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2,768,754,025.83	1,890,178,902.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235,067,371.60	89,734,000.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612,889.57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282,847,055.76	656,237,147.42
减：营业成本	(四)	36,010,659.57	248,287,06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87,546.95	79,693,017.43
销售费用		11,207,317.99	8,052,200.00
管理费用		121,664,252.82	145,381,457.74
财务费用		129,455,533.68	91,532,067.12
资产减值损失		-	5,469,434.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038,653.87	554,931,183.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641,990,053.98	133,102,323.79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94,074.09	-22,229,540.67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048,750,452.60	765,855,411.14
加：营业外收入		3,543,333.50	12,420,207.92
减：营业外支出		861,792.18	1,067,010.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6,795.08	1,033,561.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1,431,993.92	777,208,608.70
减：所得税费用		137,106,899.76	183,850,40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325,094.16	593,358,202.6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71,974,346.12	-1,936,587.97
八、综合收益		1,986,299,440.28	591,421,614.64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20,930,685.56	15,541,846,67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9,594,166.98	213,309,542.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773,564,282.55	1,269,911,25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4,089,135.09	17,025,067,47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72,326,797.44	12,486,805,365.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828,090.00	1,004,587,17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3,420,988.20	1,243,457,02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4,902,517,300.63	1,593,186,94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0,093,176.27	16,328,036,51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004,041.18	697,030,95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110,557.16	24,568,313.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441.91	3,662,599.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811,087,002.19	371,15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	1,050,626,938.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820,001.26	1,450,011,851.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54,349,002.15	3,703,533,55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461,891,097.1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01,825,956.28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6,174,958.43	4,165,424,64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5,354,957.17	-2,715,412,79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50,500.00	5,852,772,338.0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50,500.00	13,0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97,592,004.00	7,237,967,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510,183,988.7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19,726,492.75	13,090,739,33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49,090,001.76	6,309,4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8,943,513.26	605,634,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777,296.00	495,030.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8,033,515.02	6,915,10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1,692,977.73	6,175,630,33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8,572.03	-197,069.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244,592.65	4,157,051,430.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6,643,090.76	2,109,591,66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5,398,498.11	6,266,643,090.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娟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451,302.69	263,164,076.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4,862,590,714.51	17,336,628,73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10,042,017.20	17,599,792,81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59,440.97	85,830,738.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15,052.75	35,799,44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44,359.17	47,948,43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2,349,438,500.89	19,210,644,52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73,657,353.78	19,380,223,13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3,615,336.58	-1,780,430,324.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1,662.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39,356.84	170,406,70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10,760.00	68,660,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768,738.4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70,517.24	239,067,50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333,135.60	249,430,70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4,977,388.06	1,014,335,428.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83,703,296.48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9,078,736.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6,013,820.14	1,702,844,87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2,543,302.90	-1,463,777,364.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15,587,138.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50,000,000.00	4,9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88.7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0,154,988.73	10,814,587,13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00	4,46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354,943.72	292,229,466.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1,354,943.72	4,755,229,46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8,800,045.01	6,059,357,67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4,977.49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8,643,571.96	2,815,149,98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9,781,244.71	594,631,26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1,137,672.75	3,409,781,244.71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3,332,500.00	6,548,001,826.06	-	-	1,114,907.86		4,827,015,437.37	-	1,540,086,704.65	16,789,551,37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1,880,312,349.28	-	-	-	-	-193,612,349.28	-123,364.76	329,761,929.73	2,016,338,564.97
二、本年初余额	3,873,332,500.00	8,428,314,175.34	-	-	1,114,907.86		4,633,403,088.09	-123,364.76	1,869,848,634.38	18,805,889,94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2,919,618,337.66	-	-	191,432,509.42	-	2,239,427,120.17	4,058.62	12,197,699.67	-476,556,949.78
（一）净利润	-	-	-	-	-	-	2,701,992,909.14	-	235,085,128.00	2,937,078,037.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6,761,116.69	-	-	-	-	-	4,058.62	-17,756.40	66,747,418.9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6,761,116.69	-	-	-	-	2,701,992,909.14	4,058.62	235,067,371.60	3,003,825,456.0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2,986,379,454.35	-	-	-	-	-	-	-184,338,078.02	-3,170,717,532.37
1、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184,338,078.02	-184,338,078.02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2,986,379,454.35	-	-	-	-	-	-	-	-2,986,379,454.35
（四）利润分配	-	-	-	-	191,432,509.42	-	-462,565,788.97	-	-38,531,593.91	-309,664,873.4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91,432,509.42	-	-191,432,509.4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1,133,279.55	-	-38,531,593.91	-309,664,873.46
4、其他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符号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3,332,500.00	5,508,695,837.68	-	-	192,547,417.28	-	6,872,830,208.26	-119,306.14	1,882,046,334.05	18,329,332,991.13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000.00	1,930,632,029.56	-	-	1,114,907.86	-	2,952,606,653.63	-	834,986,393.93	8,519,339,98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682,000,835.10	-	-	-	-	-115,335,395.23	-126,780.66	-	566,538,659.21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000.00	2,612,632,864.66	-	-	1,114,907.86	-	2,837,271,258.40	-126,780.66	834,986,393.93	9,085,878,64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073,332,500.00	5,815,681,310.68	-	-	-	-	1,796,131,829.69	3,415.90	1,034,862,240.45	9,720,011,296.72
（一）净利润	-	-	-	-	-	-	1,889,861,554.60	-	89,734,000.00	1,979,595,554.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313,932.36	-	-	-	-	-	3,415.90	-	317,348.2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313,932.36	-	-	-	-	1,889,861,554.60	3,415.90	89,734,000.00	1,979,912,902.8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073,332,500.00	5,815,367,378.32	-	-	-	-	18,270,275.09	-	951,391,530.19	7,858,361,683.60
1、股东投入股本	1,073,332,500.00	4,643,945,679.54	-	-	-	-	-	-	-	5,717,278,179.54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1,171,421,698.78	-	-	-	-	18,270,275.09	-	951,391,530.19	2,141,083,504.06
（四）利润分配	-	-	-	-	-	-	-112,000,000.00	-	-6,263,289.74	-118,263,289.7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12,000,000.00	-	-6,263,289.74	-118,263,289.74
4、其他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873,332,500.00	8,428,314,175.34	-	-	1,114,907.86	-	4,633,403,088.09	-123,364.76	1,869,848,634.38	18,805,889,940.91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3,332,500.00	6,419,294,595.33	-	-	1,114,907.86	-	1,751,563,340.21	12,045,305,34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116,864,233.90	116,864,233.90
二、本年初余额	3,873,332,500.00	6,419,294,595.33	-	-	1,114,907.86	-	1,868,427,574.11	12,162,169,57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833,690,046.60	-	-	191,432,509.42	-	1,451,759,305.19	809,501,768.01
（一）净利润	-	-	-	-	-	-	1,914,325,094.16	1,914,325,094.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71,974,346.12	-	-	-	-	-	71,974,346.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71,974,346.12	-	-	-	-	1,914,325,094.16	1,986,299,440.2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905,664,392.72	-	-	-	-	-	-905,664,392.72
1、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905,664,392.72	-	-	-	-	-	-905,664,392.72
（四）利润分配	-	-	-	-	191,432,509.42	-	-462,565,788.97	-271,133,279.5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91,432,509.42	-	-191,432,509.4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1,133,279.55	-271,133,279.55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符号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873,332,500.00	5,585,604,548.73	-	-	192,547,417.28	-	3,320,186,879.30	12,971,671,345.31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000.00	1,777,285,503.76	-	-	1,114,907.86	-	1,253,988,228.05	5,832,388,63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133,081,143.45	133,081,143.45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000.00	1,777,285,503.76	-	-	1,114,907.86	-	1,387,069,371.50	5,965,469,78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073,332,500.00	4,642,009,091.57	-	-	-	-	481,358,202.61	6,196,699,794.18
（一）净利润	-	-	-	-	-	-	593,358,202.61	593,358,202.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936,587.97	-	-	-	-	-	-1,936,587.9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936,587.97	-	-	-	-	593,358,202.61	591,421,614.6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073,332,500.00	4,643,945,679.54	-	-	-	-	-112,000,000.00	5,605,278,179.54
1、股东投入股本	1,073,332,500.00	-	-	-	-	-	-	1,073,332,5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4,643,945,679.54	-	-	-	-	-112,000,000.00	4,531,945,679.54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符号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3,332,500.00	6,419,294,595.33	-	-	1,114,907.86	-	1,868,427,574.11	12,162,169,577.30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股份”、“本公司”)是由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作为主发起人,与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2007年7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设立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651号)批准,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变更为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股份”)、北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房地产”)、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建材集团”)以及合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生集团”)共同发起设立,并经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重组方案的批复》(京国资规划字[2005]48号)、北京市发改委《关于同意设立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的函》(京发改[2005]2682号)批准,于2005年12月22日在北京注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注册号为1100004102852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6]437号)批准,于2006年4月5日变更登记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小于25%)。

2005年12月7日,北京市国资委以京国资产权字[2005]128号《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了本公司的设立以及相关国有股权管理方案:本公司的总股本1,800,000,000股,其中金隅集团、中材股份、北方房地产、天津建材集团各持1,095,120,000股、239,580,000股、136,800,000股、123,120,000股,分别占总股本的60.84%、13.31%、7.6%以及6.84%,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合生集团持有205,380,000股,占总股本的11.41%,股权性质为外资股。

2005年12月22日,金隅集团以净资产人民币160,034.20万元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109,512.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50,522.20万元;中材股份、北方房地产以及天津建材集团分别以人民币35,000.00万元、人民币5,000.00万元和人民币18,000.00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39,691.5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8,308.50万元。该出资已经北京建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2005)京建会验字第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年6月30日,合生集团以港币29,183.40万元现金出资,折合人民币30,068.90万元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20,538.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9,462.00万元,人民币68.90万元计入其他应付款;北方房地产以人民币15,000.00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10,258.5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4,741.50万元。该出资已经北京建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2006)京建会外验字第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由于金隅集团2005年投入的净资产中有7项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509.00万元未能按承诺办理出资人变更手续,于2007年,金隅集团以等额货币资金补足了该出资。该出资已经北京建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2007)京建会外验字第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7月25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1001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本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280,000.00万元,股本总额由180,000万股增至人民币28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

2008年4月29日,金隅集团以人民币158,184.00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60,840.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97,344.00万元;金隅集团接受北方房地产股权转让13,680.00万元;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公司”)以人民币17,784.00

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6,840.00 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10,944.00 万元；北京泰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鸿投资公司”）以人民币 14,066.00 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5,410.00 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8,656.00 万元；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丰投资公司”）以人民币 15,600.00 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9,600.00 万元；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以人民币 19,760.00 万元现金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7,600.00 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12,16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08）第 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9 月 28 日，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新天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平和公司”）以美元 5,062.40 万元现金出资，折合人民币 34,626.40 万元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13,310.00 万元，资本公积 21,316.4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08）第 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 2008 年 4 月 29 日和 2008 年 9 月 28 日两次出资，本公司共计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0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本公司的总股本 2,800,000,000 股，其中：金隅集团、中材股份、天津建材集团、中国信达各持 1,840,320,000 股、239,580,000 股、123,120,000 股、76,000,000 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65.73%、8.56%、4.40%、2.71%，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华熙昕宇公司、润丰投资公司、泰鸿投资公司各持 68,400,000 股、60,000,000 股、54,100,000 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2.44%、2.14%、1.93%，股权性质为非国有股权；合生集团、泰安平和公司各持有 205,380,000 股、133,100,000 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7.34%、4.75%，股权性质为外资股。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成立后，经国务院证券主管机构批准，公司可首次公开发发行 93,333.3334 万股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可行使不超过 15% 的超额配售权。同时，公司国有股东将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2001]22 号）和国务院有关规定在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同时将所持有的对应境外发行股份的 10% 国有股权转让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2009 年 6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55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公司可发行不超过 107,333.3334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含超额配售 14,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完成本次发行后，公司可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同意完成本次发行后划转社保基金会持有的本公司不超过 9,605.001 万股国有股权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

2009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发布招股说明书，向全球投资人发行 H 股 933,333,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完成后于 2009 年 7 月 29 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29 日行使超额配售权向全球投资人发行 H 股 139,999,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完成后于 2009 年 8 月 6 日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同时，本公司国有股东将所持有的 9,605 万股国有股权转让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73,332,500.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2009）京会兴验字第 2-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 3,873,332,500.00 股，其中：金隅集团持有 1,753,647,866.00 股，占总股本的 45.27%；中材股份持 239,58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6.18%；合生集团持 205,38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5.30%；泰安平和公司持 133,1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3.44%；天津建材集团持 117,321,512.00 股，占总股本的 3.03%；中国信达持 72,420,687.00 股，占总股本的 1.87%；华熙昕宇公司持 68,4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77%；润丰投资公司持 60,0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55%；泰鸿投资公司持 54,10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1.40%；H 股上市流通股为 1,169,382,435.00 股，占总股本的 30.19%。

2、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及营业范围：包含水泥、建材制造业、建筑装饰业、商贸物流、旅游服务、房地产开发业、物业管理等。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高标号水泥、中高档家俱、高档内外墙涂料、矿棉吸声板、玻璃纤维、彩色钢板、加气混凝土制品、不定型耐火材料、保障性住房、商品房地产开发等。提供的服务包括：高档写字楼宇出租及物业管理、旅游服务业、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监理等。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情况：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有水泥板块、新型建筑材料板块、房地产开发板块和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

公司注册资本：387,333.25 万元，公司法人代表：蒋卫平

3、母公司及最终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股东为金隅集团。

4、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为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分设董事会工作部、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金部、资本运营部、法律事务部、资产管理部、审计部、安全生产和保卫部、水泥事业部、新型建材管理部、房地产开发部、地产与物业事业部、技术中心、环保产业发展中心等 16 个部门。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上述中介费用、其他相关费用之外的其他直接费用、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公司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主要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主要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A.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B.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移金融资产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况：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或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已将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同时

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公司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终止确认的原则处理。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持续经营出现不确定性而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H. 虽然无法辨认金融资产组合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本公司根据其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下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0。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

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1,0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信用期和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不计提	不计提
1—2 年	30	30
2—3 年	60	60
3—4 年	85	85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目的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本公司所属房地产企业：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开发用土地列入“存货—开发成本”科目核算。

维修基金、质量保证金、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维修基金：按照国务院颁布的《物业管理条例》的规定，由购房者按规定交纳。

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按施工单位工程款的一定比例预留，列入“其他应付款”，待工程验收合格并在约定的保质期内无质量问题时，支付给施工单位。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公共配套设施为公共配套项目如学校等，以及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设施费，其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分摊和明细核算。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对某些具有类似用途并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

关，且实际上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费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①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参见附注二、5。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参见附注二、27。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参见附注二、2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参见附注二、5。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①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价格定期评估。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参见附注二、27；附注二、28；附注二、5 和附注二、29。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

(4) 固定资产折旧

①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8-35 年	5.00	2.71-11.88
机器设备	5-21 年	5.00	4.52-19.00
运输设备	8-12 年	5.00	7.92-11.88
其他	5-10 年	5.00	9.5-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②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

本公司认定融资租赁依据参见附注二、29。

②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二、29。

③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相关披露分别参见附注二、27；附注二、28；附注二、26 和附注二、5。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②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③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④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7、商誉

商誉是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18、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资产减值

(1)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商誉、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6) 商誉减值

本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需要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所属房地产企业专为开发房地产项目而借入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产品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

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③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④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③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④后续计量

A.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要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B. 公司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或其他被赡养人的福利等,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内容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支出。

(2) 非货币性职工薪酬的计量

企业以其自产产品或外购商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发放给职工的,根据受益对象,按照该产品或商品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无偿向职工提供住房等资产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管理费用,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3) 职工退休福利费的精算评估及会计处理

a、职工退休福利费的精算评估

本公司聘请精算师对离退休人员、内退人员提供的补充津贴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b、目前的会计估计方法

本公司在各会计期间均对上述事项进行精算评估,得出会计期末资产负债表的确认真值与当期利润表的确认真费用。

c、会计估计所采用假设的不确定因素

精算评估中折现率的选取参考了中国国债收益,根据中国法定退休年龄确定正常退休年龄,根据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并基于通货膨胀分别确定相关费用的年增长率。

上述参考因素发生变化,将影响当期精算结果,并在合并利润表中进行确认。2009 年6月25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企业重组有关职工安置费用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9]117 号),对折现率、死亡率、通货膨胀率等指标的选取进行了规范,并明确“本通知施行前已经按规定报经批准的企业重组行为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不予追溯调整”,但若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进一步完善要求本公司未来在核算离退休人员、内退下岗人员和遗属退休前福利及补充退休后福利时改变上述假设,将可能给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4)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辞退福利通常采取解除劳动关系时一次性支付补偿的方式,也有通过提高退休后养老金或其他离职后福利的标准,或在职工不再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后,将职工工资部分支付到辞退后未来某一期期间。

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正式的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相关审批程序批准。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企业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与实际应支付的辞退福利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以后各期实际支付辞退福利款项时,计入财务费用。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所属房地产企业等企业收入确认方法

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

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受托开发的项目，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条件的开发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照已完工程工作量的比例予以确定。

物业出租收入：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承租方付租日期和金额，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物业管理收入：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25、建造合同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①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公式：合同完工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②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公式：合同完工进度=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100%

③专业人员现场用科学的方法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

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必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计量：

A. 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B. 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公允价值的选择：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③发生补价的处理：本公司在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的情况下，发生补价的，分别情况处理：支付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收到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未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本公司在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的情况下，发生补价的，分别情况处理：支付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收到补价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8、债务重组

(1) 债务重组定义及范围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2) 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人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或者实收资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或者实收资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务人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

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或有事项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债务人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权人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

②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权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权人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中涉及或有应收金额的，债权人不确认或有应收金额，不得将其计入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

29、 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 75%或 75%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 90%或 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或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所得税

(1)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 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 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 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 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②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1、业务分部

业务分部, 是指本公司内可区分的、能够提供单项或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地区分部, 是指本公司内可区分的、能够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了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的风险和报酬。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作为主要报告形式。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3、前期差错

由于本公司在列报母公司单体层面财务报表时,将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合并层面抵消事项直接在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层面进行了抵减。使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资产总额少计 155,825,659.12 元,负债总额少计 38,961,425.22 元,净资产总额少计 116,864,233.90 元,使 2009 年度母公司的利润总额多计 22,471,311.52 元,净利润多计 16,853,483.64 元。上述差错不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各比较期间列报。上述差错事项已在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中按照更正后的金额列示在各比较期间相应列报项目中。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销售收入计征	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17%、13%,混凝土行业简易征收率 6%,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计征	3%或 5%
城建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1%或 5%或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土地增值税	依据税法的相关规定计算缴纳土地增值税	30%—60%

注:除下述(二)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上述税率。

(二) 主要税种减免情况

1、增值税

(1)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泉鼎鑫”):根据财税[2008]156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经河北省鹿泉市国家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备案表》备案及鹿国税免告字[2009]第1号《减免税备案告知书》和鹿国税免告字[2010]第1号《减免税备案告知书》批复,鹿泉鼎鑫利用工业废渣生产的 32.5、42.5 普通硅酸盐水泥、32.5 粉煤灰硅酸盐水泥用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税[2008]156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经河北省鹿泉市国家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备案表》备案及鹿国税免告字[2010]第 039 号文批复,鹿泉鼎鑫生产的熟料自 2010 年 3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2)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混凝土”):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规定,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2009]01001号)、《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备案表》备案及税务事项通

知书（海国税[2010]00508 号）批复，金隅混凝土生产销售的 C10-C50、C20P-C50P 预拌混凝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及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批复的海国税[2010]00516 号税务通知书，金隅混凝土生产销售的 C10-C50、C20P-C50P 预拌混凝土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享受销售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3)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琉璃河水泥”）：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经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备案，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京房国税[2009]458 号）及（京房国税[2010]1604 号）批复，琉璃河水泥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4)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振兴”）：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并经天津市北辰区国家税务局《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审批表》备案、津国税辰税减免[2010]242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批准，天津振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生产的熟料、P.042.5 普通水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5) 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北水水泥”）：根据财税[2008]156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及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昌流字[2009]021 号、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昌货字[2010]016 号）批准，新北水水泥生产符合减免税条件的水泥、熟料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6) 北京建华布朗尼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布朗尼”）：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并经北京市门头沟国家税务局以门国税通知[2007]0011 号文批准，建华布朗尼利用粉煤灰、尾矿石生产销售的 C10-40（C10、C15、C20、C25、C30、C35、C40）预拌混凝土自 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并经北京市门头沟国家税务局以门国税[2009]31 号文批准，建华布朗尼生产的 C10-C50、C20P-C50P 混凝土产品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7)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牌建材”）：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以朝国税（2008）200597 号文批复，星牌建材生产的粒状矿棉和矿棉吸声板自 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8)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隅涂料”）：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的规定并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2009]01004 号）及（海国税[2010]00503 号）的批复，金隅涂料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9)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隅加气”）：根据财税[2008]156 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经北京市石景山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石国税批复[2009]20014 号、石国税批复[2009]20034 号、石国税批复[2010]20008 号）批复：金隅加气生产销售的砌块、墙板产品（劳务）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10)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牌墙体”）：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

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并经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海国税[2009]01013 号文、海国税[2010]00504 号文批准,翔牌墙体生产的特定建材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11)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六建材”):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规定并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海国税[2009]01023 号文批准,西六建材生产的特定建材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12)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总院”):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并经北京市石景山区国家税务局石国税(2009)20016 号、石国税(2009)20035 号、石国税[2010]20010 号文批复,建材总院生产的砂浆、保温材料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13)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耐火”):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资源综合利用建材产品和废渣范围的通知》(国税函(2007)446 号)文件及《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文件并经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海国税[2007]05043 号文件和海国税[2009]01019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2010]00514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通知,通达耐火自 2007 年 5 月 1 日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14)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根据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对利用风积砂生产的建材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批复》(京国税一[1997]088 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综证书(京)第 2007-116 号),北京市加气混凝土生产的加气混凝土制品,自 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文)规定,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批复[2009]01007 号;海国税批复[2010]00502 号)批复,北京市加气混凝土生产销售的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蒸压加气板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销售自产货物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50%,对特定建材产品(砌块、墙板)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销售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

(15)北京金福苑康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福苑康”):根据《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9]11 号)规定并经京国税发(2007)11 号文件批准,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凡按国家规定价格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暂免征收增值税。

(16)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金隅混凝土”):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天津市东丽区国家税务局的津丽国税-税减免[2010]21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的商品混凝土收入免征增值税。

(17)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口金隅水泥”):根据财税[2008]156 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经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免税备案申请的批复》宣区国税函[2009]32 号批复、宣区国税函[2010]8 号批复:张家口金隅水泥利用工业废渣旋窑生产的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 30%的水泥(包括水泥熟料)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营业税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三旗高新建材城”）：根据 2008 年 9 月 16 日北京地方税务局《关于房改带危改项目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西三旗高新建材城承担的房改带危改项目，按房改成本价计算取得的售房收入部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暂免征收营业税。

3、企业所得税

（1）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湖园物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及相关规定，锦湖园物业为小型微利企业，2009 年度减按 20%计征企业所得税。

（2）北京西三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三旗物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及相关规定，西三旗物业为小型微利企业，2010 年度减按 20%计征企业所得税。

（3）建材总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811000192）及北京市石景山区地税局减免税备案通知书（石地税革减备[2007]003 号）批准，建材总院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税率优惠。

（4）金隅混凝土：根据朝阳区地方税务局朝税-税减准[2007]401 号文批复，金隅混凝土符合综合利用企业免税规定，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的综合利用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5）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隅红树林”）：根据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作出的《2006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年审合格通知书》（昌国税·所审字（2007）第 0344 号），金隅红树林为新成立的高新技术企业，2009、2010 年度减半按 7.5%征收企业所得税。

（6）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耐火工程”）：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达工程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7.5%的优惠税率。

（7）金隅加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相关规定，企业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811002186 号），有效期为三年，经北京市石景山区税务局减免税备案表备案及京石企备通[2009]44004 号批复，金隅加气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征收所得税。

根据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综证书（京）第 2009-045 号）及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金隅加气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8）北京建华布朗尼混凝土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门头沟地方税务局门国税函（2004）04010001 号批复，2009 年减半征收地方所得税。

（9）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隅涂料”）：根据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综证书（京）第 2007-303 号）并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海国税批复[2005]02138 号批复及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金隅涂料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10) 通达耐火：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认定证书统一编号：GR200811002145）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北京市国家税务局京国税[1994]68号文件规定，企业所得税率为15%，自成立之日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免税期自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减半期自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11)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巩义通达”）：巩义通达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09年度经河南省巩义市地方税务局进行备案，2009、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12)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厂金隅新型建材”）：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河北省民族宗教事务厅下发关于贯彻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的通知（冀财税（2008）72号文件）规定：大厂金隅新型建材2009年度企业所得税减免40%。

(13)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14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下发的编号为GR20091100250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本期内，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共计 159 家，其中，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42 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99 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8 家。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批发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50,000,000.00	煤炭、水泥及水泥制品、混凝土及其制品等建筑材料等的批发；仓储服务等。	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	三河市金岭矿业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三河市	加工、销售建筑石料	5,000,000.00	建筑石料的加工、销售	4,750,000.00	-	95.00	95.00	是	178,384.55	-
3	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470,650,000.00	制造水泥、水泥制品；处置固体工业废弃物	258,857,5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	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三河市	治理危险废物	10,000,000.00	收集、贮存、处置有毒有害废弃物；技术开发、咨询；专业及施工承包等	1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5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赞皇县	生产、销售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	450,000,000.00	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4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6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水泥等	150,000,000.00	制造水泥，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技术服务。	1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7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转让水泥、混凝土技术	25,000,000.00	水泥、混凝土技术开发、转让	25,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8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四平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00,000,000.00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104,000,000.00	-	52.00	52.00	是	96,189,304.21	-
9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陵川县	筹建水泥、熟料制造等	180,000,000.00	筹建水泥、熟料制造与销售相关服务	18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0	北京金隅矿业 有限公司	二级全 资子公司	北京市	金属矿石、矿 产品等的销 售	5,000,000.00	销售金属矿石、金属材料、 矿产品、建筑材料	5,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1	沁阳市金隅水 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 股子公司	沁阳市	生产、销售水 泥、熟料、建 筑材料	5,000,000.00	水泥、熟料、建筑材料的生 产和销售	4,500,000.00	-	90.00	90.00	是	374,740.87	-
12	岚县金隅水泥 有限公司	二级控 股子公司	岚县	生产、销售水 泥及水泥制 品等	200,300,000.00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等	160,240,000.00	-	80.00	80.00	是	39,460,674.98	-
13	沧州临港金隅 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沧州市	水泥及其制 品、商品混凝 土、矿渣粉 的生产及销售 等	150,000,000.00	销售水泥、水泥制品、商品 混凝土、矿渣粉的生产及销 售等	1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4	邯郸金隅太行 水泥有限责任 公司 ^①	三级控 股子公司	邯郸市	水泥制造	315,350,000.00	水泥生产销售	419,990,000.00	-	10.00	30.00	是	17,499.96	-
15	成安金隅太行 水泥有限公司 ^①	四级控 股子公司	成安县	水泥制造	60,000,000.00	水泥生产销售	45,000,000.00	-	7.50	22.50	是	22,136,489.11	-
16	内蒙古金隅置 地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呼和浩 特市	开发、经营房 地产等	200,000,000.00	对房地产业、市政基础设施 建设、制造业的投资；房地 产开发、经营等	20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7	金隅(杭州)房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杭州市	开发、经营房 地产等	6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 产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 材、装饰材料、五金交电 的销售；物业管理	634,827,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8	北京金隅置地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销售房 地产，出租办 公及商业用 房等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出租办 公及商业用房等	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9	唐山金隅巨龙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三级控 股子公司	唐山市	开发、经营房 地产、出租物 业管理等	5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咨询，房 屋出租、物业管理等	40,000,000.00	-	80.00	80.00	是	9,673,074.97	-
20	金隅(天津)房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天津市	开发、销售房 地产，出租办 公及商业用 房等	8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出租办 公及商业用房等	80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1	重庆金隅大成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三级全 资子公司	重庆市	开发、咨询房 地产、销售、 租赁房屋，物 业管理	2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咨询，望到销 售、租赁、物业管理	20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22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35,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等。	49,307,693.09	-	100.00	100.00	是	-	-
23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阳泉市	生产、销售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	60,000,000.00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的生产、销售等	6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4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批发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	150,000,000.00	批发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仓储服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15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5	北京金隅家居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购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等	6,000,000.00	建材、金属材料等的购销；货物仓储；出租房屋；房地产开发；进出口业务等	6,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6	内蒙古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	经营销售卫生洁具、陶瓷制品等建材	3,000,000.00	卫生洁具、陶瓷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	3,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7	太原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太原市	销售陶瓷的配套材料	1,500,000.00	建材、装饰材料、陶瓷制品、五金交电、电线电缆、卫生洁具的销售	1,200,000.00	-	80.00	80.00	是	406,475.74	-
28	北京金隅东润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批发建材等	20,000,000.00	建材等的批发	10,200,000.00	-	51.00	51.00	是	10,772,657.41	-
29	天津建贸新科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天津市	销售、开发建筑材料、服务咨询等	600,000.00	建筑材料的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会展、劳务、商品信息咨询等服务	6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30	郑州新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郑州市	销售建材等	600,000.00	销售装饰材料、洁具	6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31	太原建贸新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太原市	销售建材、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等	1,000,000.00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等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32	北京天坛傲尔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600,000.00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600,000.00	-	93.43	93.43	是	232.15	-
33	佛山金隅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	加工销售家具、木制品等	5,000,000.00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建材等，货物技术进出口	5,000,000.00	-	93.43	93.43	是	9,486.76	-
34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材料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巩义市	检测耐火材料	300,000.00	耐火材料检测	300,000.00	-	57.00	57.00	是	521.32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35	新疆金隅涂料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生产涂料、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1,000,000.00	生产涂料、销售建材,装饰材料,建筑机械设备等;机械设备租赁	550,000.00	-	55.00	55.00	是	522,539.11	-
36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大厂县	生产、销售涂料	30,000,000.00	涂料生产、销售、施工	3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37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检验建筑材料质量等	10,001,336.63	建筑材料质量检验、家具质量检验等	10,001,336.63	-	100.00	100.00	是	-	-
38	大厂金隅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大厂县	生产销售玻璃棉制品	80,000,000.00	生产销售玻璃棉制品	8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39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大厂县	生产各类新型建筑材料等	140,000,000.00	各类新型建材、装饰材料、家具、建筑五金等的生产销售等;自有房屋出租	14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0	内蒙古金隅岱海旅游度假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乌兰察布市	住宿、餐饮服务	30,150,000.00	住宿;餐饮服务;会议服务	30,15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1	内蒙古金隅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	物业管理	2,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2,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2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等	10,000,000.00	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信息咨询、市场调查、广告设计、会议服务等	1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水泥、钾肥、发电等,开采销售砂岩等	600,000,000.00	水泥、钾肥制造、余热发电;砂岩矿开采;混凝土外加剂、水泥助磨剂的制造销售等。	629,405,052.96	-	100.00	100.00	是	-	-
2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天津市	水泥制造,建筑材料的批发	558,110,189.59	制造水泥,批发建筑材料	392,950,236.38	-	60.64	60.64	是	280,355,381.94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3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曲阳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280,000,000.00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45,747,261.65	-	90.00	90.00	是	28,978,953.38	-
4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涿鹿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86,677,498.05	-	100.00	100.00	是	-	-
5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张家口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86,161,805.81	-	90.00	90.00	是	35,878,201.63	-
6	张家口市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张家口市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等	20,000,000.00	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等	11,533,900.00	-	54.00	54.00	是	7,504,643.05	-
7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收集、贮存、处置有毒有害废弃物等	150,000,000.00	收集、贮存、处置有毒有害废弃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150,226,600.00	-	100.00	100.00	是	-	-
8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环境保护等技术	50,000,000.00	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的技术开发；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43,828,010.15	-	100.00	100.00	是	-	-
9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① ₂	二级控股子公司	天津市	混凝土工程施工及制造等	237,337,800.27	混凝土工程施工及其制品制造；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	247,454,707.80	-	85.00	100.00	是	44,683,714.54	-
10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天津市	商品混凝土搅拌及销售等	20,000,000.00	商品混凝土搅拌；商品混凝土、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28,242,310.51	-	100.00	100.00	是	-	-
11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加工商品混凝土及混凝土外加剂等	281,410,386.85	商品混凝土及混凝土外加剂的加工销售；普通、专用货物运输等	325,235,910.27	-	100.00	100.00	是	-	-
12	北京建华布朗尼混凝土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12,698,034.00	生产商品混凝土，销售自产产品	13,336,248.54	-	100.00	100.00	是	-	-
13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水泥	62,668,523.00	水泥制造	32,707,342.45	-	100.00	100.00	是	-	-
14	北京建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对破旧危房进行改造等	105,000,000.00	对破旧危房进行改造、包括设计、建设、出租、出售房屋和商业设施等	-	-	100.00	100.00	是	-	-
15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2,0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出租房屋；销售钢材、木材、水泥等	1,665,138,411.45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6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等	61,297,641.83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等	123,580,431.35	-	100.00	100.00	是	-	-
17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0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销售建材、装饰材料等；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1,094,735,641.87	-	100.00	100.00	是	-	-
18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46,35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等	115,420,054.01	-	100.00	100.00	是	-	-
19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海口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6,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的租赁与销售、农业开发与旅游开发、水产养殖销售、餐饮服务、建材销售	11,422,051.52	-	100.00	100.00	是	-	-
20	北京高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及其物业管理等	100,000,000.00	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及其物业管理，商业设施出租、经营等	270,350,138.35	-	100.00	100.00	是	-	-
21	北京金隅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	29,980,000.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176,913,769.63	-	100.00	100.00	是	-	-
22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设计工程装饰、家具装饰等	30,000,000.00	工程装饰设计；家居装饰；园林景观设计；施工总承包等	27,429,882.34	-	100.00	100.00	是	-	-
23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装饰设计技术服务	3,200,000.00	装饰设计；经济贸易信息咨询；环境艺术设计	3,2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4	北京金隅赛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建筑节能保温制品、粘土砖等	50,376,598.45	建筑节能保温制品、粘土砖、空心砖制造；膨胀珍珠岩粉、玻璃纤维增强水泥板制造等	52,788,777.09	-	100.00	100.00	是	-	-
25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	87,094,469.00	专业承包；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	114,631,760.36	-	93.43	93.43	是	7,904,578.31	-
26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家具等	12,923,954.53	家具制造、木材加工；室内装饰；修复古旧家具等	18,412,685.42	-	93.43	93.43	是	8,514.46	-
27	北京天坛京伟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木制家具的生产	6,000,000.00	生产木制家具	3,600,000.00	-	56.06	56.06	是	2,933,413.16	-
28	北京天坛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及设计咨询等	6,000,000.00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4,098,872.50	-	93.43	93.43	是	48,830.77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29	北京宏洋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木制家具的制造、销售	500,000.00	制造、销售家具等	-	-	93.43	93.43	是	20,980.56	-
30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人造板材等	54,556,261.16	木制品、人造板材等的制造销售,房屋租赁工业机械设备安装等;	54,556,261.16	-	100.00	100.00	是	-	-
31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研发、生产各类新型耐火材料等	125,326,315.00	各类新型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等	35,650,000.00	-	57.00	57.00	是	87,436,792.74	-
32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研发、生产耐火材料等	2,000,000.00	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技术服务	2,000,000.00	-	57.00	57.00	是	3,708,337.14	-
33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巩义市	制造及经销耐火材料等	10,500,000.00	耐火材料制造及经销耐火材料原料的业务	16,201,277.66	-	57.00	57.00	是	5,195,672.12	-
34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建筑材料	314,967,696.09	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以及货物、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	342,450,576.31	-	100.00	100.00	是	-	-
35	北京建总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承包工程	20,011,181.56	专业承包	20,011,181.56	-	100.00	100.00	是	-	-
36	北京市建筑涂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涂料等	24,440,625.85	涂料的生产销售、室内外喷涂、技术服务等	24,202,164.44	-	100.00	100.00	是	-	-
37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加气混凝土制品等	40,000,000.00	建筑材料的的制造、销售等;铁路整车货物到发、装卸、仓储运输	47,946,419.68	-	100.00	100.00	是	-	-
38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加气混凝土板材制造、销售	86,817,455.07	制造、加工销售加气混凝土板材、等	69,787,761.50	-	100.00	100.00	是	-	-
39	北京市轻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销售	28,921,277.06	销售建筑材料等	28,921,277.06	-	100.00	100.00	是	-	-
40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粘土砖、混凝土制品等	40,437,954.44	粘土砖、混凝土制品等的制造、销售	39,277,559.44	-	100.00	100.00	是	-	-
41	北京西三旗新材料科技孵化器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新材料科技孵化器	1,000,000.00	新材料科技孵化器	1,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2	北京京华玻璃纤维制品有限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玻璃纤维毡及其制品的	3,006,600.00	制造玻璃纤维毡及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等	2,867,716.81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公司	司		制造									
43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建筑五金等新产品	25,521,267.11	建筑五金新产品的生产、成果转化、技术服务；房屋租赁；普通货运。	24,821,267.11	-	100.00	100.00	是	-	-
44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研究、制造、销售建筑材料等	120,000,000.00	建筑材料的制造；技术咨询、开发、转让、服务；建筑材料质量测试；专业承包	122,467,784.68	-	100.00	100.00	是	-	-
45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设计新型建筑材料工厂、水泥工厂等	9,541,241.59	新型建筑材料、砖瓦、水泥等工厂设计、建筑工程设计等	9,405,299.48	-	100.00	100.00	是	-	-
46	北京建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工程的招标代理	3,000,000.00	工程招标代理	3,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47	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销售砖瓦等	111,603,940.92	砖瓦等的制造、销售	100,693,940.92	-	100.00	100.00	是	-	-
48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出租自有房屋、投资管理等等	82,923,553.09	自有房屋出租；投资管理；销售玻璃棉制品	78,479,818.89	-	100.00	100.00	是	-	-
49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销售建筑材料、技术服务等	27,848,545.77	劳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等；技术服务等。	43,615,552.98	-	100.00	100.00	是	-	-
50	北京博旺建筑材料厂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水泥制品的制造	500,000.00	制造水泥制品；生产人工机制砂；生产石子	5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51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购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	374,000,000.00	建材、金属材料等的购销；货物仓储；出租房屋；房地产开发；进出口业务等	353,808,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52	北京建贸五环水泥配送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水泥购销等	1,510,000.00	购销水泥等	15,1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53	北京市建筑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5,258,842.96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5,567,073.74	-	100.00	100.00	是	-	-
54	北京北陶圣洁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陶瓷、建筑材料的销售	2,368,367.09	销售建筑陶瓷、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等；家庭装饰等	2,265,209.49	-	100.00	100.00	是	-	-
55	北京金辉恒业商贸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购销	2,600,000.00	销售建筑材料等	2,634,771.68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56	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等；家居装饰及设计	10,000,000.00	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家居装饰及设计	11,040,389.52	-	100.00	100.00	是	-	-
57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27,000,000.00	生产、加工、经销卫生洁具、厨房冷冻设备、装饰材料和技术配套、咨询服务	25,509,895.44	-	100.00	100.00	是	-	-
58	北京世纪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材销售	10,000,000.00	销售建材、化工产品等	10,339,002.90	-	100.00	100.00	是	-	-
59	北京乐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销售等	7,270,000.00	销售建筑材料等；技术服务等；承办展览展示、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	7,719,858.20	-	100.00	100.00	是	-	-
60	北京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购销等	20,000,000.00	购销建筑材料等；技术开发等；信息咨询；组织展览展示会；劳务服务。	23,485,513.52	-	100.00	100.00	是	-	-
61	青岛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市	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等	1,000,000.00	批发、零售建筑装饰材料等	600,000.00	-	60.00	60.00	是	617,755.14	-
62	沈阳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沈阳市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等	1,110,000.00	建筑材料等批发、零售；货物仓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718,328.00	-	100.00	100.00	是	-	-
63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投资管理、出租自有房屋、物业管理等	62,733,947.42	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含写字间出租）；自有房屋出租。	62,488,240.83	-	100.00	100.00	是	-	-
64	北京市陶瓷厂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卫生陶瓷、陶瓷锦砖等的生产	56,660,757.22	生产卫生陶瓷、陶瓷锦砖、低压电瓷等	75,491,414.55	-	100.00	100.00	是	-	-
65	北京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木制家具等的生产、销售	66,135,837.36	生产、销售木制家具、金属家具、软体家具等	127,473,072.71	-	100.00	100.00	是	-	-
66	北京长城家具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家具、装饰材料、木质地板的生产、销售	3,200,000.00	生产家具、装饰装潢材料、木质地板及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2,390,000.00	-	74.69	74.69	是	1,173,737.05	-
67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25,485,015.50	物业管理等	231,468,772.68	-	100.00	100.00	是	-	-
68	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30,145,820.29	批发零售金属材料等；仓储服务；出租房屋	65,449,007.74	-	100.00	100.00	是	-	-
69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	四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防水材料的加工、销售	5,000,000.00	加工、销售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密封材料等；防水技	-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限公司	司				术开发、服务等							
70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家具的制造、购销	36,000,000.00	制造家具；购销家具、木材等；	98,259,989.05	-	100.00	100.00	是	-	-
71	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中、低压蒸汽、蒸馏水等的制造	75,600,000.00	制造中、低压蒸汽、热水、蒸馏水等，销售锅炉配件、仪器仪表；水暖器材的安装、维修	66,910,698.66	-	100.00	100.00	是	-	-
72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住宿、饮食服务等	87,489,143.47	住宿、饮食服务；会议服务等	89,980,361.57	-	100.00	100.00	是	-	-
73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住宿、餐饮服务	10,005,332.33	住宿、餐饮服务等	10,034,948.52	-	100.00	100.00	是	-	-
74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旅游服务；出租客房等	286,000,000.00	旅游服务；地热资源开发；出租客房、餐饮服务等	53,630,530.23	-	100.00	100.00	是	-	-
75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89,264,530.92	-	100.00	100.00	是	-	-
76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劳务的派遣	500,000.00	劳务派遣	490,792.46	-	100.00	100.00	是	-	-
77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2,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1,992,697.27	-	100.00	100.00	是	-	-
78	北京建达大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1,075,448.55	-	100.00	100.00	是	-	-
79	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5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80	北京大江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餐饮服务	1,500,000.00	餐饮服务等	1,511,652.39	-	100.00	100.00	是	-	-
81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3,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3,434,020.52	-	100.00	100.00	是	-	-
82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3,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4,133,292.75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83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966,988.85	-	100.00	100.00	是	-	-
84	北京南湖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511,132.45	-	100.00	100.00	是	-	-
85	北京光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1,586,087.43	-	100.00	100.00	是	-	-
86	北京市建东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669,955.46	-	100.00	100.00	是	-	-
87	北京半岛物业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516,481.43	-	100.00	100.00	是	-	-
88	北京市朝新佳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93,022.28	物业管理等	618,320.04	-	100.00	100.00	是	-	-
89	北京甘露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687,301.73	-	100.00	100.00	是	-	-
90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11,198,711.92	-	100.00	100.00	是	-	-
91	北京正泰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3,000,000.00	物业管理等	3,663,638.75	-	100.00	100.00	是	-	-
92	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709,422.50	-	100.00	100.00	是	-	-
93	北京富民晋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626,030.53	-	100.00	100.00	是	-	-
94	北京西三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2,800,000.00	物业管理等	5,411,738.30	-	100.00	100.00	是	-	-
95	北京市建苑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129,890.35	-	100.00	100.00	是	-	-
96	北京金福苑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631,900.00	物业管理等	1,089,768.89	-	100.00	100.00	是	-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97	北京永乐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2,000.00	物业管理等	500,062.89	-	100.00	100.00	是	-	-
98	北京市金业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物业管理	500,000.00	物业管理等	5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99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香港	出租持有物业	1,000,000.00 港元	为持有物业作收租用途	37,137.91	-	100.00	100.00	是	-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鹿泉市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等	1,300,000,000.00	水泥、熟料生产、销售、石灰石开采、销售	1,454,4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2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①	二级控股子公司	邯郸市	开采石灰石及经营水泥制品	588,019,103.04	经营石灰石开采、水泥制品、汽车运输、机械设备和房屋租赁、技术咨询服务等	60,070,428.44	-	33.33	100.00	是	93,756,811.41	-
3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①	二级控股子公司	邯郸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380,000,000.00	水泥及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自产水泥、熟料的出口等	95,421,857.88	-	10.00	30.00	是	382,433,992.52	-
4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易县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160,000,000.00	水泥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水泥石灰岩开采、加工、销售	120,000,000.00	-	7.50	22.50	是	211,284,435.11	-
5	哈尔滨太行兴隆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巴彦县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30,000,000.00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1,984,000.00	-	4.30	12.90	是	24,347,962.24	-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下属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6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涉县	生产、销售水泥	100,000,000.00	水泥生产销售	181,678,700.00	-	9.10	27.30	是	334,275,174.10	-
7	保定太行兴盛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保定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0,000,000.00	水泥、矿渣粉、水泥制品生产、销售	16,400,000.00	-	8.20	24.60	是	-47,613,012.56	-
8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等	20,000,000.00	利用窑外分解技术生产水泥熟料及高标号水泥及高标号水泥	24,425,880.00	-	6.00	18.00	是	13,933,618.82	-
9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①	三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100,000,000.00	生产水泥、水泥制品；销售自产产品	67,600,000.00	-	6.70	20.10	是	172,676,636.36	-
10	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①	四级控股子公司	邯郸市	水泥制造	5,000,000.00	水泥生产销售	7,038,000.00	-	5.10	15.30	是	-3,230,442.00	-
11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石家庄市	生产、销售混凝土	65,000,000.00	混凝土生产、销售	67,047,000.00	-	93.23	93.23	是	5,360,316.79	-
12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制造水泥、开采露天水泥用石灰岩等	963,462,800.00	制造水泥、水泥制品；开采露天水泥用石灰岩等	943,217,8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3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房屋等	38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开发咨询、房屋销售、房屋租赁等	38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14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维修节能门窗	1,600,000.00 欧元	节能门窗的生产、销售、维修等；技术咨询、服务	8,803,309.86	-	55.29	55.29	是	6,990,665.08	-
15	北京三重镜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玻璃眼镜等	57,660,000.00	玻璃银镜、成品镜等的生产、销售等及安装、调试、维修、技术咨询、培训	25,669,577.03	-	100.00	100.00	是	-	-
16	北京奇耐特长城座椅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剧院、礼堂及会议中心座椅的开发、生产	15,970,423.46	开发、设计、生产、安装剧院、礼堂、会议中心座椅等	9,547,510.80	-	59.78	59.78	是	1,638,589.05	-
17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涂料；专业承包	53,000,000.00	生产涂料；专业承包	59,421,200.61	-	100.00	100.00	是	-	-
18	北京金隅物流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货运代理；仓储服务等	10,000,000.00	货运代理；仓储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	10,000,000.00	-	100.00	100.00	是	-	-

注 1: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行华信”）原名河北省邯郸水泥厂，河北省邯郸水泥厂 1993 年改制为河北太行集团公司。2002 年，河北太行集团公司实施债转股，更名为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9,102 万元。其中，邯郸市国资委出资 33,0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84%，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 19,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16%，中国信达出资 6,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金隅集团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收购邯郸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太行华信部分股权。于 2008 年 4 月收购中国信达所持公司 11% 的股权。2008 年 7 月，本公司收购华融公司所持公司 33.33% 股权，至此太行华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变更为：金隅集团持有 61.67% 的股权，本公司持有 33.33% 股权，邯郸国资委持有 5% 的股权。

2008 年 7 月 26 日，金隅集团与本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委托本公司托管其持有的太行华信 61.67% 的股权，托管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 3 年或本公司受让取得全部或部分目标股权之日止，以较早日期为准。2010 年 4 月 22 日，金隅集团与太行华信原股东河北省邯郸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了其持有的太行华信 5% 股权。收购完成后，金隅集团合计持有太行华信 66.67% 股权。2010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了“关于河北太行华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自 2010 年 4 月 22 日起受托代管金隅集团持有的太行华信 66.67% 股权，托管条件、期限和托管方式等全部事宜均依照《股权托管协议》的条款执行。金隅集团与金隅股份签订了《关于河北太行华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行水泥”）是由太行华信独家发起、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太行华信为太行水泥第一大股东，对太行水泥持股 30%。2008 年 8 月本公司取得对太行华信的控制权，2009 年 12 月太行水泥修改公司章程，本公司取得对太行水泥董事会的控制权，故于 2009 年末将太行水泥作为控股公司进行合并。

2010 年 5 月 12 日，金隅集团召开 2010 年第六次董事会，批准了关于太行水泥国有股东变更的议案。金隅集团拟将太行华信所持太行水泥 30% 国有股根据金隅集团及本公司持有太行华信的股权比例（即金隅集团持有 66.67%，本公司持有 33.33%）分别变更至金隅集团和本公司名下，实现金隅集团和本公司对太行水泥 30% 国有股从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的集团内部调整。

2010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的议案，批准了本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太行水泥的议案。

2010 年 6 月 23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471 号），同意将太行华信持有的太行水泥 11,400 万股股份中的 7,600.38 万股变更为金隅集团持有，其余 3,799.62 万股变更为金隅股份持有。

2010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国有股东变更相关的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成。本次变更完成后，太行华信不再持有太行水泥股票。而后，金隅集团与金隅股份签署《太行水泥股份托管协议》，金隅集团将其直接持有的太行水泥股份委托给金隅股份管理。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太行华信的持股比例为 33.33%，表决权比例为 100%；本公司对太行水泥的持股比例为 9.999%，表决权比例为 30%。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哈尔滨太行兴隆水泥有限公司、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保定太行兴盛水泥有限公司、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为太行水泥下属子公司。由于本公司托管金隅集团持有的太行水泥 20.001% 股权，导致本公司对太行水泥下属子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

注 2：2010 年 9 月，天津市建筑材料供应总公司将持有的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所代表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权利委托给本公司行使，托管期限为 8 年。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5%，表决权比例为 100%。

2、通过受托经营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期末余额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负债期末余额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无	168,291,877.63	29,984,075.91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购销水泥、熟料等	3,405,497,673.50	2,178,982,291.55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上表决权比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或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说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10.00	30.00	是	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具有实际控制权	——
2	北京市北砖加油站	62.50	62.50	否	——	对外承包经营
3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否	——	章程规定共同控制
4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51.00	否	——	章程规定共同控制
5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否	——	章程规定共同控制
6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否	——	章程规定共同控制
7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否	——	章程规定共同控制
8	海南帝豪家具有限公司	55.00	55.00	否	——	非正常经营，2004年起停产
9	北京市鑫建欣苑农贸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95.00	95.00	否	——	对外承包经营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序号	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1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200,394,383.77	394,383.77
2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新设	420,006,070.71	19,444.41
3	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56,769,177.42	-3,230,822.58
4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50,216,205.63	772,162.96
5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80,000,657.32	2,347.56
6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4,995,443.16	-4,556.84
7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97,303,374.91	-2,996,625.09

序号	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8	沁阳市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3,747,408.67	-1,252,591.33
9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789,765,823.87	-10,234,176.13
10	唐山金隅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48,365,374.83	-1,634,625.17
11	北京金隅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49,982,141.13	-17,858.87
12	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99,458,525.03	-541,474.97
13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59,145,173.95	19,543,709.55
14	佛山金隅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5,144,373.10	144,373.10
15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154,485,846.03	15,979,172.16
16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新设	30,000,000.00	-
17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712,285,015.08	65,427,602.17
18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89,789,533.77	15,636,992.73
19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86,819,780.39	142,282.34
20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58,782,016.35	39,094,416.69
21	张家口市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8,923,137.04	262.26
22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182,245,537.22	289,708,009.91
23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08,594,098.51	77,633,282.61
24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4,635,374.92	489,658.89
25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6,759,951.07	2,573,135.78
26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070,431.68	68,752.89
27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4,027,400.68	593,380.16
28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05,472,456.37	39,220,895.45
29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4,023,530.20	8,890,569.00
30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2,707,342.45	-
31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48,825,319.77	573,795.03
32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1,813,616.39	4,482,560.73
33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261,026.35	-103,319.64
34	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52,321,342.82	-37,568.86
35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8,542,261.72	881,273.28

序号	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36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41,091,930.19	153,945.38
37	北京博旺建筑材料厂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707,074.30	417,977.71
38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68,776,491.12	-25,069,998.88
39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498,149.21	3,614.49
40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46,943,784.77	3,277,642.43
41	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67,481,896.16	4,645,784.76
42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4,714,589.06	852,849.59
43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11,255,748.45	23,508,002.43
44	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66,921,845.17	114,294.27
45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095,830.62	1,095,830.62
46	北京南湖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518,873.03	70,856.59
47	北京光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561,055.95	89,627.13
48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13,665,296.24	62,400.90
49	北京正泰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812,344.98	286,123.48
50	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716,829.37	7,406.87
51	北京富民晋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208,498.25	-417,532.28
52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	37,137.91	-197,545.24
53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867,895,135.05	45,941,397.53
54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64,257,094.43	11,114,930.86
55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11,424,104.65	32,333,831.71
56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380,314,636.47	314,636.47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5、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1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	北京金隅集团有	122,571,662.38	1,255,978.35	-73,673,582.13

序号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公司	均受同一方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2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100,028.10	-2,747,398.73
3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4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262,999.59	-6,182,268.70	-19,328,016.16
5	张家口市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472.62	3,472.62
6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29,971.00	-17,969,532.41	8,328,136.35
7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69,528.27	4,114,011.16	5,481,590.89
8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100.00	-330,377.05	-494,239.69
9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134,092.40	823,080.15	-9,062,868.58
10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99,061.16	-8,981.52	-1,512,265.51
11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97,773.16	17,616.53	905,942.70
12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6,252,006.16	21,639,869.35	-55,848,596.44
13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8,901,504.52	-16,087,465.57
14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44,558.46	-	-20,671,652.91
15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683,735.29	435,692.51	2,264,389.92
16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6,660,814.56	146,855.58	46,899,883.60
17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480,168.80	40,347.12	407,701.80
18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82,359.18	422,665.41	4,017,916.77
19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201,364.45	481,473.32	511,393.23
20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78,204.39	-29,086.07	-732,976.15

序号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21	北京博旺建筑材料厂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99,345.43	333,979.94	3,782,536.83
22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456,657.80	-21,095,172.46	-18,533,428.93
23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300.00	-3,742.26	18,378.84
24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02,646.70	1,017,148.25	5,107,735.43
25	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77,047.77	276,109.79	-5,931,588.78
26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52,355.34	19,676.37	-613,269.38
27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21,596.43	10,512,243.03	-11,137,651.50
28	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636,767.30	103,147.76	-9,845,881.76
29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32,856.04	-103,809.46	1,307,193.99
30	北京南湖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00,000.00	63,116.01	-4,720,543.69
31	北京光环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63,554.30	70,177.46	-966,987.31
32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46,294.29	55,288.39	-685,552.20
33	北京正泰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76,156.67	290,576.93	-1,999,700.76
34	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8,993.40	10,184.22	562,018.35
35	北京富民普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15,673.19	-400,781.93	-2,243,412.36
36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82,954.23	-197,545.24	159,806.63

6、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1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	合并成本等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	合并成本等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	合并成本等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6,276,121.38	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其差额确认为商誉。

7、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9、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期对子公司金隅香港有限公司外币报表进行折算。对于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2010年12月31日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0.8509 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944,656.37
其中：人民币	—	—	2,941,759.09
其他	1,821,310.50	—	2,897.28
银行存款	—	—	4,960,295,101.40
其中：人民币	—	—	4,919,912,046.22
美元	1,538,177.36	6.6227	10,186,887.22
港元	23,878,633.06	0.85093	20,319,045.23
日元	24,259,757.00	0.08126	1,971,347.85
欧元	897,720.42	8.8065	7,905,774.88
其他货币资金	—	—	318,689,735.29
其中：人民币	—	—	318,688,615.31
美元	130.43	6.6227	863.80
欧元	29.09	8.8065	256.18
合 计	—	—	5,281,929,493.06

续表一

项 目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553,343.54
其中：人民币	—	—	2,551,874.82
其他外币	1,820,000.00	—	1,468.72
银行存款	—	—	6,262,209,955.07
其中：人民币	—	—	4,556,302,120.19
美元	905,165.65	6.8282	6,180,652.09
港元	1,923,528,612.20	0.8805	1,693,666,943.03
日元	24,259,733.00	0.0738	1,790,368.30
欧元	435,830.14	9.7971	4,269,871.46
其他货币资金	—	—	163,735,531.35
其中：人民币	—	—	163,734,911.72

项 目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87.88	6.8282	600.04
欧元	2.00	9.7971	19.59
合 计	—	—	6,428,498,829.96

2、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本公司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按揭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信用保证金，各期末余额如下：2010年12月31日金额 256,530,994.95元，2009年12月31日金额 161,855,739.20元。

(二)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27,001,317.45	406,277,022.87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627,001,317.45	406,277,022.87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抵押、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北京太伟新起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09月28日	2011年03月28日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国新兴保信建设总公司	2010年11月17日	2011年05月17日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	—	25,000,000.00	—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无。

(4)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北京中建翔宇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0年08月26日	2011年02月26日	24,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北京太伟新起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09月28日	2011年03月28日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北京中建翔宇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5日	2011年05月25日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北京住总商品混凝土中心	2010年12月29日	2011年06月29日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厦门非金属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5日	2011年05月25日	13,616,015.88	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	—	—	565,293,947.9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	—	662,909,963.87	

(三) 应收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北京新辰陶瓷纤维制品公司	51,493.84	-	-	51,493.84	被投资单位资金紧张	否
合计	51,493.84	-	-	51,493.84	—	—

(四)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8,179.73	1,563,990.61	-	3,872,170.34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50,705.49	63,720.01	-	714,425.50
合计	2,958,885.22	1,627,710.62	-	4,586,595.84

(2) 逾期利息

无

(五)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3,409,875.49	8.33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2,656,007.23	89.14	331,748,651.35	12.23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34,121.27	2.53	57,223,529.91	74.38
合计	3,043,000,003.99	100.00	388,972,181.26	12.78

续表一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757,061.59	7.50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3,895,638.14	89.56	355,424,856.55	18.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122,875.60	2.94	8,993,154.58	14.48
合计	2,114,775,575.33	100.00	364,418,011.13	17.23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8,699,400.51	79.95	-
1 至 2 年	237,706,179.05	8.76	71,311,853.71
2 至 3 年	92,159,901.33	3.40	55,295,940.80
3 至 4 年	59,664,463.33	2.20	50,714,793.83
4 至 5 年	97,212,757.17	3.58	97,212,757.17
5 年以上	57,213,305.84	2.11	57,213,305.84
合 计	2,712,656,007.23	100.00	331,748,651.35

续表一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69,964,904.67	72.35	-
1 至 2 年	166,691,832.29	8.80	50,007,549.67
2 至 3 年	80,960,371.91	4.27	48,576,223.15
3 至 4 年	129,582,970.29	6.84	110,145,524.75
4 至 5 年	104,374,305.85	5.51	104,374,305.85
5 年以上	42,321,253.13	2.23	42,321,253.13
合 计	1,893,895,638.14	100.00	355,424,856.55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华国汇混凝土公司	7,504,948.35	7,504,948.35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债
华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5,496,974.50	554,783.58	10.09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哈尔滨多氏彩钢压型板有限公司	4,828,779.65	155,092.00	3.21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北京奎山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3,778,265.55	3,778,265.55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债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995,977.00	2,995,977.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债
丰台桥梁厂鑫桥伟业混凝土销售中心	2,902,407.35	2,902,407.35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债
北京新铁陆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28,544.10	2,328,544.1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债
北京正荣建设公司	2,065,403.90	2,065,403.9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北京恒富广场开发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天津市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分公司	1,950,228.09	1,950,228.09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581,763.35	221,525.51	14.00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天津多氏轻钢彩钢板有限公司	1,330,000.00	423,863.48	31.87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首钢建设集团物资分公司	1,254,003.26	1,254,003.26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市天元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110,595.10	1,110,595.1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北京中南瑞城混凝土有限公司	1,092,464.20	1,092,464.2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天津市卓辉建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64,316.16	458,589.70	60.00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其他公司等	33,099,450.71	25,576,838.74	—	相关债务人长期欠款
合计	76,934,121.27	57,223,529.91	—	—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本期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本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应收关联方情况详见附注六、6。

(8)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市朝阳区政策性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第三方	49,027,501.23	1 年以内	1.61
北京现代亚新水泥厂	第三方	31,271,819.07	1 年以内	1.03
北京市房山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第三方	19,889,721.50	1 年以内	0.65
天津东星混凝土有限公司	第三方	14,883,868.07	1 年以内	0.49
中国航空港建设总公司	第三方	13,599,258.30	1 年以内	0.45
合计	—	128,672,168.17	—	4.23

(六)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4,235,122.83	38.37	40,051,000.00	3.76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1,237,482.48	59.53	32,352,884.69	1.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115,318.62	2.10	14,258,490.21	24.53
合 计	2,773,587,923.93	100.00	86,662,374.90	3.12

续表一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6,256,707.57	58.38	20,051,000.00	1.66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7,919,285.25	39.59	43,463,324.66	5.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004,287.37	2.03	14,590,481.66	34.74
合 计	2,066,180,280.19	100.00	78,104,806.32	3.78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03,006,873.26	97.08	-
1 至 2 年	14,860,978.71	0.90	4,458,293.61
2 至 3 年	11,396,330.96	0.69	6,837,798.58
3 至 4 年	6,110,047.02	0.37	5,193,539.97
4 至 5 年	5,946,670.72	0.36	5,946,670.72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5 年以上	9,916,581.81	0.60	9,916,581.81
合 计	1,651,237,482.48	100.00	32,352,884.69

续表一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4,111,722.31	92.21	-
1 至 2 年	19,094,494.41	2.33	5,728,348.32
2 至 3 年	14,834,561.28	1.81	8,900,736.77
3 至 4 年	6,961,784.53	0.85	5,917,516.85
4 至 5 年	11,944,622.99	1.46	11,944,622.99
5 年以上	10,972,099.73	1.34	10,972,099.73
合 计	817,919,285.25	100.00	43,463,324.66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a. 单项金额重大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或原因
香港辉煌国际有限公司	20,051,000.00	20,051,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周口店镇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合 计	40,051,000.00	40,051,000.00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或原因
海淀支行银行	4,240,000.00	4,240,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北京欣景装饰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179,835.26	2,179,835.26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或原因
自然人	1,020,528.00	1,020,528.00	100.00	债务人长期欠款
其他单位	49,074,955.36	5,218,126.95	—	预计部分能够收回
合计	58,115,318.62	14,258,490.21	—	—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本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6。

(7)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
委托代开发危房改造款	278,928,773.29	10.06
保证金、定金	665,259,746.77	23.99
搬迁费	361,586,347.15	13.04
材料、设备等款项	405,201,813.26	14.61
工程款	67,959,079.14	2.45
水电、运输及保险、物业等费用	159,799,666.09	5.76
租赁费	58,357,895.17	2.10
备用金	57,115,261.99	2.06
即征即退增值税	53,683,641.39	1.94
其他	665,695,699.68	23.99
合计	2,773,587,923.93	100.00

(8)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主要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呼和浩特市土地收购储备拍卖中心	第三方	230,134,963.00	1 年以内, 2-3 年, 3-4 年	8.30
杭州市国土资源局	第三方	210,000,000.00	1 年以内	7.57

主要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68,880,000.00	1 年以内	6.09
天津市塘沽建筑材料制品厂	第三方	120,000,000.00	1 年以内	4.33
北京当代名筑有限公司	第三方	47,051,400.00	1 年以内	1.70
合计	—	776,066,363.00	—	27.99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金额	比例 (%)	期初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0,369,968.10	95.05	985,787,501.02	92.74
1 至 2 年	32,260,868.15	3.26	48,278,629.73	4.54
2 至 3 年	5,119,466.38	0.52	5,350,921.30	0.51
3 年以上	11,555,509.00	1.17	23,511,337.44	2.21
合计	989,305,811.63	100.00	1,062,928,389.4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0,192,431.41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83,399,042.13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36,393,972.64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北京赛富沃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864,331.93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煤炭销售中心	第三方	23,666,623.06	1 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	—	291,516,401.17	—	—

(3) 本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6。

(八) 存货**(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余 额	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余 额	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833,232,282.91	5,593,885.56	827,638,397.35	497,226,405.74	6,286,653.19	490,939,752.55
在产品	288,990,825.73	-	288,990,825.73	195,180,431.24	-	195,180,431.24
开发成本	16,927,958,920.69	-	16,927,958,920.69	8,438,029,569.36	-	8,438,029,569.36
开发产品	2,211,728,333.92	-	2,211,728,333.92	1,061,478,121.61	-	1,061,478,121.61
库存商品	740,579,304.23	40,340,346.61	700,238,957.62	567,561,371.76	38,800,350.07	528,761,021.69
周转材料	21,969,650.83	1,057,220.32	20,912,430.51	354,569.52	155,254.46	199,315.06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16,246,428.08	-	16,246,428.08	-	-	-
合 计	21,040,705,746.39	46,991,452.49	20,993,714,293.90	10,759,830,469.23	45,242,257.72	10,714,588,211.5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286,653.19	-	-	692,767.63	5,593,885.56
库存商品	38,800,350.07	2,020,648.44	-	480,651.90	40,340,346.61
周转材料	155,254.46	1,006,057.77	-	104,091.91	1,057,220.32
合 计	45,242,257.72	3,026,706.21	-	1,277,511.44	46,991,452.4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	——
库存商品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	——
周转材料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	——

(4) 期末存货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54,236,005.05 元，其中期末开发成本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89,174,540.47 元，期末开发产品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5,061,464.58 元。

(5) 开发成本明细表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州梨园项目	2011 年	未开工	-	1,472,570,000.00	-
朝阳新城及非配套公建	2008 年	2012 年	2,826,969,034.08	1,113,906,195.86	813,002,685.40
康惠园(东柳)	2008 年	2011 年	1,334,754,252.87	871,409,054.86	488,608,716.05
西三旗商业、住宅项目	2010 年	2013 年	1,050,800,000.00	822,318,651.20	-
昌平东沙河	2009 年	2013 年	2,665,472,959.29	1,270,415,255.53	633,079,706.90
土桥项目	2009 年	2013 年	5,821,584,102.83	1,114,862,349.55	116,811,947.51
金隅山墅西区	2005 年	2012 年	313,448,724.67	88,098,824.86	264,130,682.78
黄村镇商业金融项目	2009 年	2013 年	665,582,459.22	43,442,459.22	36,412,108.63
燕山经济房	2010 年	2013 年	1,776,635,413.23	29,763,092.83	-
金福苑西区	2009 年	2010 年	129,021,966.36	29,021,966.36	89,618,593.25
常营丽景园	2007 年	2010 年	801,246,670.12	-	801,246,670.10
金隅美和园	2008 年	2010 年	200,631,288.90	-	100,921,288.90
大成郡及公建	2008 年	2013 年	2,044,000,000.00	1,452,417,998.29	2,550,240,225.64
玲珑天地	2010 年	2012 年	5,025,950,000.00	414,566,393.12	155,742,761.64
大瓦窑	2004 年	—	-	227,377,993.65	227,364,962.33
天津金隅悦城项目	2010 年	2012 年	2,895,710,000.00	2,302,206,732.57	-
杭州观澜时代	2010 年	2012 年	4,416,925,342.00	2,296,006,891.55	1,685,697,282.88
重庆黄桷埡	2011 年	2016 年	3,700,000,000.00	1,229,445,489.61	-
重庆茶园项目	2011 年	2016 年	3,200,000,000.00	1,019,985,516.71	-
唐山大城山	2011 年	2013 年	1,899,595,900.00	653,443,775.42	-
内蒙古金隅时代城	2007 年	2012 年	1,412,000,000.00	362,258,252.08	433,157,720.14
海南美灵湖别墅	2009 年	2012 年	460,000,000.00	44,626,782.18	15,293,608.02
一级开发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127,853,212.56	69,815,245.24	26,700,609.19
合计	—	—	42,768,181,326.13	16,927,958,920.69	8,438,029,569.36

(6) 开发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隅风麟洲	2010 年	19,500,341.22	119,388,660.43	80,104,770.95	58,784,230.70
金隅山墅	2012 年	68,386,298.56	587,396,268.58	503,197,582.52	152,584,984.62
建欣苑经济房	2008 年	107,282,235.75	-	5,243,508.01	102,038,727.74
花家地小区	2005 年	25,314,839.39	-	8,975,335.84	16,339,503.55

双花园	2009 年	11,786,135.50	-	7,499,043.31	4,287,092.19
嘉业大厦	2006 年	24,538,668.42	-	19,102,630.78	5,436,037.64
甘露家园	2002 年	3,545,938.26	-	1,800,688.90	1,745,249.36
天坛公馆	2009 年	72,257,589.40	-	48,753,891.98	23,503,697.42
嘉华大厦	2004 年	3,065,334.72	-	1,056,721.01	2,008,613.71
朝阳新城	2012 年	147,942,983.57	70,000,000.00	156,578,473.34	61,364,510.23
苗圃危改	2006 年	37,736,405.86	-	22,581,885.49	15,154,520.37
上河名居	2007 年	47,491,422.10	-	28,673,051.77	18,818,370.33
美和园	2011 年	133,817,344.30	172,057,551.48	180,099,763.95	125,775,131.83
双惠	2004 年	38,018,184.56	-	29,902,095.79	8,116,088.77
常营丽景园	2010 年	-	942,524,360.61	926,254,439.67	16,269,920.94
金隅康惠园-	2010 年	-	767,615,505.73	715,659,135.64	51,956,370.09
金隅锦和园	2010 年	-	138,988,351.49	92,878,395.20	46,109,956.29
长安新城	2007 年	103,809,021.27	3,680,133.00	32,886,934.51	74,602,219.76
大成国际中心	2009 年	117,742,301.73	15,534,045.12	57,077,104.27	76,199,242.58
大成郡、青塔	2011 年	-	3,642,253,067.29	3,280,936,961.80	361,316,105.49
大成时代中心	2011 年	-	1,032,807,666.83	453,009,884.75	579,797,782.08
体育活动中心	2010 年	-	33,817,556.50	-	33,817,556.50
杭州观澜时代	2013 年	-	1,181,348,237.54	897,069,027.28	284,279,210.26
内蒙古金隅时代城	2012 年	53,664,963.85	219,465,248.17	224,921,139.75	48,209,072.27
海南金盘幼儿园	2008 年	24,274,302.02	-	1,271,669.58	23,002,632.44
海南大成商务度假公寓及别墅	2005 年	19,177,496.59	-	212,735.80	18,964,760.79
尾房	—	2,126,314.54	448,020.37	1,327,588.94	1,246,745.97
合计	—	1,061,478,121.61	8,927,324,673.14	7,777,074,460.83	2,211,728,333.92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处置抵债资产	8,887,995.20	24,808,674.29
租赁费	3,138,817.29	6,073,667.30
安装及装修费	519,969.64	3,492,440.89
财产保险	3,666.70	657,154.31
其他	4,435,809.79	8,065,247.37
合计	16,986,258.62	43,097,184.16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33,287.44	6,051,445.97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4,351,350.52
合 计	133,287.44	10,402,796.49

(十一)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51.00	2,366,889,372.11	2,107,308,324.23	259,581,047.88	35,413,311.94	-2,523,059.62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00	21,218,045.97	13,508,197.85	7,709,848.12	103,847,195.55	1,428,217.56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	50.00	424,853,558.36	152,726,005.22	272,127,553.14	71,774,721.04	-30,735,087.67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50.00	50.0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50.00	50.00	547,774.90	547,774.90	—	17,192,596.93	40,755.90
二、联营企业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30.00	30.00	22,754,963.42	9,932,476.10	12,822,487.32	31,438,740.29	1,746,287.37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40.00	38,728,500.16	32,072,066.38	6,656,433.78	17,111,316.96	-19,775,129.02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505,411,697.86	436,782,975.04	68,628,722.82	403,992,371.50	566,027.30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549,780,144.74	84,113,693.04	465,666,451.70	358,778,749.70	-66,659,888.49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30.00	30.00	—	—	—	—	—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26.70	26.70	438,064,454.39	127,953,104.83	310,111,349.56	191,464,747.94	11,408,446.38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45.00	45.00	32,602,095.77	6,485,376.81	26,116,718.96	85,553,640.16	1,066,052.41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20.00	20.00	367,058,827.12	115,671,838.98	251,386,988.14	395,891,905.90	45,096,342.68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80,000,000.00	155,962,171.37	-155,962,171.37	-	-	-	-	-	-	-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900,000.00	72,278,607.76	-638,465.57	71,640,142.19	51.00	51.00	-	-	-	-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3,546,052.25	-3,546,052.25	-	-	-	-	-	-	-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3,758,666.48	96,257.59	3,854,924.07	50.00	50.00	-	-	-	617,851.19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1,631,674.35	150,574,445.83	-14,510,669.26	136,063,776.57	50.00	50.00	-	-	-	-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50.00	50.00	-	-	-	-
北京京鲁宝山水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40,000.00	373,919.96	-373,919.96	-	48.00	48.00	-	-	-	-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3,374,713.76	523,886.21	3,898,599.97	30.00	30.00	-	-	-	-
北京扶桑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权益法	8,766,981.95	7,355,512.93	-7,355,512.93	-	-	-	-	-	-	-
北京首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	-	-	-	-	-	-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554,400.00	237,140.44	-237,140.44	-	40.00	40.00	-	-	-	-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	权益法	13,750,000.00	22,854,458.89	5,299.36	22,859,758.25	25.00	25.00	-	-	-	561,046.7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公司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5,059,484.37	161,462,219.75	-21,664,941.68	139,797,278.07	30.00	30.00	-	-	-	-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权益法	58,348,940.66	5,469,434.67	-	5,469,434.67	30.00	30.00	-	5,469,434.67	-	-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942,750.00	79,081,830.40	3,717,899.94	82,799,730.34	26.70	26.70	-	-	-	-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8,138,852.98	11,274,501.22	478,022.31	11,752,523.53	45.00	45.00	-	-	-	-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55,200,667.18	41,258,129.09	9,019,268.54	50,277,397.63	20.00	20.00	-	-	-	-
天津天材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0,226,500.00	10,226,500.00	-10,226,500.00	-	-	-	-	-	-	-
北京金翔智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	1,200,000.00	-	1,200,000.00	20.00	20.00	-	-	-	-
天津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10.00	-	-	-	-
北京市燕科新技术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	-	-	-	-	-
北京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227,250.00	2,227,250.00	-2,227,250.00	-	-	-	-	-	-	-
北京利四方物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	900,000.00	15.00	15.00	-	-	-	-
北京新辰陶瓷纤维制品公司	成本法	193,219.03	193,219.03	-	193,219.03	5.56	5.56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清华紫光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67,700.00	3,267,700.00	-	3,267,700.00	27.14	27.14	-	3,267,700.00	-	-
北京首都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0.34	0.34	-	100,000.00	100,000.00	-
海南帝豪家具公司	成本法	2,645,418.54	2,645,418.54	-	2,645,418.54	55.00	55.00	-	2,645,418.54	-	-
鹿泉市上庄信用社	成本法	833,328.00	833,328.00	-	833,328.00	-	-	-	-	-	299,261.96
北京亚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20.00	20.00	-	-	-	-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1,000.00	101,000.00	-	101,000.00	-	-	-	-	-	4,040.00
北京市天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000.00	75,000.00	-	75,000.00	0.01	0.01	-	-	-	-
金峰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40,000.00	1,443,343.21	-	1,443,343.21	20.00	20.00	-	1,443,343.21	1,443,343.21	-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080,000.00	7,080,000.00	-	7,080,000.00	2.43	2.43	-	-	-	57,800.32
北京市鑫建欣苑农贸市场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0,000.00	380,000.00	-	380,000.00	95.00	95.00	-	-	-	-
天嘉(天津)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10.00	-	-	-	-
北京市北砖加油站	成本法	648,297.22	648,297.22	-	648,297.22	62.50	62.50	-	-	-	-
合计	—	858,551,464.28	760,882,860.80	-192,401,989.51	568,480,871.29	—	—	—	12,925,896.42	1,543,343.21	1,540,000.17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无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余额

项 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1. 成本合计	5,019,470,380.47	117,421,162.92	137,247,005.50	-	104,561,535.87	14,585,716.75	5,154,991,296.27
(1) 房屋、建筑物	5,019,470,380.47	117,421,162.92	137,247,005.50	-	104,561,535.87	14,585,716.75	5,154,991,296.27
2、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3,939,114,619.53	-	-	750,396,669.79	76,488,302.34	5,814,283.25	4,607,208,703.73
(1) 房屋、建筑物	3,939,114,619.53	-	-	750,396,669.79	76,488,302.34	5,814,283.25	4,607,208,703.73
3、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8,958,585,000.00	117,421,162.92	137,247,005.50	750,396,669.79	181,049,838.21	20,400,000.00	9,762,200,000.00
(1) 房屋、建筑物	8,958,585,000.00	117,421,162.92	137,247,005.50	750,396,669.79	181,049,838.21	20,400,000.00	9,762,200,000.00

注：本公司竣工投资性房地产由独立专业资格评估师第一太平戴维斯估值及专业顾问有限公司按开放市场现行基准进行评估，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评估值分别为人民币9,762,200,000.00元、8,958,585,000.00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投资性房地产

无

(十四)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1,335,247,253.38	5,766,599,833.06		543,630,778.11	16,558,216,308.33
房屋、建筑物	5,232,959,603.13	2,647,429,033.98		204,948,818.93	7,675,439,818.18
机器设备	5,373,871,880.25	2,721,769,446.07		294,050,267.86	7,801,591,058.46
运输工具	506,302,216.94	224,215,906.54		38,079,077.79	692,439,045.69
其他	222,113,553.06	173,185,446.47		6,552,613.53	388,746,386.00
	---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折旧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33,120,406.64	347,410,683.65	768,996,227.14	457,883,977.86	4,391,643,339.57
房屋、建筑物	1,142,899,779.25	232,429,261.96	251,541,232.71	166,217,217.38	1,460,653,056.54
机器设备	2,278,232,627.72	74,802,153.52	410,506,767.04	256,196,332.97	2,507,345,215.31
运输工具	194,649,585.07	2,977,420.64	80,467,913.58	31,092,444.02	247,002,475.27
其他	117,338,414.60	37,201,847.53	26,480,313.81	4,377,983.49	176,642,592.45
三、账面净值合计	7,602,126,846.74	—		—	12,166,572,968.76
房屋、建筑物	4,090,059,823.88	—		—	6,214,786,761.64
机器设备	3,095,639,252.53	—		—	5,294,245,843.15
运输工具	311,652,631.87	—		—	445,436,570.42
其他	104,775,138.46	—		—	212,103,793.55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2,774,262.46	82,241,263.46		4,571,740.44	130,443,785.48
房屋、建筑物	8,090,128.33	61,081,413.60		812,453.28	68,359,088.65
机器设备	44,654,128.74	13,631,372.54		3,055,994.63	55,229,506.65
运输工具		7,352,464.32		703,292.53	6,649,171.79
其他	30,005.39	176,013.00			206,018.39
五、账面价值合计	7,549,352,584.28	—		—	12,036,129,183.28
房屋、建筑物	4,081,969,695.55	—		—	6,146,427,672.99
机器设备	3,050,985,123.79	—		—	5,239,016,336.50
运输工具	311,652,631.87	—		—	438,787,398.63
其他	104,745,133.07	—		—	211,897,775.16

本期折旧额 768,996,227.1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3,074,756,690.69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30,889,870.85	12,083,683.57	18,806,187.28
机器设备	2,609,147.46	2,556,245.25	52,902.21
合 计	33,499,018.31	14,639,928.82	18,859,089.49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 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北京迅生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国瑞城中区 3 号楼 1 单元 1004、1104 号和国瑞城东区 3 号楼 5 单元 1205、1305 号楼	489,195.26	回迁房，开发商尚未办理验收备案	未知
北京迅生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崇外大街 16 号楼（暂定名）写字楼南半部十层及十一层	7,555,490.51	回迁房，开发商尚未办理验收备案	未知
北京迅生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北区综合办公楼	696,525.21	1993 年建设，年代长，一直未办理	未知
北京甘露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办公用房	2,246,260.00	年代长，一直未办理	未知

(十五) 在建工程**(1) 余额**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环贸 A 栋综合楼	549,676,124.80	-	549,676,124.80	253,109,232.71	-	253,109,232.71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2500 吨水泥生产线项目	237,723,832.18	-	237,723,832.18	-	-	-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及余热发电	233,877,143.42	-	233,877,143.42	37,763,692.37	-	37,763,692.37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100 万吨水泥磨系统改造	118,990,159.48	-	118,990,159.48	538,770.18	-	538,770.18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5 万吨均质料工程	110,846,702.17	-	110,846,702.17	-	-	-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二分煤堆场棚化改造	108,071,136.75	-	108,071,136.75	80,071,308.89	-	80,071,308.89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58,308,051.84	-	58,308,051.84	53,280,961.58	-	53,280,961.58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余热发电	56,428,725.49	-	56,428,725.49	-	-	-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	46,021,237.85	-	46,021,237.85	13,235,605.32	-	13,235,605.32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矿山工程	40,744,858.02	-	40,744,858.02	1,557,681.58	-	1,557,681.58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响螺湾建站工程	36,425,071.74	-	36,425,071.74	-	-	-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生产线	26,542,265.90	-	26,542,265.90	136,516,541.26	-	136,516,541.26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金属装饰板 1# 厂房	22,579,951.24	-	22,579,951.24	7,770,675.90	-	7,770,675.90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节能改造工程	17,866,345.92	-	17,866,345.92	5,498,904.25	-	5,498,904.25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西北旺站	16,971,770.07	-	16,971,770.07	23,689,392.90	-	23,689,392.90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窠店、石景山基地改造工程	15,260,367.60	-	15,260,367.60	-	-	-
北京金隅窠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建材检测项目	13,296,369.46	-	13,296,369.46	-	-	-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大厂基地项目	12,219,112.22	-	12,219,112.22	-	-	-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矿山专用公路拓宽改造	6,412,781.13	-	6,412,781.13	-	-	-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老线新技术改造工程	5,048,175.42	5,048,175.42	-	5,048,175.42	5,048,175.42	-
其他	64,319,173.81	2,917,441.96	61,401,731.85	683,308,927.93	656,000.00	682,652,927.93
合 计	1,797,629,356.51	7,965,617.38	1,789,663,739.13	1,301,389,870.29	5,704,175.42	1,295,685,694.8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1、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环贸 A 栋综合楼	1,640,000,000.00	253,109,232.71	296,566,892.09	-	-	33.52	80.00	34,520,625.71	22,737,138.16	4.78	自筹、借款	549,676,124.80
2、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水泥储存库	254,761,893.91	-	237,723,832.18	-	-	93.31	98.00	-	-	-	自筹	237,723,832.18
3、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带余热发电)	675,000,000.00	37,763,692.37	525,861,199.80	329,747,748.75	-	34.65	83.50	13,352,517.61	12,272,584.86	5.52	借款	233,877,143.42
5、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100 万吨水泥磨系统改造	135,847,500.00	538,770.18	118,451,389.30	-	-	87.59	90.00	-	-	-	自筹	118,990,159.48
6、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5 万吨均质料工程	163,000,000.00	-	110,846,702.17	-	-	68.00	85.00	945,805.00	945,805.00	4.78	借款	110,846,702.17
7、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二分煤堆场棚化改造	111,413,500.00	80,071,308.89	167,512,934.01	139,513,106.15	-	97.00	97.00	-	-	-	借款	108,071,136.75
8、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614,540,000.00	53,280,961.58	389,275,921.20	384,248,830.94	-	9.49	85.00	16,813,594.25	16,813,594.25	4.38	贷款	58,308,051.84
9、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余热发电	117,240,000.00	-	56,428,725.49	-	-	48.13	90.00	-	-	-	自筹、借款	56,428,725.49
10、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邯郸) 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	601,965,100.00	13,235,605.32	402,785,632.53	370,000,000.00	-	7.65	90.00	12,344,923.84	12,344,923.84	5.47	自筹、借款	46,021,237.85
11、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矿山工程	42,889,300.00	1,557,681.58	39,187,176.44	-	-	95.00	95.00	-	-	-	借款	40,744,858.02

12、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响螺湾建站工程	45,000,000.00	-	36,425,071.74	-	-	80.94	80.94	-	-	-	自筹	36,425,071.74
13、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环贸会议中心	33,000,000.00	2,749,475.68	28,570,012.22	-	-	94.91	85.00	-	-	-	自筹	31,319,487.90
14、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生产线	713,446,900.00	136,516,541.26	487,016,124.64	596,990,400.00	-	87.45	83.68	6,559,986.80	3,219,405.00	1.11	自筹	26,542,265.90
15、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金属装饰板 1#厂房	105,000,000.00	7,770,675.90	57,191,314.02	42,382,038.68	-	21.50	97.00	2,916,159.76	2,700,440.73	4.05	自筹	22,579,951.24
16、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节能改造工程	134,415,313.00	5,498,904.25	28,822,605.98	16,455,164.31	-	13.29	97.00	-	-	-	自筹	17,866,345.92
17、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西北旺站	17,200,000.00	23,689,392.90	13,236,792.03	19,954,414.86	-	98.67	93.00	-	-	-	自筹	16,971,770.07
18、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窦店、石景山基地改造工程	59,780,000.00	-	15,260,367.60	-	-	25.53	20.00	-	-	-	自筹	15,260,367.60
19、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建材检测项目	57,839,400.00	-	13,296,369.46	-	-	22.99	60.00	193,116.24	193,116.24	4.94	自筹、借款	13,296,369.46
20、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大厂基地项目	36,080,000.00	-	12,245,671.90	26,559.68	-	33.87	91.00	-	-	-	自筹	12,219,112.22
21、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矿山专用公路拓宽改造	8,500,000.00	-	6,412,781.13	-	-	75.44	90.00	-	-	-	自筹	6,412,781.13
22、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老线新技术改造工程	44,131,500.00	5,048,175.42	-	-	-	11.44	-	-	-	-	自筹	5,048,175.42
合 计	5,611,050,406.91	620,830,418.04	3,043,117,515.93	1,899,318,263.37	-	—	—	87,646,729.21	71,227,008.08	—	—	1,764,629,670.60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在建项目	656,000.00	1,299,924.00	—	1,955,924.00	经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建项目	5,048,175.42	961,517.96	—	6,009,693.38	经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 计	5,704,175.42	2,261,441.96	—	7,965,617.38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响螺湾建站工程	80.94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水泥储存库	98.00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二分煤堆场棚化改造	97.00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金属装饰板 1#厂房	97.00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节能改造工程	97.00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矿山工程	95.00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西北旺站	93.00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大厂基地项目	91.00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100 万吨水泥磨系统改造	90.00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余热发电	90.00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	90.00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矿山专用公路拓宽改造	90.00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5 万吨均质料工程	85.00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85.00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带余热发电)	83.50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生产线	83.68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建材检测项目	60.00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窦店、石景山基地改造工程	2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环贸 A 栋综合楼	80.00

(十六)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程设备	115,382,205.90	126,978,220.65	222,744,604.97	19,615,821.58
其他设备及配件	1,691,787.10	20,781,613.00	21,707,464.45	765,935.65
合 计	117,073,993.00	147,759,833.65	244,452,069.42	20,381,757.23
减值准备	2,810,364.06	9,895,553.65	—	12,705,917.71
账面价值	114,263,628.94	137,864,280.00	244,452,069.42	7,675,839.52

(十七)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明细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410,153,970.02	877,104,631.15	21,449,166.39	3,265,809,434.78
其中：软件	13,600,867.74	2,744,591.86	3,900.00	16,341,559.60
土地使用权	2,138,538,477.94	802,378,069.22	21,430,266.39	2,919,486,280.77
非专利技术	2,950,190.00	—	—	2,950,190.00
商标权	17,123,836.25	—	—	17,123,836.25
采矿权	191,239,699.00	69,671,970.07	15,000.00	260,896,669.07
工业产权	1,814,850.00	—	—	1,814,850.00
其他	44,886,049.09	2,310,000.00	—	47,196,049.0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9,567,945.51	167,689,926.91	1,953,106.74	375,304,765.68
其中：软件	4,237,005.46	1,735,599.23	544.17	5,972,060.52
土地使用权	141,226,243.78	142,326,291.02	1,952,562.57	281,599,972.23
非专利技术	1,896,787.51	56,133.50	—	1,952,921.01
商标权	453,836.25	—	—	453,836.25
采矿权	15,423,489.93	23,439,464.56	—	38,862,954.49
工业产权	1,648,488.75	—	—	1,648,488.75
其他	44,682,093.83	132,438.60	—	44,814,532.43
三、账面净额合计	2,200,586,024.51	—	—	2,890,504,669.10
其中：软件	9,363,862.28	—	—	10,369,499.08
土地使用权	1,997,312,234.16	—	—	2,637,886,308.54
非专利技术	1,053,402.49	—	—	997,268.99

明细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商标权	16,670,000.00	—	—	16,670,000.00
采矿权	175,816,209.07	—	—	222,033,714.58
工业产权	166,361.25	—	—	166,361.25
其他	203,955.26	—	—	2,381,516.6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42,353,841.71	-	42,353,841.71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商标权	-	-	-	-
采矿权	-	40,043,841.71	-	40,043,841.71
工业产权	-	-	-	-
其他	-	2,310,000.00	-	2,310,000.00
五、账面价值合计	2,200,586,024.51	—	—	2,848,150,827.39
其中：软件	9,363,862.28	—	—	10,369,499.08
土地使用权	1,997,312,234.16	—	—	2,637,886,308.54
非专利技术	1,053,402.49	—	—	997,268.99
商标权	16,670,000.00	—	—	16,670,000.00
采矿权	175,816,209.07	—	—	181,989,872.87
工业产权	166,361.25	—	—	166,361.25
其他	203,955.26	—	—	71,516.66

本期摊销额 56,107,012.45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无。

(十八) 商誉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189,815,999.91	-	-	189,815,999.91	-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3,967,009.95	-	-	3,967,009.95	-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2,568,604.35	-	-	52,568,604.35	-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10,931,009.96	-	-	10,931,009.96	-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	56,276,121.38	-	56,276,121.38	-
合计	257,282,624.17	56,276,121.38	-	313,558,745.55	-

注：资产负债日根据被投资单位提供的盈亏预测报告中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值测试适用的贴现率 2009 年为 5.94%、2010 年为 13%，经测试本公司确认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原因
合计	32,301,019.51	99,271,465.70	9,229,903.83	-	122,342,581.38	——
土地租赁费	9,456,267.13	8,861,749.62	715,057.06	-	17,602,959.69	——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200,263.26	830,973.37	431,232.80	-	7,600,003.83	——
装修改造费	13,336,120.22	65,386,632.38	6,003,104.62	-	72,719,647.98	——
其他	2,308,368.90	24,192,110.33	2,080,509.35	-	24,419,969.88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561,139.93	100,205,204.35
长期股权投资摊销	-	195,843.66
预收房款	73,815,962.69	87,861,528.70
预提土地增值税	155,091,878.58	61,188,667.42
预提及应付工程款	121,079,799.24	61,087,389.60
未实现内部损益	72,434,957.44	36,708,216.83
累计可抵扣亏损	5,393,051.54	-
小计	530,376,789.42	347,246,85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1,738.09	1,722,679.6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性房地产	1,376,891,221.88	1,117,737,434.07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8,387,848.57	52,707,831.07
预扣税金	12,145,293.02	85,831,293.70
未实现内部损益	107,508,446.12	55,063,614.68
预收房款	4,340,081.97	-
小计	1,609,634,629.65	1,313,062,853.2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24,080,843.78	172,511,022.02
预提及应付工程款	560,331.95	615,380.00
累计可抵扣亏损	63,796,685.26	23,468,639.25
合计	388,437,860.99	196,595,041.2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0 年	-	7,240,512.73
2011 年	3,035,515.78	3,035,515.78
2012 年	799,839.83	799,839.83
2013 年	7,198,753.21	7,198,753.21
2014 年	3,979,440.59	5,194,017.70
2015 年	48,783,135.85	-
合计	63,796,685.26	23,468,639.25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46,952.36
投资性房地产	5,430,212,851.04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3,551,394.28
未实现内部损益	430,033,784.48
预交营业税金及附加	48,581,172.08
预收房款	17,360,327.88
小 计	6,361,186,482.12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04,940,223.57
预收房款	295,263,850.76
预提土地增值税	620,367,514.30
预提及应付工程款	461,852,837.36
未实现内部损益	312,406,189.33
累计可抵扣亏损	21,176,706.14
小 计	2,116,007,321.46

(二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合计	442,522,817.45	33,111,738.71	-	-	475,634,556.16
其中：应收账款	364,418,011.13	24,554,170.13	-	-	388,972,181.26
其他应收款	78,104,806.32	8,557,568.58	-	-	86,662,374.90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45,242,257.72	3,026,706.21	-	1,277,511.44	46,991,452.49
其中：库存商品	38,800,350.07	2,020,648.44	-	480,651.90	40,340,346.61
原材料	6,286,653.19	-	-	692,767.63	5,593,885.5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382,553.21	1,543,343.21	—	-	12,925,896.42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2,774,262.46	82,241,263.46	—	4,571,740.44	130,443,785.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8,090,128.33	61,081,413.60	—	812,453.28	68,359,088.65
机器设备	44,654,128.74	13,631,372.54	—	3,055,994.63	55,229,506.65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04,175.42	2,261,441.96	—	-	7,965,617.38
六、工程物资	2,810,364.06	9,895,553.65	—	-	12,705,917.71
七、无形资产	-	42,353,841.71	—	-	42,353,841.71
合 计	560,436,430.32	174,433,888.91	—	5,849,251.88	729,021,067.35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权投资差额	1,055,852.76	1,260,211.36
其他		230,700.00
合 计	1,055,852.76	1,490,911.36

注：2006年2月，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03.8万元依法收购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形成股权投资借方差额2,043,585.99元，按照10年期限进行

摊销，2007 年 1 月 1 日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将对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摊销完的股权投资差额余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将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1,055,852.76 元未摊销。

(二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6,270,000,000.00	277,000,000.00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63,000,000.00
保证借款	778,892,024.01	1,212,900,000.00
合计	7,067,892,024.01	1,552,900,000.00

①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保证人	担保人与借款人关联方关系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峰峰支行	158,0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00,0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0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燕房支行	40,600,000.00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单支行	40,000,000.00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德支行	8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30,0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49,992,024.01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3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北京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12,000,000.00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	8,3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	3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保证人	担保人与借款人关联方关系
—	合 计	778,892,024.01	—	—

(2) 截止期末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抵押、质押物	产权证号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与借款人关联方关系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19,000,000.00	房产	070300000021	天津市南开建筑材料供应公司	同一股东
—	合 计	19,000,000.00	—	—	—	—

(二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5,083,156.39	175,606,870.51
合 计	325,083,156.39	175,606,870.51

注: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25,083,156.39 元。

(二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460,105,337.31	2,135,237,530.67
1 至 2 年	513,660,134.27	338,297,495.71
2 至 3 年	71,109,193.04	32,216,102.30
3 年以上	153,725,937.89	125,977,533.10
合 计	4,198,600,602.51	2,631,728,661.78

(2) 本期应付账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6。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金额为 307,505,374.74 元, 均为未到付款期限账款。截止本报表批准报出之日, 上述应付账款已部分支付。

(二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570,769,816.15	4,464,325,267.14
1 至 2 年	573,291,097.45	980,339,726.34
2 至 3 年	66,430,530.43	59,045,300.76
3 年以上	24,975,655.51	26,607,587.32
合 计	7,235,467,099.54	5,530,317,881.56

(2) 本期预收款项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6。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金额为 664,697,283.39 元, 均为预收房款、预收货物销售款等款项。截止本报表批准报出之日, 上述预收款项已部分结转。

(4)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房地产开发公司预收明细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北京-朝阳新城	1,180,914,537.25	88,408,464.11	2012 年	51.30
北京-土桥项目	756,207,212.71	-	2012 年	35.21
北京-金隅嘉和园	318,559,871.63	-	2010 年	98.80
北京-东柳康惠园	264,748,838.08	54,380,331.54	2010 年	50.90
北京-金隅山墅	136,450,964.64	107,156,683.22	2010 年	92.66
北京-金隅昭德	45,600,700.00	-	—	—
北京-常营丽景园	35,433,841.82	294,106,165.49	2010 年	99.09
北京-金隅锦和园	27,000,000.00	-	2010 年	98.95
北京-金隅美和园	26,804,370.00	417,860,306.13	2010 年	85.82
北京-朝阳新城非配套公建	5,000,000.00	-	2011 年	35.16
北京-上河名居	798,904.96	322,654,702.05	2009 年	99.93
内蒙古-金隅时代城	396,720,870.69	-	2011 年	80.00
杭州-观澜时代	823,150,652.00	678,102,959.55	2010 年	43.52
天津-金隅悦城	113,085,861.00	-	2013 年	11.25
北京-滴露园	38,454,123.00	-	2010 年	100.00
北京-大成时代中心	345,653,975.00	638,652,506.00	2010 年	76.71
北京-大成郡项目	1,194,542,308.00	1,220,781,756.25	2010 年	74.54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北京-东区公建	67,768,000.00	-	2012 年	25.65
北京-玲珑天地	261,682,484.00	-	2012 年	16.58
北京-金福苑西区	-	47,259,402.39	2010 年	100.00
其他已竣工项目尾房	74,272,090.51	111,366,398.17	——	——
合 计	6,112,849,605.29	3,980,729,674.90	——	——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058,936.39	1,159,745,124.98	1,121,798,551.62	65,005,509.75
二、职工福利费	5,890,014.97	72,076,214.75	70,556,776.52	7,409,453.20
三、社会保险费	29,760,425.79	279,023,385.32	272,782,715.76	36,001,095.3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499,045.23	65,431,742.87	65,822,903.36	11,107,884.74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647,158.35	157,282,227.29	152,022,386.69	19,906,998.95
3.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	212,927.30	35,720,736.08	35,236,975.25	696,688.13
4. 失业保险费	1,828,838.69	9,247,407.31	8,805,675.77	2,270,570.23
5. 工伤保险费	849,724.96	6,628,547.67	6,240,311.59	1,237,961.04
6. 生育保险费	722,731.26	4,712,724.10	4,654,463.10	780,992.26
四、住房公积金	12,512,429.35	77,154,471.50	75,741,834.11	13,925,066.7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23,120.42	27,246,123.19	25,876,153.34	15,593,090.27
六、非货币性福利	-	3,923,225.72	3,682,876.68	240,349.04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8,888,116.06	1,053,276.00	2,569,852.82	7,371,539.24
其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888,116.06	1,053,276.00	2,569,852.82	7,371,539.24
八、其他	1,072,227.54	3,468,152.99	3,671,787.03	868,593.50
合 计	99,405,270.52	1,623,689,974.45	1,576,680,547.88	146,414,697.09

(二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95,168,134.19	-224,828,463.73
营业税	257,742,856.66	-84,011,166.20
资源税	11,847,219.63	1,410,287.21
企业所得税	658,828,223.11	405,902,379.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19,870.73	3,195,087.23
房产税	1,429,311.11	909,585.18
土地使用税	567,826.44	856,972.63
车船税	3,300.00	91,822.21
个人所得税	7,571,904.11	4,354,234.90
教育费附加	8,938,816.44	-3,558,715.54
土地增值税	592,266,303.12	323,803,161.64
其他税费	3,342,451.91	1,210,323.23
合 计	1,266,489,949.07	429,335,508.10

(二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66,633.94	837,790.71
企业债券利息	76,620,000.00	54,72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2,354.41	155,951.72
其他	9,483,484.19	-
合 计	88,552,472.54	55,713,742.43

注：期末应付利息其他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预提向合营公司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 亿元借款本期应付利息。

(三十)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212,505.84	-	——
合并范围内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8,587,182.30	39,065,448.40	——
合 计	16,799,688.14	39,065,448.40	——

(三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434,895,568.54	1,697,346,476.40
1 至 2 年	905,689,019.96	516,371,496.90
2 至 3 年	199,488,048.14	277,822,229.22
3 年以上	260,813,544.55	234,716,283.72
合 计	3,800,886,181.19	2,726,256,486.24

(2) 本期其他应付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及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6。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193,586,338.46 元, 均为应付资金往来款、房屋补偿款等款项。截止本报表批准报出之日, 上述其他应付款已部分支付。

(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
工程款	439,915,038.37	11.57
搬迁款	435,506,589.51	11.46
资产收购款	720,831,907.07	18.97
代收付款	750,483,268.08	19.74
押金、质保金、定金	521,295,722.89	13.72
租金	22,036,959.16	0.58
运输费	50,531,535.72	1.33
维修基金	65,015,859.20	1.71
其他	795,269,301.19	20.92
合 计	3,800,886,181.19	100.00

(三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余额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60,926,073.00	1,819,500,000.00
其中: 保证借款	1,363,426,073.00	1,499,500,000.00
抵押借款	897,500,000.00	320,000,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2,260,926,073.00	1,819,500,000.00

注：本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借款。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 5 名的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终止日期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支行	2009-06-25	2011-03-24	人民币	4.86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营业部	2009-04-27	2011-04-27	人民币	5.40	170,000,000.00	27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市建设开发 专业支行	2009-08-19	2011-08-18	人民币	4.86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市建设开发 专业支行	2009-03-04	2011-03-03	人民币	5.4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客站支行	2009-03-23	2011-02-16	人民币	5.4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 计	——	——	——	——	1,090,000,000.00	1,190,000,000.00

(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无。

(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提开发成本	1,222,119,826.06	763,195,260.75
递延收益	44,307,954.23	-
——	1,266,427,780.29	763,195,260.75

递延收益说明：

项目	本期新增金额	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时间	期末金额
项目建设政府补助	29,518,492.13	2011 年	29,518,492.13
课题经费	9,842,433.36	2011 年	9,842,433.36
环保治理基金	2,274,945.36	2011 年	2,274,945.36
余热发电项目补贴	2,234,861.16	2011 年	2,234,861.16
节能奖励资金	437,222.22	2011 年	437,222.22
合计	44,307,954.23	——	44,307,954.23

(三十四) 长期借款**(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3,400,000,000.00	-
保证借款	3,385,820,000.00	2,494,546,073.00
抵押借款	784,625,000.00	2,283,815,000.00
合 计	7,570,445,000.00	4,778,361,073.00

①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保证人	担保人与借款人关联方关系
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32,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泉分行	127,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工农路支行	5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7,92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泉分行	30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9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泉分行	310,5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	298,4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	15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建设开发专业支行	500,000,000.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1,150,000,000.00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	子公司

公司	公司北京市宣武支行		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	3,385,820,000.00	——	——

(2) 截止期末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抵押、质押物	产权证号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	抵押、质押物所有权人与借款人关联方关系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219,000,000.00	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6号楼部分地上商业及地下商业、78号楼部分办公用房、76号楼及80号楼部分地下车库	X京房权证朝其字第551949号 X京房权证朝其字第552402号	本公司	本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	250,000,000.00	建达大厦	土地证:京朝国用(2008出)0172号、房屋证:京房权证第10189号	本公司	本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京海国用(2010出)第4994号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京海国用(2010出)4994号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260,000,000.00	北三环东路36号1号楼	土地证:京东国用(2008出)第更00229号、房屋证:京房权证东股字第C04889号	本公司	本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5,625,000.00	贷款所购机器设备		本公司	本公司
——	合计	784,625,000.00	——	——	——	——

(3) 截止2010年12月31日金额前5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宣武支行	2010-12-13	2015-12-12	5.36%	1,150,000,000.00	1,150,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建设开发专业支行	2010-11-29	2012-11-28	5.04%	500,000,000.00	1,070,69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宣武支行	2010-3-31	2012-3-30	4.86%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2009-9-16	2012-9-15	4.86%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2010-2-2	2013-1-7	4.86%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 计	—	—	—	3,150,000,000.00	3,720,690,000.00

(4) 本公司本年度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三十五)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09 金隅债	1,900,000,000.00	2009.4.27	5 年	1,900,000,000.00
20 亿中期票据	2,000,000,000.00	2010.9.29	5 年	2,000,000,000.00
8 亿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10.12.7	5 年	800,000,000.00
合 计	4,700,000,000.00	—	—	4,700,000,000.00

续表一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应付债券余额
09 金隅债	54,720,000.00	82,080,000.00	82,080,000.00	54,720,000.00	1,884,791,940.10
20 亿中期票据	—	18,694,520.55	—	18,694,520.55	2,000,000,000.00
8 亿中期票据	—	3,205,479.45	—	3,205,479.45	800,000,000.00
合计	54,720,000.00	103,980,000.00	82,080,000.00	76,620,000.00	4,684,791,940.10

注：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经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9]1009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2009 年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09 金隅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19 亿元，票面利率 4.32%。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84,791,940.10 元。

经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规模不超过 34 亿元、发行期限为 5 年的中期票据。2010 年 9 月 8 日，中期票据的发行已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0]MTN89 号）接受注册，核定本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8 亿元，注册额度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201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成功完成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共计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

票面利率为 4.38%，2010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成功完成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共计 8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5.85%。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00,000,000.00 元。

（三十六） 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内 容	期 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离退休人员改制预留费用	不确定	937,917,260.65	-	-	540,532,652.00	562,841,494.97
合 计	—	937,917,260.65	—	-	540,532,652.00	562,841,494.97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无

（三十七）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厂搬迁政府补偿	140,291,809.25			140,291,809.25
合 计	140,291,809.25			140,291,809.25

（三十八）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变动原因
担保	77,439,322.38	4,036,342.41	81,475,664.79	-	
产品质量保证	-	3,284,260.00	-	3,284,260.00	
合 计	77,439,322.38	7,320,602.41	81,475,664.79	3,284,260.00	—

注：（1）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强联”）为北京房山强力水泥厂（以下简称“强力水泥”）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房山支行伍笔借款共计 5,662 万元提供担保，由于借款逾期，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房山支行对北京强联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诉讼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判令北京强联承担连带责任，承担截至 2007 年 12 月 20 日的本金 56,523,383.01 元（本金部分偿还形成），利息 2,716,110.11 元，其他费用 685,641.00 元。

北京强联为强力水泥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贰笔借款共计 500 万元的担保方北京鼎力达鑫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力达鑫”）提供反担保，截至 2010 年 1 月，鼎力达鑫已履行还款责任，本息已全部结清，强联水泥根据反担保合同应偿还鼎力达鑫 4,453,856.43 元（享受农行减免优惠形成）。

北京强联为强力水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支行借款 424 万元提供担保，由于借款逾期，工行房山支行对北京强联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诉讼经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判决，判令北京强联承担连带责任，承担截至 2006 年 7 月 4 日的本金 394 万元（本金部分偿还形成）。

2008 年 11 月 28 日，北京强联出资人北京强联熟料公司与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20%股权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特别约定：1、鉴于本协议签署前北京强联实际使用了以强力水泥名义对外的借款，北京强联为该述借款提供了担保，若北京强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了付款义务后，则形成对强力水泥享有的债权；同时，太行水泥也对强力水泥负有债务。故此，双方商定，待上述因借款而形成的或有债权明确实现时，由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该述债权冲抵应付强力水泥债务，冲抵后如尚有收益则该收益归强力水泥所有，冲抵后如有损失时则该损失部分由强力水泥以货币形式支付给北京强联，且北京强联熟料公司可以在北京强联的应分红利为强力水泥履行上述应付损失债务提供担保。

2008 年度北京强联确认预计负债 45,326,072.38 元，并相应冲减应付强力水泥 45,326,072.38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强力水泥 9,576,689.30 元，北京强联依据法院判决并计算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利息对上述事项补充计提预计负债 32,113,250.00 元，并相应冲减应付强力水泥 9,576,689.30 元后计入 2009 年度营业外支出 22,536,560.70 元。

2010 年度北京强联依据法院判决，确认借款利息 4,036,342.41 元，并且偿债义务已实际发生，已将预计负债余额 81,475,664.79 元转入其他应付款。

（三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69,517,450.94	533,435,213.17
合 计	669,517,450.94	533,435,213.17

递延收益的说明：

项目/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污染扰民拆迁补偿	62,400,000.02	-
项目建设政府补助	540,435,572.26	481,754,995.45
环保节能政府补助	51,481,164.32	27,025,611.72
技术改造政府补助	12,423,848.27	10,363,125.07
其他政府补助	2,776,866.07	14,291,480.93
合 计	669,517,450.94	533,435,213.17

（四十）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 比例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3,647,866.00	-	-	1,753,647,866.00	45.27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	239,580,000.00	-	-	239,580,000.00	6.18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司					
合生集团有限公司	205,380,000.00	-	-	205,380,000.00	5.30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117,321,512.00	-	-	117,321,512.00	3.03
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	133,100,000.00	-	-	133,100,000.00	3.44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72,420,687.00	-	-	72,420,687.00	1.87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 司	68,400,000.00	-	-	68,400,000.00	1.77
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 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1.55
北京泰鸿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54,100,000.00	-	-	54,100,000.00	1.40
H股上市流通股	1,169,382,435.00	-	-	1,169,382,435.00	30.19
合 计	3,873,332,500.00	-	-	3,873,332,500.00	100.00

(四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114,811,340.07	-	2,986,379,454.35	5,128,431,885.72
其他资本公积	313,502,835.27	71,893,222.65	5,132,105.96	380,263,951.96
合 计	8,428,314,175.34	71,893,222.65	2,991,511,560.31	5,508,695,837.68

注：①本期资本溢价减少 2,986,237,564.35 元，主要系 2010 年度同一控制下合并减少 2009 年度模拟合并的资本溢价、按合并日净资产确认的入账价值低于按公允价值确认的交易价格减少资本公积所致。

②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1,893,222.65 元，主要系本公司存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部分。

③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5,132,105.96 元，主要系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四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14,907.86	191,432,509.42	-	192,547,417.28
合计	1,114,907.86	191,432,509.42	-	192,547,417.28

(四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827,015,437.37	2,952,606,653.6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93,612,349.28	-115,335,395.2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633,403,088.09	2,837,271,258.40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1,992,909.14	1,889,861,554.6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1,432,509.4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1,133,279.55	112,000,000.00
其他	-	-18,270,275.09
本年年末余额	6,872,830,208.26	4,633,403,088.09

注: 上表中其他项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置子公司及购买少数股东股权等形成。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193,612,349.28 元。

(四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738,090,170.87	13,631,939,316.10
其他业务收入	396,042,448.64	752,363,800.50
营业成本	17,096,180,798.37	10,403,469,786.64

(2) 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	9,986,643,259.27	8,032,647,438.02	5,436,156,147.53	4,332,006,163.05
新型建筑材料	4,119,725,688.69	3,320,827,843.85	3,459,779,392.01	2,739,780,456.62
房地产开发	7,421,119,089.25	5,090,860,483.73	3,842,677,260.37	2,553,466,594.86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保障性住房开发	2,145,947,341.53	2,432,421,329.34	663,916,407.23	621,538,326.76
物业投资及管理	1,210,602,133.66	496,578,719.14	893,326,516.19	385,236,845.89
小 计	22,738,090,170.87	16,940,914,484.74	13,631,939,316.10	10,010,490,060.4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货物销售	12,835,317,587.40	10,095,380,551.42	7,929,357,370.06	6,419,606,573.35
房屋土地销售	7,438,639,155.33	5,288,674,362.80	3,903,636,474.04	2,551,987,263.76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48,464,182.86	46,782,957.91	366,943,653.19	38,071,988.63
物业管理	514,448,641.48	295,020,978.33	448,492,853.97	266,686,651.27
服务收入	366,453,616.91	289,551,458.03	289,219,426.09	232,945,879.20
酒店管理	211,825,699.86	118,463,356.01	145,456,064.35	81,821,320.34
工程施工收入	780,939,965.05	738,225,785.04	364,582,655.82	338,448,026.56
其他	142,001,321.98	68,815,035.20	184,250,818.58	80,922,357.31
小 计	22,738,090,170.87	16,940,914,484.74	13,631,939,316.10	10,010,490,060.4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按客户所在地划分地区）

地 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20,881,687,682.90	15,665,134,660.37	13,115,992,883.19	9,583,776,023.69
华中地区	73,343,198.22	54,752,659.33	68,440,913.64	51,268,665.19
华东地区	1,411,369,080.15	903,515,841.88	294,207,277.43	253,668,368.12
华南地区	63,726,099.08	49,362,819.63	45,892,169.24	35,235,996.56
西南地区	55,958,578.39	43,732,188.41	41,974,321.81	35,239,595.69
西北地区	7,536,151.77	3,637,850.23	6,985,813.62	2,516,684.37

东北地区	244,469,380.36	220,778,464.89	58,445,937.17	48,784,726.80
小 计	22,738,090,170.87	16,940,914,484.74	13,631,939,316.10	10,010,490,060.42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市朝阳区政策性租赁住房管理中心	252,169,815.70	1.09
北京市海淀区汇苑农工商公司	176,658,160.00	0.76
洋浦中原物业资讯有限公司	153,838,778.58	0.66
中铁电化局京石客运专线项目经理部	108,711,173.00	0.47
石家庄燕赵水泥有限公司	90,147,354.46	0.39
合 计	781,525,281.74	3.37

(6) 房地产开发公司分项目披露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项目	5,875,998,273.19	3,347,616,662.61
杭州项目	1,283,020,304.00	-
内蒙古项目	279,620,578.14	311,685,971.69
合 计	7,438,639,155.33	3,659,302,634.30

(四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59,808,396.33	319,535,482.17	应税收入 5%、3%
城市建设维护税	62,419,652.78	34,104,970.13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35,516,335.34	21,025,403.11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土地增值税	328,822,004.61	86,522,000.00	四级超率累进税率
其他	4,165,473.67	4,796,527.02	按税法的规定计缴
合 计	990,731,862.73	465,984,382.43	—

(四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73,235,522.42	107,483,976.52
办公费	438,697,700.73	356,801,295.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交通费	206,946,543.56	111,099,870.54
业务招待费	17,225,190.20	9,709,001.81
其他	21,688,313.39	8,356,785.90
合计	857,793,270.30	593,450,930.24

(四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730,795,197.31	560,532,319.48
办公费	650,351,830.85	548,959,908.58
业务招待费	54,963,337.67	46,012,294.84
研究与开发费用	62,076,297.92	30,457,218.39
其他	19,069,066.79	40,096,935.22
合计	1,517,255,730.54	1,226,058,676.51

(四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0,831,152.67	234,447,706.34
减：利息收入	24,762,238.02	23,801,988.86
汇兑损益	6,939,488.25	4,336,822.16
银行手续费	2,055,884.33	9,566,098.01
其他	821,620.56	2,192,671.99
合计	345,885,907.79	226,741,309.64

(四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73,908,367.45	678,909,451.07
合计	673,908,367.45	678,909,451.07

(五十)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102.28	338,341.7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92,074.52	63,676,505.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673,468.48	7,990,40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957,293.40	770,166.08
合 计	32,999,789.64	72,775,416.8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800.32	338,341.74	被投资单位分红本期较上期减少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40.00	-	被投资单位本期分红
鹿泉市上庄信用社	299,261.96	-	被投资单位本期分红
合 计	361,102.28	338,341.74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9,019,268.54	5,310,221.46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717,899.94	678,252.6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2,424,777.32	67,488.73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14,108.78	686,501.3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66,346.06	1,194,546.32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减少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523,886.21	451,623.73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比上期增加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478,022.31	-32,853.01	被投资单位本期盈利, 上期亏损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 因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 司	-237,140.44	-4,821,528.72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 期减少
北京京鲁宝山水泥销售有限责任 公司	-385,166.73	-2,063.17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 期亏损增加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638,465.57	79,248,259.91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上 期盈利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4,510,669.26	-8,709,423.51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 期亏损增加
柯诺木业(北京)有限公司	-21,664,941.68	-11,790,522.50	被投资单位本期亏损较上 期亏损增加
比奥电器(北京)有限公司	-	-277,015.84	处置
北京钢建达有限责任公司	-	872,434.20	处置
柯诺地板(北京)有限公司	-	-8,879,762.04	全额计提减值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23,057,614.58	处置
北京东邦门业有限公司	-	667,684.11	处置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31,762,993.77	2009年12月31日纳入合 并范围
北京拱扎嘎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	307,282.27	处置
合 计	-19,992,074.52	63,676,505.07	——

(4) 投资收益说明：本期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981,975.46	49,401,994.72
存货跌价损失	3,026,706.21	-737,524.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43,343.21	5,469,434.6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3,696,012.18	-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9,895,553.65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261,441.96	656,000.00
合 计	83,405,032.67	54,789,904.56

(五十二)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5,417,024.14	23,080,252.07	185,417,024.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975,352.61	23,024,299.34	21,975,352.6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63,441,671.53	-	163,441,671.53
其他	-	55,952.73	-
债务重组利得	10,795,122.84	9,164,021.13	10,795,122.84
政府补助利得	504,944,814.60	383,953,168.55	48,553,661.45
盘盈利得	-	174,500.00	-
受赠利得	76,988.00	-	76,988.00
违约赔偿收入	1,363,465.45	-	1,363,465.45
其他利得	258,262,201.91	143,795,049.98	88,571,594.80
合 计	960,859,616.94	560,166,991.73	334,777,856.6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值税返还	414,482,388.51	266,764,380.07
财政拨款	20,374,639.88	500,000.00
财政补贴	13,850,743.72	8,624,019.79
财政奖励	11,061,812.00	6,660,735.00
科研资助费	746,000.00	23,376,283.62
其他	44,429,230.49	78,027,750.07
合 计	504,944,814.60	383,953,168.55

(五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0 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18,404.27	12,569,933.27	30,518,404.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518,404.27	12,565,113.82	30,518,404.27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	4,819.45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483.30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0 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4,251,360.21	2,916,596.13	4,251,360.21
捐赠支出	1,887,019.00	626,102.00	1,887,019.00
非常损失	190,633.08	-	190,633.08
盘亏损失	1,630,579.40	-	1,630,579.4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0,535.62	382,548.46	90,535.62
罚款支出	650,738.67	-	650,738.67
预计担保损失	4,036,342.41	-	4,036,342.41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497,372.22	138.78	2,497,372.22
其他支出	8,360,169.01	39,419,072.33	8,360,169.01
合 计	54,113,153.89	55,914,874.27	54,113,153.89

(五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64,270,133.73	590,475,543.33
递延所得税调整	55,186,466.38	99,674,014.00
合 计	919,456,600.11	690,149,557.33

(五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2010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1,992,909.1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3,951,410.77 元，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873,332,500.00 股。

2010 年 归 属 于 普 通 股 股 东 的 净 利 润 的 基 本 每 股 收 益 = $2,701,992,909.14 / 3,873,332,500.00 = 0.70$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 $1,993,951,410.77 / 3,873,332,500.00 = 0.51$ 元/股。

2、2009 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9,861,554.6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2,396,741.88 元，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235,555,250.00 股。

2009 年 度 归 属 于 普 通 股 股 东 的 净 利 润 的 基 本 每 股 收 益 = $1,889,861,554.60 / 3,235,555,250.00 = 0.58$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基本每股收益 = $1,282,396,741.88 / 3,235,555,250.00 = 0.40$ 元/股。

(五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7,055,669.82	3,000,693.77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763,917.46	750,173.44
小 计	-5,291,752.36	2,250,520.33
2. 其他	96,050,875.49	-1,933,172.07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4,011,704.22	-
小 计	72,039,171.27	-1,933,172.07
合 计	66,747,418.91	317,348.26

(五十七) 分部报告

2010 年度

项 目	水泥	新型建筑材料	房地产开发	物业投资及管理	板块抵销	合并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089,183,831.77	4,435,460,663.79	7,633,798,657.30	1,305,233,187.30	-329,543,720.65	23,134,132,619.5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995,759,628.04	4,225,800,001.25	7,633,798,657.30	1,278,774,332.92	-	23,134,132,619.51
分部间交易收入	93,424,203.73	209,660,662.54	-	26,458,854.38	-329,543,720.65	-
二、营业费用	9,096,268,765.46	4,313,958,424.65	6,307,738,760.07	1,119,209,226.69	-375,213,514.93	20,461,961,661.94
三、营业利润（亏损）	766,547,052.32	157,127,736.10	1,397,949,676.28	682,079,312.47	-53,915,602.97	2,949,788,174.20
四、资产总额	18,346,966,875.80	7,128,470,490.38	24,387,034,070.89	36,221,758,104.54	-24,862,859,084.77	61,221,370,456.84
五、负债总额	9,636,895,425.77	4,357,074,649.12	19,874,420,121.14	24,755,766,285.64	-15,732,119,015.96	42,892,037,465.71
六、补充信息	—	—	—	—	—	—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544,224,113.84	162,504,254.35	8,376,512.01	119,228,263.22	-	834,333,143.42
2. 资本性支出	4,914,721,126.45	285,121,110.28	11,520,044.20	551,687,012.22	-	5,763,049,293.15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85,416,830.43	14,985,881.70	64,103,423.95	565,582.33	-	165,071,718.41

2009 年度

项 目	水泥	新型建筑材料	房地产开发	物业投资及管理	板块抵销	合并金额
一、营业收入	5,506,890,322.06	3,657,444,609.42	4,004,086,174.39	1,417,601,352.75	-201,719,342.02	14,384,303,116.6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418,897,679.43	3,587,691,763.04	4,000,723,316.04	1,376,990,358.09	-	14,384,303,116.60
分部间交易收入	87,992,642.63	69,752,846.38	3,362,858.35	40,610,994.66	-201,719,342.02	-
二、营业费用	4,883,213,841.27	3,532,978,489.95	3,375,063,659.22	1,183,803,519.86	-286,095,734.48	12,688,963,775.82
三、营业利润（亏损）	561,105,499.11	133,026,459.57	651,224,515.16	735,760,128.17	84,376,392.46	2,165,492,994.47
四、资产总额	12,757,654,241.92	6,639,120,873.65	13,756,106,683.84	24,957,230,658.03	-14,196,581,960.04	43,913,530,497.40
五、负债总额	7,050,197,210.95	3,709,044,648.81	11,571,153,566.15	12,398,497,906.19	-9,621,252,775.61	25,107,640,556.49
六、补充信息	——	——	——	——	——	——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0,046,971.51	157,950,582.73	9,820,851.35	109,099,890.72	-	546,918,296.31
2. 资本性支出	2,383,061,180.21	481,027,114.58	11,167,012.27	553,315,151.44	-	3,428,570,458.50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4,477,518.76	10,901,659.01	11,044,069.21	6,496,596.61	-	42,919,843.59

(五十八) 现金流量表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项目竞买保证金及相关款项	1,671,846,163.11	1,154,654,528.83
收到押金	57,212,155.55	44,394,585.81
其他	44,505,963.89	70,862,138.72
合 计	1,773,564,282.55	1,269,911,253.3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项目竞买保证金及相关款项	2,750,991,532.72	1,213,000,000.00
支付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2,113,632,591.35	356,514,776.02
其他	37,893,176.56	23,672,173.26
合 计	4,902,517,300.63	1,593,186,949.28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置入、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	1,050,626,938.96
合 计	—	1,050,626,938.96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借款	510,029,000.00	—
收到退回的H股上市费用	154,988.75	—
合 计	510,183,988.75	—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五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37,078,037.14	1,979,595,554.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405,032.67	54,789,904.56
固定资产折旧	768,996,227.14	491,113,295.85
无形资产摊销	56,107,012.45	45,472,332.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29,903.83	10,332,66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898,619.87	-10,510,318.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535.62	382,548.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908,367.45	-678,909,451.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0,831,152.67	234,447,706.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99,789.64	-72,775,41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129,938.86	-210,184,72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316,405.24	309,858,743.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8,457,082.39	-1,530,511,79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6,606,330.84	-676,007,637.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9,941,781.11	749,937,55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004,041.18	697,030,959.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25,398,498.11	6,266,643,090.76
现金的期初余额	6,266,643,090.76	2,109,591,66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244,592.65	4,157,051,430.29

(2) 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972,932,867.50	1,433,523,714.6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49,277,258.14	2,800,000.00
减：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451,301.86	1,053,426,938.96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01,825,956.28	-1,050,626,938.96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3,771,498,272.48	2,422,831,561.53
其中：流动资产	8,621,980,630.52	5,463,335,739.59
非流动资产	4,654,810,683.45	3,376,492,149.29
流动负债	7,734,225,965.28	5,206,537,767.42
非流动负债	1,771,067,076.21	1,210,458,559.93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减：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其中：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注：取得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4；、附注四、5；附注四、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现金	5,025,398,498.11	6,266,643,090.76
其中：库存现金	2,941,759.09	2,553,34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60,295,101.40	6,262,209,955.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161,637.62	1,879,792.15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5,398,498.11	6,266,643,090.76

注：2010年12月31日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256,530,994.95元；2009年12月31日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161,855,739.20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宣武区槐柏树街2号	蒋卫平	建材制造业	91,076	45.27	45.27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13006-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1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姜长禄	批发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50,000,000.00	100.00	100.00	67875332-1
2	三河市金岭矿业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市	贾宏伟	加工、销售建筑石料	5,000,000.00	95.00	95.00	69207314-6
3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赵向东	制造水泥、钾肥、发电等，开采销售砂岩等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274648-7
4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鹿泉市	周成耀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等	1,300,000,000.00	100.00	100.00	74341579-2
5	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沧州市	周成耀	水泥及其制品、商品混凝土、矿渣粉的生产及销售等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67418458-X
6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赞皇县	田大春	生产、销售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	450,000,000.00	100.00	100.00	67206252-X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7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王南	开采石灰石及经营水泥制品	588,019,103.04	33.33	100.00	73737775-0
8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姜长禄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380,000,000.00	10.00	30.00	70073131-4
9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易县	姜长禄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160,000,000.00	7.50	22.50	74543314-2
10	哈尔滨太行兴隆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县	王里顺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30,000,000.00	4.30	12.90	75633020-2
11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涉县	张占民	生产、销售水泥	100,000,000.00	9.10	27.30	66529368-8
12	保定太行兴盛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郑宝金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0,000,000.00	8.20	24.60	76344941-2
13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郑宝金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等	20,000,000.00	6.00	18.00	74610028-6
14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冯志宏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100,000,000.00	6.70	20.10	60009450-6
15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李怀江	水泥制造	315,350,000.00	10.00	30.00	55607541-1
16	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郝志勇	水泥制造	5,000,000.00	5.10	15.30	73027955-X
17	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安县	李怀江	水泥制造	60,000,000.00	7.50	22.50	55448060-8
18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姜长禄	水泥制造, 建筑材料的批发	558,110,189.59	60.64	60.64	10307130-3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9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县	唐高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280,000,000.00	90.00	90.00	68277604-0
20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县	赵启刚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73142347-X
21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口市	张满江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90.00	90.00	68704736-5
22	张家口市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口市	张满江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等	20,000,000.00	54.00	54.00	66525593-X
23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军	制造、销售水泥等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55856069-9
24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增寿	开发、转让水泥、混凝土技术	25,000,000.00	100.00	100.00	69504553-8
25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平市	姜长禄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00,000,000.00	52.00	52.00	69613692-5
26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陵川县	赵军	筹建水泥、熟料制造等	180,000,000.00	100.00	100.00	56133455-3
27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文彦	金属矿石、矿产品等的销售	5,000,000.00	100.00	100.00	56035555-5
28	沁阳市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沁阳市	李继芳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建筑材料	5,000,000.00	90.00	90.00	55316761-X
29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岚县	刘文彦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200,300,000.00	80.00	80.00	55147804-3
30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付秋涛	收集、贮存、处置有毒有害废弃物等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78395674-5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31	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市	田巍	治理危险废物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9466795-X
32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晓渔	开发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环境保护等技术	50,000,000.00	100.00	100.00	78775253-9
33	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赵雍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470,650,000.00	100.00	100.00	79755647-8
34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葛栋	混凝土工程施工及制造等	237,337,800.27	85.00	100.00	75484160-7
35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刘信奎	商品混凝土搅拌及销售等	20,000,000.00	100.00	100.00	67944788-7
36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	李富海	生产、销售混凝土	65,000,000.00	93.23	93.23	75753530-6
37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郝智涛	加工商品混凝土及混凝土外加剂等	281,410,386.85	100.00	100.00	10112340-5
38	北京建华布朗尼混凝土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郝智涛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12,698,034.00	100.00	100.00	62590836-9
39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赵雍	制造水泥、开采露天水泥用石灰岩等	963,462,800.00	100.00	100.00	63439183-2
40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杨春龙	制造水泥	62,668,523.00	100.00	100.00	10110040-6
41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权	设计工程装饰、家具装饰等	30,000,000.00	100.00	100.00	10112378-X
42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权	装饰设计技术服务	3,200,000.00	100.00	100.00	10188762-4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43	北京金隅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直正银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	29,980,000.00	100.00	100.00	73511183-6
44	北京高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伟东	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及其物业管理等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1908-X
45	北京建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周佳义	对破旧危房进行改造等	105,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1885-3
46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常元红	开发房地产等	61,297,641.83	100.00	100.00	10114396-7
47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常元红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35,000,000.00	100.00	100.00	56365600-3
48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黄安南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171809-7
49	内蒙古金隅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	王世忠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79018843-0
50	金隅(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黄安南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66802451-2
51	北京金隅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黄安南	开发、销售房地产,出租办公及商业用房等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5487803-4
52	唐山金隅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市	黄安南	开发、经营房地产、出租物业管理等	50,000,000.00	80.00	80.00	55330912-0
53	北京市金业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树泰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76091982-9
54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黄安南	开发、销售房地产,出租办公及商业用房等	800,000,000.00	100.00	100.00	55035428-4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55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晓兵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72261604-2
56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晓兵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46,350,000.00	100.00	100.00	75330020-0
57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市	刘钢钢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6,000,000.00	100.00	100.00	20129583-7
58	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张晓兵	开发、咨询房地产、销售、租赁房屋, 物业管理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55406321-4
59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张晓兵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房屋等	380,000,000.00	100.00	100.00	55677838-7
60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周志涛	制造建筑节能保温制品、粘土砖等	50,376,598.45	100.00	100.00	10120913-7
61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陈志达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	87,094,469.00	93.43	93.43	70024025-9
62	北京天坛傲尔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何建北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600,000.00	93.43	93.43	69497127-3
63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勇	制造家具等	12,923,954.53	93.43	93.43	10112318-1
64	北京天坛京伟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何建北	木制家具的生产	6,000,000.00	56.06	56.06	60005640-3
65	北京天坛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刁乃铎	建筑装饰装修及设计咨询等	6,000,000.00	93.43	93.43	72358288-4
66	佛山金隅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市	宋大伟	加工销售家俱、木制品等	5,000,000.00	93.43	93.43	55366326-9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67	北京宏洋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毛治新	木制家具的制造、销售	500,000.00	93.43	93.43	10300323-9
68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孙德阳	制造、销售人造板材等	54,556,261.16	100.00	100.00	10117730-7
69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孟祥斌	生产、销售、维修节能门窗	1,600,000.00 欧元	55.29	55.29	71774401-5
70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冯运生	研发、生产各类新型耐火材料等	125,326,315.00	57.00	57.00	78861407-4
71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冯运生	研发、生产耐火材料等	2,000,000.00	57.00	57.00	75600173-2
72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巩义市	冯运生	制造及经销耐火材料等	10,500,000.00	57.00	57.00	17050006-7
73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材料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巩义市	冯运生	检测耐火材料	300,000.00	57.00	57.00	69870012-0
74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阳泉市	冯运生	生产、销售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	60,000,000.00	100.00	100.00	69429189-2
75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惠斌	制造销售建筑材料	314,967,696.09	100.00	100.00	10112405-3
76	北京建总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惠斌	承包工程	20,011,181.56	100.00	100.00	10113203-7
77	北京市建筑涂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常元红	制造、销售涂料等	24,440,625.85	100.00	100.00	10112528-3
78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陈军	生产涂料；专业承包	53,000,000.00	100.00	100.00	78173407-3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79	新疆金隅涂料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邱峰	生产涂料、销售建筑材料, 装饰材料等	1,000,000.00	55.00	55.00	67340737-4
80	大厂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厂县	陈军	生产、销售涂料	30,000,000.00	100.00	100.00	56489157-4
81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金学峰	制造、销售加气混凝土制品等	40,000,000.00	100.00	100.00	10229926-9
82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金学峰	加气混凝土板材制造、销售	86,817,455.07	100.00	100.00	10195757-3
83	北京市轻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金学峰	建筑材料的销售	28,921,277.06	100.00	100.00	10110339-1
84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佑宾	制造、销售粘土砖、混凝土制品等	40,437,954.44	100.00	100.00	10113440-3
85	北京西三旗新材料科技孵化器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佑宾	新材料科技孵化器	1,000,000.00	100.00	100.00	60037925-3
86	北京京华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立新	玻璃纤维毡及其制品的制造	3,006,600.00	100.00	100.00	10201086-7
87	北京三重镜业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佑宾	生产、销售玻璃眼镜等	57,660,000.00	100.00	100.00	60003228-4
88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国胜	生产建筑五金等新产品	25,521,267.11	100.00	100.00	10112317-3
89	北京金隅物流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泽瑞	货运代理; 仓储服务等	10,000,000.00	100.00	100.00	78896583-5
90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批发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55850897-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91	北京金隅家居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购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等	6,000,000.00	100.00	100.00	66310367-6
92	北京市建筑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建平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5,258,842.96	100.00	100.00	10113707-3
93	北京北陶圣洁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建筑陶瓷、建筑材料的销售	2,368,367.09	100.00	100.00	10207181-1
94	北京金辉恒业商贸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建筑材料的购销	2,600,000.00	100.00	100.00	76990669-6
95	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曹玉海	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等；家居装饰及设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2533-2
96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许海峰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27,000,000.00	100.00	100.00	60740592-8
97	北京世纪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建材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182234-5
98	内蒙古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	刘国志	经营销售卫生洁具、陶瓷制品等建材	3,000,000.00	100.00	100.00	66734677-1
99	太原京中源陶瓷配套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寇颖跃	销售陶瓷的配套材料	1,500,000.00	80.00	80.00	66239419-2
100	北京金隅东润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国志	批发建材等	20,000,000.00	51.00	51.00	69001600-9
101	北京乐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兆明	建筑材料的销售等	7,270,000.00	100.00	100.00	73556627-5
102	北京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曹站京	建筑材料的购销等	20,000,000.00	100.00	100.00	70024243-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03	青岛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四级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市	曹站京	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等	1,000,000.00	60.00	60.00	73353373-6
104	天津建贸新科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曹站京	销售、开发建筑材料、服务咨询等	600,000.00	100.00	100.00	66306744-1
105	沈阳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市	曹站京	批发、零售建筑材料等	1,110,000.00	100.00	100.00	75075331-9
106	郑州新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市	徐静	销售建材等	600,000.00	100.00	100.00	66091868-5
107	太原建贸新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雒军	销售建材、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等	1,000,000.00	100.00	100.00	66042009-4
108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肇嘉	研究、制造、销售建筑材料等	12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70949-X
109	北京建筑材料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肇嘉	检验建筑材料质量等	10,001,336.63	100.00	100.00	79511492-4
110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绍铨	设计新型建筑材料工厂、水泥工厂等	9,541,241.59	100.00	100.00	40084194-1
111	北京建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张绍铨	工程的招标代理	3,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3702-6
112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厂县	蒋杭军	生产各类新型建筑材料等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66368352-7
113	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唐洪根	制造、销售砖瓦等	111,603,940.92	100.00	100.00	10110025-4
114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安志强	出租自有房屋、投资管理等	82,923,553.09	100.00	100.00	10112458-X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15	大厂金隅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厂县	赵延军	生产销售玻璃棉制品	80,000,000.00	100.00	100.00	67850654-X
116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赵雍	销售建筑材料、技术服务等	27,848,545.77	100.00	100.00	10264641-9
117	北京博旺建筑材料厂	三级全资子公司	企业	北京市	冯德利	水泥制品的制造	500,000.00	100.00	100.00	74473222-0
118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寇颖跃	购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	374,000,000.00	100.00	100.00	10110803-7
119	北京建贸五环水泥配送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郑超	水泥购销等	1,510,000.00	100.00	100.00	74043940-6
120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炜宇	住宿、饮食服务等	87,489,143.47	100.00	100.00	10269189-3
121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勉	住宿、餐饮服务	10,005,332.33	100.00	100.00	10112968-X
122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炜宇	旅游服务；出租客房等	286,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6570-5
123	内蒙古金隅岱海旅游度假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察布市	侯文波	住宿、餐饮服务等	30,150,000.00	100.00	100.00	79015260-6
124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伟东	物业管理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3368697-0
125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胜利	劳务的派遣	500,000.00	100.00	100.00	69000127-X
126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陈旭	物业管理	2,000,000.00	100.00	100.00	78861032-1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27	内蒙古金隅物业服务有限公 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呼和浩 特市	李伟东	物业管理	2,000,000.00	100.00	100.00	67691027-4
128	北京建达大厦物业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李伟东	物业管理	1,000,000.00	100.00	100.00	70016701-2
129	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周佳义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70017212-9
130	北京大江南国际酒店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李金城	餐饮服务	1,500,000.00	100.00	100.00	76845532-8
131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陈旭	物业管理	3,000,000.00	100.00	100.00	78170528-0
132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安志强	投资管理、出租自有房屋、 物业管理等	62,733,947.42	100.00	100.00	10164982-9
133	北京市陶瓷厂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钟国春	卫生陶瓷、陶瓷绵砖等的生 产	56,660,757.22	100.00	100.00	10112591-0
134	北京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唐以明	木制家具等的生产、销售	66,135,837.36	100.00	100.00	10112469-4
135	北京奇耐特长城座椅有限公 司	四级控股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张永华	剧院、礼堂及会议中心座椅 的开发、生产	15,970,423.46	59.78	59.78	75525582-9
136	北京长城家具装饰材料有限 公司	四级控股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周文彬	家具、装饰材料、木质地板 的生产、销售	3,200,000.00	74.69	74.69	60000603-5
137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三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安志强	物业管理	25,485,015.50	100.00	100.00	10147871-6
138	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 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	邱培强	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30,145,820.29	100.00	100.00	10112894-3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39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孙延安	防水材料的加工、销售	5,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540-3
140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蒋和	家具的制造、购销	36,000,000.00	100.00	100.00	10130500-6
141	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四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王海涛	中、低压蒸汽、蒸馏水等的制造	75,600,000.00	100.00	100.00	63306954-2
142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马宏	物业管理	3,500,000.00	100.00	100.00	10185016-X
143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瑞兰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80173792-6
144	北京南湖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郎华士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10175580-8
145	北京光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赵兰柱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63300893-4
146	北京市建东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汤文荣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80118528-7
147	北京半岛物业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常德路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76551661-5
148	北京市朝新佳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达三	物业管理	593,022.28	100.00	100.00	75672356-7
149	北京甘露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高和平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10177479-3
150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徐传辉	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等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6911394-7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51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5,000,000.00	100.00	100.00	10185045-0
152	北京正泰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3,000,000.00	100.00	100.00	73555797-7
153	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63373217-2
154	北京富民晋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70031106-1
155	北京西三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2,800,000.00	100.00	100.00	10112909-X
156	北京市建苑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500,000.00	100.00	100.00	10226379-2
157	北京金福苑康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631,900.00	100.00	100.00	10229188-1
158	北京永乐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薛国民	物业管理	502,000.00	100.00	100.00	10225505-5
159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马宏	出租持有物业	1,000,000.00 港元	100.00	100.00	不适用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厂县	蒋卫平	生产矿棉吸音板、矿棉吸声板等	46,520,000.00 美元	50.00	50.00	合营企业	66774000-7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黄安南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190,000,000.00	51.00	51.00	合营企业	66560513-5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黄安南	房地产开发	20,000,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68196579-8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安志强	百货零售	6,000,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79674055-6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顺义区	牛志强	设计、生产沙发制品及家具等，销售自产产品。	4,000,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60006901-X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吴长森	生产多种混凝土、泵送等	55,000,000.00	25.00	25.00	联营企业	70022904-1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蒋卫平	生产中密度纤维板、人造板等	36,500,000.00 美元	30.00	30.00	联营企业	60004211-6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蒋卫平	生产耐磨复合地板等	23,500,000.00 美元	30.00	30.00	联营企业	80114605-0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蒋卫平	生产散热器等	27,500,000.00 美元	26.70	26.70	联营企业	60005569-7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孙广成	生产玻璃纤维等	276,003,300.00	45.00	45.00	联营企业	70000742-2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吴长森	生产多种混凝土、泵送等	55,000,000.00	20.00	20.00	联营企业	60004302-0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国胜	从事非标成套控制设备、高低压配电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节电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0	30.00	30.00	联营企业	67573374-7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唐以明	生产办公隔断板、办公家具等	5,000,000.00 美元	40.00	40.00	联营企业	74007064-5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10000610-0
合生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不适用
北京金隅宏业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6751869-2
北京市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6478-4
北京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0003640-2
北京市建筑装饰配套公司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39279-5
珂恩（北京）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6990366-6
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291899-8
北京金隅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6840416-0
北京金隅建贸物业管理中心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61139-6
北京建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77528-6
北京金环宇建材经贸大厦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226536-8
北京市新型建筑材料供应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3039-X
北京市建筑五金水暖器材供应公司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216329-X
北京建贸西郊仓库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0009560-2
北京市水泥供应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61271-9
北京鑫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0024011-X
北京新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0024324-9
北京北家龙山渡假村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80265552-7
北京北家龙山旅行社 ^⑩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80266658-4
珠海经济特区雅乐实业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9252930-3
北京富民住房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219626-X
北京嘉业新城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8289927-8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89622-1
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实业发展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21880-X
北京远东洁美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42550-X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0042-2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市建筑五金装饰材料工业有限公司 ^①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2595-3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0161-X
北京潮阳新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5330262-8
北京赛易彩板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80242503-5
北京市建筑五金水暖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1127-4
北京市木材家具质量监督检验站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E0005230-4
北京市龙凤山砂石厂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262614-3
北京金翔智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8864922-6
北京金翔智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①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8355895-0
北京市东郊木材厂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73583-1
北京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0012505-8
北京市建筑材料工业计量管理所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1032-7
北京建材锅炉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13474-5
北京市建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0985-2
北京金隅翔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①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6752443-5
北京市第五十四职业技能鉴定所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1158-1
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7469504-8
北京金隅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7425108-4
金隅京体（北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7962969-9
北京金隅科技学校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0953-7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40070955-3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10139366-7
北京市大成安嘉物业管理中心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9671299-3
北京炫食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①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6990977-7
北京大成荣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①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77769434-7
北京成荣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金隅集团控制	60001883-7

^①指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注销公司。

5、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	采购水泥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285,782,947.61	3.51	238,266,716.14	5.43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水泥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331,380,797.11	7.55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水泥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13,446,410.22	2.58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水泥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4,668,220.61	0.33
北京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4,879,954.80	0.14	506,358.22	0.02
北京市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采购原材料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941,304.28	0.03	11,475,167.03	0.40
北京鑫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石灰石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0,612,011.60	0.13	9,679,840.51	0.22
北京新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489,134.17	0.01	4,258,638.68	0.10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采购家具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7,192,596.93	0.48	22,431,707.37	0.78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31,075.45	0.00	472,695.82	0.02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920,000.00	0.03	460,000.00	0.02
北京市龙凤山砂石厂	劳务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500,000.00	0.01	-	-
北京远东洁美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4,682,544.71	0.83	4,228,457.00	0.68
北京市建材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	检测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535,874.00	0.10	671,574.00	0.11
北京市建筑材料工业计量管理所	检测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305,681.00	0.05	307,817.00	0.05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
北京建材锅炉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锅炉安装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500,000.00	0.01	-	-
北京金隅科技学校	培训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73,100.00	0.01	53,820.00	0.01
北京北家龙山度假村	会议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66,894.00	0.01
北京北家龙山旅行社	会议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700,000.00	0.12	198,640.00	0.03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培训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387,300.00	0.07	479,416.00	0.08
北京金隅翔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设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2,300.00	0.00
北京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500,000.00	0.01	-	-
北京金翔智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93,540.11	0.02
关键管理人员	支付薪酬	劳动合同	9,257,510.00	0.59	9,210,300.00	0.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
北京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264,376.69	0.01	-	-
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89,232,650.52	0.88	23,100,713.51	0.42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14,321,849.90	2.08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2,751,425.00	0.05
保定太行兴盛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666,006.01	0.03
北京赛易彩板型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2,154,829.06	0.06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3,221,598.01	0.30	18,560,778.67	0.51
北京市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1,045,620.51	0.25	13,311,282.05	0.36
北京鑫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2,194,526.16	0.02	1,195,082.25	0.02
北京新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51,900.00	0.00
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提供用电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132,826.26	0.03	-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4,750,400.00	0.11	-	-
北京金隅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及监理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725,551.72	0.02	-	-
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5,660,000.00	0.06	1,900,000.00	0.03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732,648.00	0.01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16,051.28	0.00	-	-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92,282.06	0.01	-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金额	占公司同期同类交易百分比(%)
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实业发展公司	代理进口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2,000.00	0.00	-	-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5,620,000.00	0.10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	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协议定价	-	-	1,370,000.00	0.02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太行华信 66.67% 股权	2008年7月	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 3 年或本公司受让取得全部或部分目标股权之日止,以较早日期为准	无	无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太行水泥 20.001% 股权	2010年8月	太行水泥办理完成工商注销登记之日止	无	无

公司无关联承包及关联委托管理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2010年7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1,287,591.00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欧文斯克宁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9年5月1日	2012年4月30日	协议定价	293,000.00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2010年7月1日	2030年9月30日	协议定价	13,736,375.81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9年7月20日	2012年7月19日	协议定价	624,965.88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土地	2010年7月1日	2011年2月28日	协议定价	520,946.25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9年5月1日	2011年4月30日	协议定价	575,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建筑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8年1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100,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新北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2009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3,280,170.98
北京市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年6月1日	2011年5月31日	协议定价	475,000.00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9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520,000.00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9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1,560,000.00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8年10月15日	2011年10月14日	协议定价	872,466.67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土地	2008年1月1日	2018年1月1日	协议定价	797,2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09年3月31日	2010年3月30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09年7月7日	2010年7月6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09年7月7日	2010年7月6日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9年7月27日	2010年7月27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8年8月13日	2010年8月12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09年8月25日	2010年8月24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1月10日	2010年11月9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09年3月4日	2011年3月3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2月3日	2010年12月2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9年12月8日	2010年12月8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00.00	2010年7月29日	2011年7月28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0年7月29日	2011年7月28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8月20日	2011年8月19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0年8月25日	2011年8月24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年4月30日	2011年4月30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月6日	2012年1月5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37,400,000.00	2010年7月27日	2015年12月25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7,500,000.00	2010年9月28日	2015年12月26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0年3月2日	2012年3月1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2月21日	2010年12月20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0月29日	2011年10月29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0年5月27日	2011年5月27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1月22日	2011年11月22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2月9日	2011年12月9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10年6月25日	2011年6月24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4,896,000.00	2010年6月24日	2011年6月23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7,574,812.17	2010年6月28日	2011年6月27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23,729,187.83	2010年7月20日	2011年7月19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7,412,024.01	2010年7月29日	2011年7月28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1,580,000.00	2010年8月27日	2011年8月26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300,000.00	2009年9月21日	2010年9月21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300,000.00	2010年9月1日	2011年9月1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8月11日	2010年8月11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9月23日	2010年9月23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0月20日	2010年10月20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2月22日	2010年12月22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6月23日	2010年6月23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30,500,000.00	2010年8月19日	2015年12月22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9月23日	2010年9月23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1月19日	2010年11月19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年12月22日	2010年12月17日	是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0,400,000.00	2010年11月24日	2015年12月25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68,000,000.00	2010年9月2日	2015年12月25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74,600,000.00	2010年11月24日	2015年12月25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600,690,000.00	2009年6月29日	2012年6月29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年3月4日	2011年3月3日	否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09年6月29日	2010年12月28日	是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08年8月29日	2010年2月28日	是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08年5月26日	2010年5月26日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	47,400,000.00	无固定日期	无固定日期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2007 年自太行华信借入人民币 659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740 万元。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系自太行华信分立而成的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持股 100%，该公司成立时，自太行华信分离出部分资产负债，现太行华信对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的 4740 万元债权已由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承继。此项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按月结息。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2010/4/1	2011/3/31	在借款期限内，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次提供的短期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同期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资金拆出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00	无固定日期	无固定日期	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的借款，利率按照同期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90%股权 (含张家口市盛通建材有限公司 6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271,406,900.32	7.72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60.64%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400,101,446.56	11.37	-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9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249,333,456.26	7.09	-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50,000,001.00	1.42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上海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4,377,132.39	0.41	-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含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762,771,161.73	21.68	-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6,554,100.00	0.47	-	-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收购天津金隅混凝土公司 85%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246,971,950.12	7.02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含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42,080,900.00	1.20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含北京博旺建筑材料厂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45,741,657.82	1.30	-	-
北京金隅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收购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11,936,600.00	3.18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275,040,400.00	7.82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5,984,900.00	0.17	-	-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北京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含北京正泰恒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北京富民晋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1,860,800.00	0.34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00	-	-	-
北京市建筑材料销售中心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100%产权	产权收购	评估值	63,775,900.00	1.81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122,562,300.00	3.48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494,500.00	0.01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含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504,492,342.18	14.34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甘露家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北京南湖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及北京光环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2,487,900.00	0.07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33.88%股权	股权收购	评估值	319,562,190.64	9.08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隅蓝岛大厦及其土地使用权	收购资产	评估值	110,364,900.00	40.46	-	-
北京市平谷区水泥二厂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水泥生产线等固定资产	收购资产	评估值	162,433,397.70	59.54	-	-
北京建材锅炉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购入车辆	资产收购	净值购入	17,298.24	0.01	-	-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	转让车辆	资产转让	净值转出	54,693.21	0.01	-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转让固定资产	资产转让	评估值	9,426,800.80	37.07	-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经营性资产 11 处土地使用权转让	转让土地使用权	成本价	-	-	8,300,000.00	100.00

(7)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010年3月1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三旗建材城与金隅集团签订《搬迁补偿协议书》,该协议签署前,西三旗建材城按照金隅集团的委托已经完成了目标地块其中一地块的拆迁工作,完成拆迁工作的地块在北京市国土储备中心挂牌上市。西三旗建材城通过摘牌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西三旗建材城应收金隅集团代其进行土地一级开发的服务费用人民币23,448,164.84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42,415,778.81	-	5,591,016.00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62,625.19	-	-	-
	北京哥伦比亚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	-	107,250.00	-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	-	107,000.00	-
应收利息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14,425.50	-	650,705.49	-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308,179.73	-
预付账款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472,919.60	-	80,908,426.90	-
	北京哥伦比亚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	-	538,618.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2,719,648.01	-	-	-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111,569.29	-	4,800,000.00	-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143,952.29	-	-	-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3,920,149.44	-	-	-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2,924,537.42	-	-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2,001,458.67	-	-	-
	欧文斯克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101,833.00	-	-	-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56,951,464.32	-
	金建(天津)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	32,488,074.87	-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37,619,700.00	-	37,600,700.00	-
北京哥伦比亚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	-	2,400,000.00	-	

注释: 本公司其他应收金隅集团 382,719,648.01 元, 为本公司与金隅集团其他应收应

付款项抵减后金额,其中含有向金隅集团支付的对北京金隅宏业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珂恩(北京)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 855,555,800.00 元。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6,116,009.07	11,495,671.52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751.00	-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500.00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888,010.03	-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256,000.00
	北京天坛华洋家具有限公司	-	4,256,117.69
预收款项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803,816.89	17,000.00
	北京金隅昭德置业有限公司	45,600,70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825,671.90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013.74	-
	欧文斯克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16,111.66	-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28,732.95	-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重大或有负债。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下属房地产板块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根据担保条款,担保期限为自发放按揭贷款之日起至商品房抵押登记办妥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如果商品房承购人未能偿还按揭款项,本公司须向银行偿还商品房承购人未偿还按揭本金、孳生的利息、滞纳金,而本公司则有权接管相关商品房的法定所有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3.98 亿元。

3、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八、 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约定资本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签订尚未执行完毕的收购资产合同	22,036.90	16,540.40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建安合同	451,357.60	248,814.90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股权收购合同	57,542.20	-

2、 租赁承诺

(1)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投资性房地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公司以后应收取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52,605.50	48,066.90
一年以上至五年以内	107,359.50	88,837.00
五年以上	103,099.20	102,644.10

(2)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4,259.70	3,150.40
一年以上至五年以内	5,296.40	6,837.70
五年以上	6,430.90	4,531.80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基本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A 股发行并上市	详见注释	该事项不影响本公司 2010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

注释：2011 年 1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6 号）、《关于核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8 号）批准，同意本公司通过换股吸收合并向太行水泥原股东（本公司除外）公开发行新股 410,404,56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暨换股吸收合并太行水泥的换股价格：本公司的换股价格为 9.00 元/股，太行水泥的换股价格为 10.80 元/股，换股比例为 1.2:1，即太行水泥股东所持的每股太行水泥股票可以换取 1.2 股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本公司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的 A 股全部用于换股吸收合并太行水泥，不另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换股吸收合并前，本公司直接持有太行水泥 9.999%的股份，同时受托管理金隅集团所持有的太行水泥 20.001%的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原太行水泥的股份（本公司除外）全部转换为本次发行的 A 股，太行水泥法人资格注销。A 股发行与吸收合并太行水泥同时进行，互为前提。

在换股吸收合并实施过程中，除金隅股份、金隅集团及持有权利受限股票股东持有的股份外，其余股份由持有人自行选择全部或部分换股或行使现金选择权，金隅股份所持的太行水泥股票将不参与换股亦不行使现金选择权，并于本次吸收合并后予以注销。行使现金选择权部分由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先支付现金对价受让行使现金选择权部分的股份，再由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全部进行换股。

由金隅集团和中国信达向现金选择权目标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金隅集团在不超过 150,058,400 股范围内，以 10.65 元/股的价格无条件受让部分太行水泥股东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并支付现金对价；中国信达按照 10.65 元/股的价格无条件受让其他太行水泥股东全部剩余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并支付现金对价。

在现金选择权实施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太行水泥股东（除金隅股份和金隅集团及持有权利受限股票股东以外）可以以其所持有的太行水泥股票按照 10.65 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由金隅集团和中国信达受让申报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并支付现金对价。之后，金隅集团和中国信达连同未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太行水泥股东在换股吸收合并实施日将所持股份与金隅股份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 A 股进行交换。

金隅集团持有的太行水泥股票参与换股，不行使现金选择权。对于太行水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被锁定的太行水泥股票、其他依法不得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太行水泥股票，以及向金隅股份和太行水泥承诺选择换股和放弃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所持有的太行水泥股票，持有或受让持有该部分股票的太行水泥股东无权就该部分股票主张行使现金选择权，其所持有的该部分股票只能进行换股。

2011 年 2 月 9 日为现金选择权申报日，太行水泥的原股东未行使现金选择权。

2011 年 2 月 11 日，经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1）86 号）的批准，同意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太行水泥。

2011 年 2 月 22 日止，本公司通过向太行水泥原股东（本公司除外）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404,560.00 股，换入太行水泥原股东（本公司除外）对本公司持股总金额人民币 3,693,641,040.00 元，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 2011 年 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了登记。

2011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上证发字[2011]11 号）批准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上市交易。

201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 A 股上市。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简称为金隅股份，股票代码为 601992，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 4,283,737,06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增加的股份为 410,404,560 股。

本公司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合生集团有限公司、泰安平和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泰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的股份共计 316,008,000 股，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已上市交易。截至合并完成日的双方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每股拟分配现金股利 0.07 元。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二）债务重组

(1) 债务人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或有应付金额
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10,795,122.84	-	-
合 计	10,795,122.84	-	-

(2) 债权人项目:

方 式	债务重组损失总额	债权转为股权所导致的长期投资增加额	或有收益
低于债权账面价值的现金收回债权	3,222,782.97	-	-
以非现金资产收回债权	1,028,577.24	-	-
合 计	4,251,360.21	-	-

(三) 企业合并

详见附注四。

(四) 租赁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投资性房地产	9,762,200,000.00	8,958,585,000.00
固定资产:		
其中: 房屋建筑物	218,323,641.06	
机器设备	235,723,523.17	19,095,672.00
运输工具	1,504,743.74	
无形资产: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93,578,390.72	122,605,542.78
合计	10,411,330,298.69	9,100,286,214.78

(五)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六)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期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期末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10,402,796.49		121,636.44		133,287.44
投资性房地产	8,958,585,000.00	673,908,367.45	4,607,208,703.73		9,762,200,000.00

注：本公司各年度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七)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无

(八)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无

(九) 其他

无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无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余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93,755,099.68	99.14	-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790,974.32	0.86	4,240,000.00	4.12
合 计	11,896,546,074.00	100.00	4,240,000.00	0.04

续表一

项 目	期初余额			
	余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05,818,674.94	98.33	-	-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2,074,283.55	0.05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232,880.64	1.62	4,240,000.00	5.71
合 计	4,582,125,839.13	100.00	4,240,000.00	0.09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	-	2,074,283.55	-	-
合 计	-	——	-	2,074,283.55	——	-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如下:

A、单项金额重大: 无

B、单项金额不重大

其他应收款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海淀银行	4,240,000.00	4,240,000.00	100.00	预计全部不能收回
合 计	4,240,000.00	4,240,000.00	----	----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5)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原因、确定原坏账准备比例的依据及合理性。

无。

(7) 本期通过重组等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无。

(8)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主要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4,287,039.81	一年以内	11.98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0,000,000.00	一年以内	11.26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63,743,256.10	一年以内	8.94
金隅(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915,217,633.12	一年以内	7.69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779,696,236.60	一年以内	6.55
合计	——	5,522,944,165.63	——	46.42

(9)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4,287,039.81	11.98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0,000,000.00	11.26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63,743,256.10	8.94
金隅(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915,217,633.12	7.69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779,696,236.60	6.55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620,000,000.00	5.21
唐山金隅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0,000,000.00	5.14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7,400,000.00	4.43
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5,000,000.00	3.41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391,060,183.37	3.29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382,719,648.01	3.22
北京高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5,217,214.35	3.16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4,864,251.04	2.98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345,037,320.68	2.90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0,952,179.74	2.29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4,777,290.15	1.55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1,020,761.54	1.52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76,157,860.77	1.48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8,635,025.23	1.2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北京建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1,908,150.39	1.11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8,934,598.00	0.92
北京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207,562.00	0.88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2,034,174.06	0.86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93,350,000.00	0.78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9,990,000.00	0.67
内蒙古金隅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74,501,518.16	0.63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56,261,059.39	0.47
北京中威森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063,559.48	0.45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165,364.38	0.42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784,668.40	0.35
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4,805,992.56	0.29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164,515.94	0.27
北京市轻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1,832,891.96	0.27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379,950.00	0.26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7,800,073.59	0.23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06,076.06	0.17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000,000.00	0.17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7,711,297.34	0.15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5,900,000.00	0.13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304,854.53	0.13
北京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248,770.21	0.13
北京市新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4,633,853.28	0.12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3,025,317.28	0.11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519,617.94	0.11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467,334.04	0.10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898,273.21	0.10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53,541.60	0.08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339,161.64	0.0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216,663.46	0.07
北京金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7,944,651.21	0.07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7,451,183.33	0.06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7,312,695.00	0.06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00,000.00	0.06
大厂金隅金海燕玻璃棉有限公司	子公司	6,353,787.30	0.05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171,589.90	0.05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00.00	0.04
北京长城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800,000.00	0.04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89,313.35	0.03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97,051.46	0.03
北京恒业群盈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36,977.91	0.03
北京金隅家居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09,246.35	0.02
香港金隅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1,213.27	0.01
北京建贸五环水泥配送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2,083.89	0.00
北京富润屋建筑材料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36,165.76	0.00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1,841.64	0.00
北京建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34,100.00	0.00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4,348.45	0.00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4,189.22	0.00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656.91	0.00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189.39	0.00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子公司	33,792.66	0.00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2,840.90	0.00
合 计	—	11,814,871,657.31	99.31

(10) 应收持股 5%以上股东的款项

期末应收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2,719,648.01 元。

(11)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9,405,052.96	629,405,052.96	-	629,405,052.96	100.00	100.00	—	-	-	108,150,519.88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5,235,910.27	118,235,910.27	207,000,000.00	325,235,910.27	100.00	100.00	—	-	-	16,732,475.13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0,226,600.00	150,226,600.00	-	150,226,600.00	100.00	100.00	—	-	-	177,288,652.91
阳泉金隅通达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54,400,000.00	804,400,000.00	650,000,000.00	1,454,400,000.00	100.00	100.00	—	-	-	342,495,135.50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5,125,000.00	145,125,000.00	-85,054,571.56	60,070,428.44	33.33	100.00	股权托管	-	-	-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0	260,000,000.00	19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34,136,053.86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1,416,719.38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	25,000,000.00	100.00	100.00	—	-	-	6,870,364.23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161,805.81	-	286,161,805.81	286,161,805.81	90.00	90.00	—	-	-	-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2,950,236.38	-	392,950,236.38	392,950,236.38	60.64	60.64	—	-	-	-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5,747,261.65	-	245,747,261.65	245,747,261.65	90.00	90.00	—	-	-	-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242,310.51	-	28,242,310.51	28,242,310.51	100.00	100.00	—	-	-	4,207,844.79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7,454,707.80	-	247,454,707.80	247,454,707.80	100.00	100.00	—	-	-	-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4,000,000.00	-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52.00	52.00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047,000.00	-	67,047,000.00	67,047,000.00	91.02	91.02	—	-	-	-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240,000.00	-	160,240,000.00	160,240,000.00	80.00	80.00	—	-	-	-
沁阳市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	4,500,000.00	4,500,000.00	90.00	90.00	—	-	-	-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677,498.05	-	286,677,498.05	286,677,498.05	100.00	100.00	—	-	-	-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00	-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1,690.24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555,957.33
北京天坛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4,305,960.36	114,305,960.36	-	114,305,960.36	93.06	93.42	子公司持股	-	-	-
北京天坛联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4,212,510.26	84,212,510.26	-84,212,510.26	-	-	-	—	-	-	-
北京长城家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76,578,451.24	76,578,451.24	-76,578,451.24	-	-	-	—	-	-	-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4,556,261.16	54,556,261.16	-	54,556,261.16	100.00	100.00	—	-	-	11,972,486.00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650,000.00	35,650,000.00	-	35,650,000.00	57.00	57.00	—	-	-	4,530,322.62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42,450,576.31	342,450,576.31	-	342,450,576.31	100.00	100.00	—	-	-	2,448,000.00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6,027,749.45	86,027,749.45	-86,027,749.45	-	-	-	—	-	-	-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7,946,419.68	47,946,419.68	-	47,946,419.68	100.00	100.00	—	-	-	65,523,144.60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277,559.44	39,277,559.44	-	39,277,559.44	100.00	100.00	—	-	-	4,605,134.0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693,940.92	100,693,940.92	-	100,693,940.92	100.00	100.00	—	-	-	-
北京市建筑涂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4,202,164.44	24,202,164.44	-	24,202,164.44	100.00	100.00	—	-	-	4,359,476.39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9,421,200.61	-	59,421,200.61	59,421,200.61	100.00	100.00	—	-	-	36,000.00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467,784.68	122,467,784.68	-	122,467,784.68	100.00	100.00	—	-	-	30,468,839.10
北京纳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7,149,377.65	17,149,377.65	-17,149,377.65	-	-	-	—	-	-	-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4,821,267.11	24,821,267.11	-	24,821,267.11	100.00	100.00	—	-	-	-
北京市陶瓷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8,732,736.69	58,732,736.69	-58,732,736.69	-	-	-	—	-	-	5,645,900.60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3,808,000.00	353,808,000.00	-	353,808,000.00	100.00	100.00	—	-	-	37,938,171.47
北京市建筑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58,842.96	5,258,842.96	-5,258,842.96	-	-	-	—	-	-	1,955,964.83
北京金隅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1,134,039.14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9,405,299.48	9,405,299.48	-	9,405,299.48	100.00	100.00	—	-	-	3,249,666.34
北京三重镜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315,028.40	25,315,028.40	-25,315,028.40	-	-	-	—	-	-	-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14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84,126.74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03,309.86	8,803,309.86	-	8,803,309.86	55.29	55.29	—	-	-	1,389,433.56
上海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9,895.44	-	-	-	-	-	—	-	-	-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15,973,034.31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5,138,411.45	665,138,411.45	1,000,000,000.00	1,665,138,411.45	100.00	100.00	—	-	-	551,148,574.73
北京金隅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6,756,393.46	170,917,769.63	5,996,000.00	176,913,769.63	100.00	100.00	—	-	-	-
北京纪宏丰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99,812.03	9,899,812.03	-9,899,812.03	-	-	-	—	-	-	-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3,580,431.35	172,888,124.44	-49,307,693.09	123,580,431.35	100.00	100.00	—	-	-	13,735,953.49
北京高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0,350,138.35	270,350,138.35	-	270,350,138.35	100.00	100.00	—	-	-	-
北京建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	-	-	-	-	-	—	-	-	-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9,264,530.92	89,264,530.92	-	89,264,530.92	100.00	100.00	—	-	-	2,443,525.30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9,980,361.57	89,980,361.57	-	89,980,361.57	100.00	100.00	—	-	-	3,251,429.33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5,332.33	10,005,332.33	-10,005,332.33	-	-	-	—	-	-	789,673.98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837,140.61	45,837,140.61	16,651,100.22	62,488,240.83	100.00	100.00	—	-	-	3,449,065.72
北京迅生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123,974.22	16,123,974.22	-16,123,974.22	-	-	-	—	-	-	10,028,309.14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8,479,818.89	78,479,818.89	-	78,479,818.89	100.00	100.00	—	-	-	-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33,292.75	-	4,133,292.75	4,133,292.75	100.00	100.00	—	-	-	180,355.45
北京市新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27,126.00	527,126.00	-527,126.00	-	100.00	100.00	—	-	-	2,659,478.63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13,593.47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307,693.09	-	49,307,693.09	49,307,693.09	100.00	100.00	—	-	-	396,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94,735,641.87	-	1,094,735,641.87	1,094,735,641.87	100.00	100.00	—	-	-	193,291,200.00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429,882.34	-	27,429,882.34	27,429,882.34	100.00	100.00	—	-	-	-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43,217,800.00	-	943,217,800.00	943,217,800.00	100.00	100.00	—	-	-	-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615,552.98	-	43,615,552.98	43,615,552.98	100.00	100.00	—	-	-	165,600.00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3,711,685.25	-	-	-	-	-	—	-	-	-
北京金隅宾馆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788,777.09	-	52,788,777.09	52,788,777.09	100.00	100.00	—	-	-	7,200.00
北京市燕山水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707,342.45	-	32,707,342.45	32,707,342.45	100.00	100.00	—	-	-	-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137.91	-	37,137.91	37,137.91	100.00	100.00	—	-	-	-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198,711.92	-	11,198,711.92	11,198,711.92	100.00	100.00	—	-	-	698,400.00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421,857.88	-	95,421,857.88	95,421,857.88	10.00	30.00	股权托管	-	-	-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1,631,674.35	150,574,445.83	-14,510,669.26	136,063,776.57	50.00	50.00	—	-	-	-
北京高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750,000.00	22,854,458.89	5,299.36	22,859,758.25	25.00	25.00	—	-	-	561,046.70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5,059,484.37	161,462,219.75	-21,664,941.68	139,797,278.07	30.00	30.00	—	-	-	-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权益法	58,348,940.66	5,469,434.67	-	5,469,434.67	30.00	30.00	—	5,469,434.67	-	-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942,750.00	79,081,830.40	3,717,899.94	82,799,730.34	26.70	26.70	—	-	-	-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8,138,852.98	11,274,501.22	478,022.31	11,752,523.53	45.00	45.00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权益法	55,200,667.18	41,258,129.09	9,019,268.54	50,277,397.63	20.00	20.00	—	-	-	-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080,000.00	7,080,000.00	-	7,080,000.00	2.43	2.43	—	-	-	57,800.32
北辰房地产开发公司	成本法	1,113,625.00	1,113,625.00	-1,113,625.00	-	-	-	—	-	-	-
合计	—	12,959,522,560.82	6,133,636,988.61	6,243,420,859.64	12,377,057,848.25	-	-	—	5,469,434.67	-	1,666,046,359.2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0,145,154.53	217,633,394.26
其他业务收入	22,701,901.23	438,603,753.16
营业成本	36,010,659.57	248,287,066.3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物业投资及管理	260,145,154.53	15,427,191.69	198,201,416.78	31,592,833.91
水泥			19,431,977.48	19,396,228.09
小 计	260,145,154.53	15,427,191.69	217,633,394.26	50,989,062.0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货物销售			19,431,977.48	19,396,228.09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260,145,154.53	15,427,191.69	198,201,416.78	31,592,833.91
小 计	260,145,154.53	15,427,191.69	217,633,394.26	50,989,062.0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260,145,154.53	15,427,191.69	217,633,394.26	50,989,062.00
小 计	260,145,154.53	15,427,191.69	217,633,394.26	50,989,062.00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裕华绿色环境服务中心	14,176,295.36	5.01
北京电通广告有限公司	13,910,588.45	4.92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	7,006,300.81	2.48
大唐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17,335.04	1.77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959,347.75	1.75
合 计	45,069,867.41	15.93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65,485,312.53	155,331,864.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394,074.09	-22,229,54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01,184.46	-
合 计	1,641,990,053.98	133,102,323.7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108,150,519.88	27,811,412.39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7,288,652.91	18,453,936.83	子公司增加分红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342,495,135.5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4,136,053.86	662,462.19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1,416,719.38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870,364.23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11,972,486.00	3,642,431.68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30,322.62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翔牌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4,605,134.02	1,509,787.50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468,839.10	1,570,383.01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陶瓷厂有限责任公司	5,645,900.60	1,546,616.42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37,938,171.47	5,546,732.52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建筑材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1,955,964.83	225,138.98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物流有限公司	1,134,039.14	80,998.16	子公司增加分红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30,466.34	567,190.18	子公司增加分红
大厂金隅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4,126.74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1,148,574.73	62,006,856.78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3,735,953.49	1,776,276.30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43,525.30	1,465,251.84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3,251,429.33	1,720,787.18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789,673.98	26,624.55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49,065.72	3,153,637.90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迅生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10,028,309.14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新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59,478.63	17,920.11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3,593.47	56,679.21	子公司减少分红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1,389,433.56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现代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1,761,553.80	子公司减少分红
北京市西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1,185,185.61	子公司减少分红
北京纳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69,303.82	子公司被吸收合并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16,732,475.13	14,764,478.41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83,966.86	子公司减少分红
北京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448,000.00	4,987,910.49	子公司减少分红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555,957.33	-	子公司增加分红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690.24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天津金筑混凝土有限公司	4,207,844.79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6,0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193,291,2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建筑涂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4,359,476.39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65,523,144.6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窦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419,2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165,6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0,355.45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98,400.00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15,973,034.31	-	子公司增加分红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800.32	338,341.74	被投资单位分红变动
合计	1,665,485,312.53	155,331,864.46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柯诺地板(北京)有限公司	-	-8,879,762.04	被投资单位已全额计提减值
柯诺木业(北京)有限公司	-21,664,941.68	-11,790,522.50	被投资单位亏损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9,019,268.54	5,310,221.46	被投资单位盈利
北京森德散热器有限公司	3,717,899.94	678,252.62	被投资单位盈利
星牌优时吉公司	-14,510,669.26	-8,709,423.52	被投资单位亏损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66,346.06	1,194,546.32	被投资单位盈利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478,022.31	-32,853.01	被投资单位盈利
合计	-22,394,074.09	-22,229,540.67	—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4,325,094.16	593,358,202.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5,469,434.67
固定资产折旧	15,717,794.32	6,644,734.28
无形资产摊销	14,911,729.59	25,537,028.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389.23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795.08	1,027,161.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038,653.87	-554,931,183.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0,296,824.96	197,617,371.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1,990,053.98	-133,102,32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43,591.78	6,151,37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805,530.52	166,182,663.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63,819,632.16	-1,158,958,543.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8,490,746.21	-935,426,248.2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3,615,336.58	-1,780,430,324.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1,137,672.75	3,409,781,244.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9,781,244.71	594,631,261.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8,643,571.96	2,815,149,982.91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898,619.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53,66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633,491.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6,543,762.6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12,889.5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036,342.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57,293.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40,157,654.21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05,001.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673,468.4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82,699,499.72	
减：所得税影响	262,330,90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6,709,440.97	

项目	金额	说明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1,993,951,41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	222,758,030.20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本公司同时按照香港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701,992,909.14	1,889,861,554.60
调整：公司改制资产评估产生差异	14,297,563.10	16,067,445.40
按香港会计准则	2,716,290,472.24	1,905,929,000.00

续表一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6,447,286,657.08	16,936,041,306.53
调整：公司改制资产评估产生差异	-273,049,377.81	-287,346,940.91
按香港会计准则	16,174,237,279.27	16,648,694,365.62

注：上述表中根据香港会计准则列示的财务数据，已经本公司境外审计机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对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公司改制资产评估产生差异：2005年12月22日，金隅集团以净资产对本公司出资，其中包含原为金隅集团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公司制企业的公司。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公司对改制子公司以评估后的价值为基础确认相关资产负债成本；香港会计准则下，对改制子公司以其原账面价值为基础确认相关资产负债成本。此事项使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与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形成各期净资产差异与净利润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2010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8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5	0.51	0.51

2009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3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4	0.40	0.40

(四)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合并报表项目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余额期末较期初减少 11.47 亿元，主要是支付金隅集团股权收购款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2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带动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增加 9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带动应收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增加 7 亿主要是应收搬迁补偿费、股权收购款以及增值税即征即退款等的增加。
存货	存货增加 102.8 亿，主要是水泥板块业务量增加及合并范围增加，带动存货大幅度增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增加 44.9 亿，主要是合并范围增加及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83 亿元，主要是 2010 年度预提土地增值税、开发成本、未实现内部损益较 2009 年度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大幅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55.15 亿元，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加带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向银行融资所致。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1.49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带动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增加 15.6 亿，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合并范围增加带动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预收增加 17 亿，主要是房地产板块房屋预售收入比上期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 0.47 亿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且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长 8.37 亿元，其中营业收入的增加带动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3.41 亿元；利润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增加 2.53 亿元；房地产

合并报表项目	变动原因说明
	收入增加带动土地增值税增加 2.68 亿元。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增加 0.3 亿，主要是借款比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增加 10.75 亿，主要是工程款、资产收购款增加及公司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期末较期初增长 5.03 亿元，主要系房地产板块预提开发成本所致。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7.92 亿元，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增加带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向银行融资所致。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增加，主要是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减少 0.7 亿，主要是以前年度确认的预计负债的偿债义务已实际发生，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增加 87.5 亿，主要是各项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增加 66.9 亿，主要是各项业务增长相应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增加 2.6 亿，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及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增加 1.12 亿，主要是因为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加 5.25 亿元，主要是营业收入的增加带动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及房地产收入增加带动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0.2 亿，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是因为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利润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增加 4 亿，主要是因为政府补助利得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2.29 亿元，主要是利润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10 年度报告；
- 2、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 公司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蒋卫平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为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更好的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财政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审计署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范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断地加强法人治理水平，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有效防范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公司的稳健经营，随着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及管理层不断地完善内部控制。

现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评价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方案

（一）内部控制的目标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具体如下：

1、建立完善符合现代管理和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考核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正常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避免或降低风险，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证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涵盖公司在经营活动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各职能部门和各责任中心及相关工作岗位等，并对各项经济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反应、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重要性原则**。内部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和经营管理的需要，不断评价和及时更新。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环境

内部环境是公司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反映了治理层和管理层对于控制的重要性的态度，内部环境的好坏决定着内部控制制度能否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公司本着规范运

作的基本理念，积极营造良好的内部环境。

(1) 管理理念与运营管理

公司始终将诚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员工立身之本，并坚持在管理中不断完善和健全公司制度，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从企业文化到制度建设，都为内控的执行建立了良好的环境，从而使公司经营有条不紊、规避风险、全面提升治理水平。

(2) 治理机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各会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处于决策的核心地位，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监事会处于监督评价的核心地位；公司经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是决策的执行人。同时，公司在《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与公司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总部及所属子公司各业务环节等层面。

(3) 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董事会工作部、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金部、资本运营部、法律事务部、资产管理部、审计部、安全生产和保卫部、水泥事业部、新型建材管理部、房地产开发部、地产与物业事业部、技术中心、环保产业发展中心 16 个职能部门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部门。

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互相制约，在公司组织经营、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已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与股东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

(4)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一套完整的招聘、培训、考核、职级评定制度，同时采取内部员工培训选拔和外部人才引进相结合的人力资源政策。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公司制定和实施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的同时，积极创造适合人才竞争和发展的企业文化氛围，坚持“人人皆可成才，人才为企业核心”的人才理念，为高素质人才提供发挥才智、实现价值的平台的机会。

(5) 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和底蕴。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的积淀，构建了“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有激情、特别有思路、特别能融合、特别有追求、特别能理解、特别能实干”的八个特别的人文精神，是对公司传承开拓精神、创新精神的阐释，更是公司战略不断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柱。公司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开拓创新和团队合作的精神。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文化的建设中发挥了主导作用。公司全体员工均能够做到遵守公司的各项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四大板块的行业特点，建立了较为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

(1) 公司制定了巩固和加强市场地位的长远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计划，将公司经营目标明确地传递给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以识别和应对

公司可能遇到的战略风险、运营风险、市场风险、法律风险、财务风险等。

公司风险管理中构筑了四道风险防线：子公司、股份公司营运职能部门（房地产开发、新型建材管理、地产及物业、水泥事业部、资产管理、环保产业等）为第一道风险防线；支持职能部门（资本运营、信息技术、税务、财务资金、法律事务、人力资源等）为第二道风险防线；内审、合规职能及其他风险职能等监督和控制职能部门为第三道风险防线；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全局监督为第四道风险防线。公司已经关注到内外部风险对企业经营的整体影响，正在制定和完善统一的全面风险评估管理体系，风险评估管理体系主要包括编制风险管理制度等内容，从而建立一套完整的、系统的风险识别及评估体系，并以制度的形式下发和贯彻。

（2）公司成立法律事务部，负责处理公司经营活动中相关的如知识产权、经济业务合同等涉及法律法规事项；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提出法律风险防范意见；负责审核、参与起草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及拟签署的合同；参与公司重大经济活动和重大合同的谈判，处理有关法律事务；公司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办法，规定了对外经济交往过程中发生的经济行为，重要经济行为均订立书面合同；公司聘请了法律顾问，重要书面合同均交公司法律顾问审查或公证。公司设置的合同管理制度有效规避了经济纠纷的发生，并维护了公司利益。

（3）公司十分重视质量的控制与管理，水泥、新型建材、房地产和物业四大板块的重点子公司均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的控制管理各项工作严格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进行。并按照标准要求建立了一系列严格的质量控制规范。制造业子公司的工业产品均按相应的产品标准（国标、行标、地标、企标）执行，公司根据相应的标准制订了质量控制标准及控制制度，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使质量管理贯穿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

（4）公司高度重视生产作业安全工作，并制定有《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劳动安全“三同时”管理办法》、《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治安、消防、交通安全管理规定》等一整套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该套制度不仅涉及到物料、设备、产品、研发和人员等与生产相关的各方面，而且对事故应急处理也做出详细规定。同时公司设立安全生产和保卫部专门负责公司生产的安全管理，并且为主要财产购买保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公司相关部门能根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妥善处理。

（5）公司重视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公司制定了《完善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意见》及《内控手册》，对公司重大风险及应对措施进行了分析，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3、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下列方式，建立起相对完善的控制措施：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日常经营管理、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评控制。

（1）货币资金管理控制

在货币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执行收支两条线，财务资金部下设资本运营中心，资本运营中心是公司内设置的资金管理机构，并制定了《资本运营中心管理办法》，资本运营中心统筹管理各成员单位之间的资金运营和资金结算，统一管理各单位对外融资及担保。公司严格遵守现金管理制度，保证库存现金账实相符，现金按规定及时缴存银行。严格遵守银行结算制度，正确使用银行账户，每月定期与银行对账，对支票的使用进行严格的管理。同时公司还制定严格的发票管理制度，明确发票管理责任人，所有发票的领用、核销都必需进行登记和审核，从而有效杜绝不利事件的发生。

（2）销售与收款的管理控制

公司通过《产品报价定价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对产品定价控制、接受订单、交货配送、退货换货、广告宣传及赊销管理进行

严格规范，在岗位、权限设置上确保不相容的职位分离。

公司按照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的特点，业务不同的板块分别设置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合理的销售计划，合理制定报价和组织生产，适时掌控生产进度，以保证准时交货，从备货到出货分级审核，以确保交货的种类和数量与客户订单之内容一致；要求应收账款明细与销货明细核对相符，退货及时冲减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对逾期货款及时催收并查明原因，并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呆账冲销都必须由公司领导管理层核准。

(3) 采购与付款的管理控制

公司已建立了与经营和发展相适应的物资采购管理模式。公司通过《合同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对采购与付款环节进行规范和控制。以上制度涵盖了供应商评价程序、询价比价程序、采购合同订立、应付款项的支付，明确的描述了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与公司的规模和业务发展相匹配。

公司有严格的采购作业、验收作业、请款和付款作业流程。公司一般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在公平、公正、充分竞争的基础上择优选择供应商，目前已拥有一批生产能力强、信誉好的供应商，为提高进货品质，降低进货成本提供了保证。公司使用现代化的物资供应信息系统，准确反映各子公司原材料收、发、存信息，降低了经营风险，提高了管理效率。公司与供应商结算采用预付或者月结方式，由采购部门根据与供应商达成的合同中条款请款，财务部门经审核无误后，报请核准后履约付款。在采购付款环节，加强了支付环节的核对和审查及对供应商的后评估，以保证付款的准确性及合理性。

(4) 固定资产的管理控制

公司对固定资产的取得、使用及处置都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措施，公司规定固定资产的取得必须遵循《资产管理制度》中固定资产增减的要求，使用单位在年度预算中对当年需要购置的固定资产做出详细计划，纳入单位资金预算，上报公司资产管理部审批，按预算执行。年度预算外的固定资产购置，必须上报公司资产管理部批准。购置土地、房屋等不动产或其它金额较大之固定资产，须依预算程序办理，并在事前作效益评估。固定资产的转移（有偿转移和无偿转移）报公司财务资金部及主管事业部、资产管理部审批后，办理有关手续。固定资产的报废或毁损应经有关主管核准，对于未到年限即行报废的固定资产，要审查并分析原因。公司制定了资产出租管控流程，建立出租资产管理台账，统一规范资产出租预算、上报审批流程，并成立资产出租专项检查小组，针对资产出租过程，租金收缴情况、入账情况，出租资产安全性，出租程序的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专项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上报公司总裁办公会，并将结果纳入绩效考核，以此来规范固定资产的操作，确保固定资产价值的准确和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 投融资管理控制

公司为确保投融资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运行，提高公司资本运营和资金运作水平，防范风险，公司制定了《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公司投融资行为进行规范和管理。

公司制定了相关投融资业务审批流程，重大投融资事项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负责审议投融资总体方案、资金预算和使用计划、重大投融资合同与投融资事项的相关报告，提出具体书面意见，报公司董事会批准；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不定期检查项目的投融资效果、调查重大招投标、大额预结算及收益支出等情况，负责跟踪投资项目的财务状况与风险评估等具体工作。

公司投融资活动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各子公司进行计划外融资活动的，经公司财务资金部审核后，按权限报公司董事执委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各部门、各子公司或项目执行机构严格执行公司关于投资、融资活动的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关于全面预算管理和资本运营中心的管理规定，公司将执行结果纳入公司年度绩效考核体系。

(6) 工程项目的管理控制

公司十分重视工程项目的管理，并制定有《工业项目管理办法》、《投融资管理办法》及《建设项目管控流程》对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工程项目管理流程分为立项申报、实施方案审批、项目实施、竣工验收、竣工决算、项目后评价等阶段。根据不同项目管理要求编报项目建议书、初步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评审报告、竣工验收评价报告、竣工决算审计报告。公司项目管理实施预算管理制度。拟投资项目原则上须纳入公司年度投资预算。没有列入投资预算的投资项目，公司不予审批。对于已取得公司许可批复需次年度实施的项目，如果未列入次年度投资预算不得实施。

公司对项目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项目建议与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决策与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与付款、项目实施与验收、竣工决算与决算审计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工程价款依据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由工程项目管理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按照《建设项目管控流程》的规定予以审核批准。

工程完工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办理竣工决算。财务资金部将审批文件报战略发展部、主管事业部、审计部备案。

(7) 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连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均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作了规定。公司根据前述规定，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内部审批程序，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就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且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意见。就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后提出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出具书面意见，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公司与控股股东金隅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目前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公司根据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现行公司治理文件进行了修订。在规范关联交易方面，除在《公司章程》中设定了有关规范条款外，公司还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了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应遵循的原则，通过对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权限、审查和决策程序、表决回避和信息披露等条款组成了较为完善的资金占用防范机制。同时，为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公司还制定了《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上述修订尚未经股东大会审核通过。

(8) 对子公司管理控制

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控股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将财务、重大投资、人事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并制定统一的管理制度。公司定期取得各控股子公司的月度、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应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提出整改事项并对审计整改情况进行持续跟进。

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信息披露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方面能完全做到“准确、完整、及时”，并能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其他子公司违反制度规定的情形发生。

为了更好的规范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制定了《三级子公司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进一步完善对三级子公司的管理。

(9) 薪酬管理控制

公司的工薪管理主要由董事会负责，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协助执行。为充分调动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创新意识、效能意识、成功意识和责任意识，健全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合理、科学的薪酬考核体系，公司制定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0) 合同管理控制

公司本着“诚信成就未来”的经营理念，十分重视合同的规范和管理，合同管理也是公司风险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公司制定有合同管理制度及合同审批管理办法，并由办公室、档案室统一归口管理。下属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制定符合自身管理的合同管理制度，报公司备案。

公司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严格履行合同，对合同履行实施有效监控，强化对合同履行情况及效果的检查、分析和验收，确保合同全面有效履行。合同管理部门对合同进行登记，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详细登记合同的订立、履行和变更等情况，实行合同的全过程封闭管理。公司建立了合同履行情况评估制度，于每年年末对合同履行的总体情况和重大合同履行的具体情况进行分析评估，对分析评估中发现合同履行中存在的不足，及时加以改进。

同时公司对合同管理实行考核与责任追究制度。对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追究有关机构或人员的责任。

(11) 研究与开发管理控制

本着“重实际、重创新、重效益、争一流”的宗旨，公司制定了《科技创新体系运行办法》、《技术中心调研与科研立项管理制度》、《技术中心科研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技术中心科研项目巡检制度》、《科技保密暂行规定》、《知识产权管理暂行办法》、《科技进步奖奖励条例》、《科技创新工作考核办法》等一系列管控及激励制度，并由公司技术中心负责对研发的各个阶段实行了有效的控制。

公司依照一整套研发流程控制体系的要求建立了严密可行的开发管理流程，从质量和成本效益两方面，保证产品开发全过程每个阶段的控制环节始终有评审、有责任人，确保了项目的受控和质量。

(12) 担保业务管理控制

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制度对担保的含义、担保条件、审批权限、审批流程、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做了全面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严格遵守、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授权程序，所有对外担保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审批权限内审议通过后执行。

(13) 财务报告与会计系统管理控制

为了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及时、准确地提供财务信息和经营管理信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完善适用的财务核算管理系统。公司制定了《财务总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资本运营中心管理办法》、《财务核算制度》等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该办法将于公司近期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批和披露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 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实行账务处理与业务执行分离制度，实行定期核对，以保证交易记录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公司对外来原始凭证和自制原始凭证均进行严格审核，因采用会计电算化，所以财务人员中使用各自的密码，以区分各工作人员责任，保证了财务规章制度的有效执行及会计凭证和会计记录的准确性、可靠性。

◆ 印章管理

公司对各种印章的管理和使用制定了《印章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管理办法对印章的刻制和启用、印章的管理、各印章的使用及责任均进行了规定，设立了印章使用登记簿，对使用印章均需经过必要的授权和登记，施行全面有效的管理与监督。

◆ 票据管理

公司制定了各种票据的使用和管理制度，包括票据签收、授权支付等程序，以防止票据的遗失和错误。现金、支票统一由出纳保管，银行印鉴实行分人管理，银行存款每月由专人同银行对账和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做到账款相符。

◆ 电子信息应用

公司充分利用现行的用友 U8 及用友 NC 网络财务系统信息系统，及时分析有关财务动态、积极预警经营风险，同时在数据输入与输出、电子数据开发与维护、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实行职责分工，相互牵扯，以确保财务信息的安全、完整。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工作部组织并协调公司财务资金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及中介机构在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期结束后，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关于编制定期报告的相关最新规定，编制完成定期报告初稿，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审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和批准定期报告。同时，公司监事会亦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明确表示是否同意定期报告的内容。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年报审核职责。

董事会秘书将董事会及监事会批准的定期报告提交上交所，经核准后根据上交所的相关安排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及网站上发布。

公司能够保证财务报告按规定的准则编制，无虚假报告，使报告使用者及时有效使用财务报告。

（14）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制度规定：募集资金须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并与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的投向；按照招股说明书或其他为募集资金所制作的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和投入时间安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并定期进行专项审计。

（15）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已经制定了包括《信息披露制度》、《对外信息交流与合作管理制度》、《信息保密制度》等在内的各项制度，规范公司内经营信息传递秩序。日常经营过程中，建立了定期与不定期的业务与管理快报、专项报告等信息沟通制度，便于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信息，并通过各种例会、办公会等方式管理决策，保证公司的有效运作。建设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制定了一系列信息安全方针、策略和制度，保护公司的信息资产，积极预防安全事件的发生。公司还将持续优化信息流程并进行信息系统的整合。在与客户、合作伙伴、投资者和员工关系方面，公司已建立起较完整透明的沟通渠道，在完善沟通的同时发挥了对公司管理的监督作用。

公司通过投资者论坛及会议、业绩公布、与媒体保持双向沟通、公司网站等方式保证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动态，通过互动加强对公司的理解和信任；对员工，设立多种沟通渠道，保证沟通顺畅有效；对合作伙伴，倡导合作共生共赢，通过多种渠道定期沟通等多种渠道，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也通过电子邮件、传真和电话方式，及时回应股东、投资者、分析员和媒体的各种查询。

(16) 知识产权管理控制

公司对知识产权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统一由技术中心下设立的知识产权办公室归口管理，并制定了《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对公司知识产权进行规范。知识产权办公室负责知识产权的申办、管理、使用许可、转让及变更、宣传和维权。负责对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产权的管理、专利的申请维护、专利的许可及转让等环节进行管理。

4、信息与沟通

为达到公司对内部控制的全方位管理，保证信息及时、有效地传递，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办法》等制度，建立起了完整的信息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确保了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了信息的及时、有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和认同，建立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维护公司良好形象，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制定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将于公司近期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确定了充分、合法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互动沟通、保密性等投资者关系管理原则。

公司建立了反舞弊机制，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公司建立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确保举报、投诉成为企业有效掌握信息的重要途径。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及时传达至全体员工。

5、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公司内、外部审计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对公司运营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工作，并向董事会提案。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审计部门——审计部，并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会批准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内部审计人员职责。公司内部稽核、内控体制完备、有效。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门的内部控制、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的缺陷和不足，详细分析问题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及时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就内部监督中发现的重大缺陷，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者责任人的责任。并结合内部监督情况，定期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出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以书面或者其他适当的形式，妥善保存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记录或者资料，确保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过程的可验证性。

三、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逐步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涵盖了公司管理经营的各个层面。

(一)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的审计委员会负责领导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监事会对董事会实施内部控制评价进行监督。公司审计部负责具体组织和实施内部控制的评价工作，成立了以各个部门经理层为具体负责自我评估的专项工作小组，确保自评活动顺利开展。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依据财政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审计署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下称“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三)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所属部门、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部门(董事会工作部、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金部、资本运营部、法律事务部、资产管理部、审计部、安全生产和保卫部、水泥事业部、新型建材管理部、房地产开发部、地产与物业事业部、技术中心、环保产业发展中心 16 个职能部门)、子公司及其所属部门(子公司共计 159 家,其中:二级子公司 60 家、三级子公司 84 家、四级子公司 15 家)。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内部结构、内部监督、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组织了管理层为负责人的自评小组,下属子公司执行流程操作和控制活动的人员对所负责执行的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填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估问卷,经单位领导审核后,逐级上报汇总,最终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汇总结果由公司管理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级子公司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并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估问卷填制的准确性、恰当性负责;公司审计部负责独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结果执行检查监督工作。

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卷、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五) 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对缺陷认定方法,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采用影响程度与发生可能性作为评估标准,影响程度以财务影响与非财务影响项评估,发生可能性分为制度设计、制度发布、制度执行、人员以及控制执行固有频率评估。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无重大缺陷。

(六)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公司在上市公司规范化建设和内部管理控制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业务快速发展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和及时修订。

为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长期有效性和完备性,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

(一) 针对公司的发展需要,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内外形势的变化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需要。

(二) 通过对公司内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落实整改措施，促进内控管理的有效性，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实施，以持续规范运作，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而保证公司科学发展。

(七) 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

1、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2、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我公司聘请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之批准

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二届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30 日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社会责任报告

前言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发改委和商务部批准，于 2005 年 12 月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分别在 2009 年 7 月、2011 年 3 月在香港和上海交易所上市，成为 A+H 股上市公司。

公司拥有四大业务板块：水泥、新型建筑材料、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及管理，是中国最大的建筑材料生产商之一，是环渤海地区最大的建材企业，是北京具有领先地位的房地产开发商及物业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注重自主创新，坚持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沿着金隅特色的整体、快速、可持续发展之路，努力发展成为一家既为股东创造优异回报、又有良好社会责任的国际一流企业集团。

本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诠释了公司对社会责任的认识、理解和实践。

一、关注生态效益，发展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确保可持续发展。

发展循环经济是落实科学发展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和地方政府各项政策规定，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管理模式，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发展新型绿色建材，实践循环经济，发展环保产业。公司重点围绕以下三方面开展工作：

（一）强力实施清洁生产。

公司先后组织编制了《循环经济规划及实施方案》、《环保产业规划》，出台了《节约能源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意见》，并成立了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节能评估审查管理，坚持新、改、扩建项目必须达到工艺先进、能耗物耗小、污染排放少的标准和要求，实现了从单纯的末端治理向生产全过程控制的转变。

公司先后对下属企业 117 台共计 702 蒸吨燃煤锅炉实施清洁能源改造，采暖和工业锅炉减少用煤 1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692 吨、烟尘排放 286 吨。水泥企业实现窑头窑尾在线监测、窑尾电收尘改布袋收尘，窑尾粉尘排放降至 $10\text{mg}/\text{m}^3$ 以下，低于国家标准。

公司认真贯彻国家清洁生产促进法，引进先进的节能减排模式，开展能源审计和清洁生产审核，公司下属的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有限公司成为北京市第一家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的工业企业。

由于公司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并对环保资金给予持续投入，公司在京企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水耗，以及工业企业烟尘、粉尘、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等主要环保指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实现绿色清洁生产，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生产企业。

（二）积极开展资源综合利用。

充分发挥新型建材制造业优势，落实国家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公司及下属企业经省级政府相关部门认定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已近 30 家，年均消纳粉煤灰、脱硫石膏、冶炼废渣、矿山废石等各类废弃物 1500 多万吨，生产 20 多种环保节能建材产品，产值近 90 亿元。

利用有色金属灰渣、铁合金炉渣、粉煤灰等生产不定型耐火材料，广泛使用于建材、石化、冶金、电力等行业，现已发展成为国内规模最大、品种最多、技术水平最高的研发中心

和生产中心。

利用粉煤灰和脱硫石膏生产加气混凝土制品，产品的导热性仅为混凝土制品的 1/8，实心砖体的 1/4，是目前国内唯一达到节能 65%新标准要求的单体新型墙体材料。

利用电厂脱硫装置产生的废弃物—脱硫石膏为主要原料，生产的石膏砌块产品适用于工业和民用建筑，隔热性能是混凝土制品的 5 倍。

利用冶炼废渣等生产矿棉吸声板其降噪、防火、隔热、保温等性能居国内领先水平，是一种可以循环使用的室内吊顶材料。

依托自身的研发优势，利用矿山废石生产优质外保温材料，达到国家规定的 50%建筑节能标准。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利用水泥回转窑余热发电技术，已在系统内广泛应用，建成运行的项目每年可节约电费 2 亿多元。系统内水泥企业已建成和正在建设的余热发电装机总量 117 兆瓦，全部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供电近 10 亿千瓦时，节约标准煤近 40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近 100 万吨。

深入开展创建节水型企业工作，新鲜用水量连年下降，重复用水率逐年提高。新建、扩建完善污水处理设施近 20 座，工艺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绿化、景观补水、洗车、冲厕和路面降尘，实现污水零排放。

（三）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发展都市环保产业。

公司积极探索城市工业污染土壤、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置的有效途径。

公司建成并成功运营我国第一条利用水泥窑无害化处置固体废弃物示范线，不但实现了水泥生产过程中部分原材料的有效替代，而且彻底解决了传统处置过程产生的二次污染问题。

公司又自主研发建成我国第一条依托水泥窑无害化、资源化处置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生产线，年处置能力占北京市生活污泥总量的四分之一，为市政污泥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最终处置，提供了一个全新的模式。

公司承建和运营了北京市政府折子工程——全市最大危险废弃物处置项目，拥有北京地区唯一一家集焚烧、填埋、资源综合利用三位一体的大型现代化危险废弃物专业综合处理机构——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在北京市推广绿色照明工程中，公司承担了国家发改委、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共同发起的“废旧含汞光源回收处理试点项目”，成为全国两个废旧含汞光源回收处理试点之一。

公司拓展污染土处置业务，创建国家级污染土修复中心。编制了《国家环境保护污染土壤修复工程技术中心建设实施方案》。与中科院地理所合作建设了蜈蚣草修复含砷污染土实验示范项目。

目前，在公司下属企业—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有限公司拟建一条年处置 3 万吨的垃圾飞灰生产线，现已完成了垃圾焚烧飞灰烧制水泥熟料中试线的建设，并已具备垃圾焚烧飞灰再利用的产业化基础，为北京市环保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大力发展新型节能环保建材产品，建成生态环保的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和低能耗、排放少的新型材料基地，并将环保节能理念融入到每一个设计环节和制造环节，集群式发展、集约化布局，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动力。

一系列具有循环经济意义的项目的投建和运行，不仅发挥了建材窑炉工业的自身优势，而且培育了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开拓了循环经济发展的新途径；既促进了自身经济效益和资源利用效率的最大化，也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建设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注重社会效益，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打造企业良好公益形象。

2010 年公司上交利税 212, 342 万元，聘用员工总数 27318 人，工资总额 112, 363 万

元。

公司重视所肩负的社会公民和企业公民的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共事业和公益项目建设，提供就业岗位，支持所在社区建设和发展，积极投身教育、体育、环保、公共设施建设等公益事业，真情回馈社会。

（一）开发建设保障性住房。

在国家保民生、促发展的时代大背景下，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关注民生，服务民生，积极参与政策性住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公租房、限价房）建设。作为北京市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开发企业，先后开发建设了金隅美和园、金隅嘉和园等一批在北京市非常具有影响力的保障性住房，累计总建筑面积 400 余万平方米，提供住房近 5 万套，赢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荣誉，为推动北京城市建设和改善首都市民居住条件作出了应有贡献。

（二）积极参与重点工程建设。

公司为加快北京奥运会场馆和国家重点工程建设，积极将金隅名优产品推荐到重点工程建设中。在奥运工程中，公司所属企业的 26 种节能、环保的名优产品成功运用鸟巢、水立方、奥运村、射击馆、国家会议中心等 42 个奥运场馆及其奥运配套工程，总值达 13 亿元，成为奥运工程供应建材产品品种最多、价值最高的供应商。国家重点工程建设中，金隅的家具、木门、涂料、加气混凝土制品、矿棉吸音板等产品成功应用于人民大会堂、中央警卫局、国家大剧院、国家博物馆、北京南站、首都机场 T3 航站楼、北京会议中心等重点工程，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影响力，为国家建设发挥应有的作用。

（三）提供就业机会、支持地方经济。

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通过对外埠投资并购项目的快速建设和良好运营，解决了当地人员就业问题，提供了就业机会，并成为当地的重点企业和支柱产业。2010 年公司员工人数较 2009 年增长 46%，增加了 8000 余个工作岗位。

（四）支持社区建设，构建和谐社区。

公司与所在地方政府和社区密切沟通、配合，积极支持、参加社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治安联防、综合治理等工作，参与建设社区幼儿园、学校等，为所在地方、社区的和谐、稳定作出企业应有的贡献。

（五）积极投身公益事业。

公司以应有的社会责任感，捐献资金和实物用于抗震救灾、助学扶贫、体育赞助等公益事业。例如在汶川地震后，公司第一时间组织职工捐款和组织党员交纳特殊党费，以实际行动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三、保障经济效益，稳健发展主营业务，认真履行作出的承诺，切实维护股东与债权人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控管理，着力提升公司运营质量，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以优异的业绩回报股东。此外，公司认真对待曾经对社会及监管机构作出的承诺，积极履行承诺，切实保护好股东的权益。

（一）规范“三会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三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支持、相互制衡。董事会设立了“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各个专业委员会中积极发挥作用。2010 年共计组织召开 4 次股东大会、15 次董事会、5 次监事会和 8 次专业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文件，2010 年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制定《股价敏感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等制度。

（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情况提供依据。

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披露公司信息，不断提高公司透明度，使广大投资者均享有公平、公正的知情权、参与权等合法权益。2010年发布公告通函总计110次，满足了投资者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为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情况提供依据，确保公司运作合法合规。

（三）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联系，树立良好正面的市场形象。

通过参加投资者大会等会议、组织电话会议、来访接待、反向路演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分析师的有效沟通，建立良好关系。2010年总计会见投资者、分析师1000多人次，组织召开全球电话会议4次，约有全球各国240人次重要机构投资者在线参加会议；并有多家国际大型投资银行对公司作出分析研究报告；公司建立并实时更新机构投资者、分析师数据库，并定期撰写投资者关系报告。

（四）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2010年公司启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及内控优化项目，完成了公司总部风险调查、识别、分析、评价、打分、关键风险点和行为控制矩阵的提炼、确认以及管理流程的绘制工作，撰写《内部控制手册》并下发执行；同时完成下属企业开展企业风险管理及内控优化项目试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公司和下属企业内控体系进一步优化，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

此外，2010年对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编制内控制度汇编，涵盖公司四大部分总计53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制度体系建设。

（五）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股东。

公司积极应对形势变化，科学制定发展策略，采取有效经营计划，充分发挥公司在战略布局、产业链、管理整合、技术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提高管理水准和运营效率，保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快速、健康发展，主营业务稳健增长。2010年收入同比增长60.7%，

达到人民币231亿元；净利润同比增长48.5%，达到人民币29.4亿元。

（六）认真履行对社会和监管机构作出的承诺，珍视信誉，重于承诺，妥善保护股东利益。

2009年7月，公司H股发行时曾作出承诺，在时机成熟时整合旗下水泥资产，以解决金隅股份和太行水泥之间同业竞争问题。

为履行对社会及监管机构的上述承诺，同时基于妥善保护太行水泥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经过细致的研究和论证，最终确定采取水泥资产整合与金隅股份回归A股相结合的方式，即金隅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太行水泥暨A股首次公开发行，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治理架构、决策机制、长远发展利益等问题，兼顾公司和股东的长期和短期利益，为投资者带来更优及长远的回报。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充分保护了金隅股份和太行水泥双方股东的利益：第一，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太行水泥的中小股东将通过换股成为金隅股份的股东，进一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第二，与太行水泥相比，金隅股份拥有更多元化的业务板块，且盈利能力也好于太行水泥，在H股市场广受投资者欢迎，采用换股吸收合并的方案为太行水泥的股东带来优质、稳定和长远的回报；第三，金隅股份在确定发行价格和太行水泥换股价格时，充分考虑了对太行水泥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同时金隅股份在方案中设定了价格合理的现金选择权和追加选择权，给予中小股东充分的保护；第四，换股吸收合并方案不仅能够保护太行水泥股东的利益，也充分照顾到金隅股份H股股东的利益，是平衡各方利益基础上的最优选择。

四、维护客户、供应商权益，促进与合作各方共赢，以诚信和品质构筑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秉承“追求卓越，臻于至善”的服务理念，在发展的同时，十分重视与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实现合作各方的共赢。

（一）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

由于公司的产业的多元化及地理上的分布，公司拥有广泛的客户群。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的同时，十分注重为客户创造附加价值和提供优质服务。

公司的水泥业务，借助自身发展形成的规模优势，强化资源整体调配，发挥区域联动作用，通过合理调配，在提供客户优质产品的同时，满足客户在供货的时间、数量等方面的特殊要求，满足客户的需求，尤其在北京奥运工程及其他重点建设工程中，满足短时间大量供货的需求，优势凸显。

公司的新型建材板块，通过大力度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加快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广泛开展经济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活动，推出了一大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符合首都城市发展的新型绿色的建材产品。凭借优异的品质和服务，这些名优产品被推荐到各项重点工程建设中，成绩斐然。例如，旗下企业—通达耐火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签订的新一代大推力运载火箭动力系统试验平台导流槽装置耐火材料合同，产品质量满足了全部火箭发射时的高标准精确要求，使企业在行业领军和先导的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

公司的房地产板块提出“选择一次，信任一生”的经营理念，追求“消费者选择我们，将得到值得托付一生的精致家园；合作伙伴选择我们，将与我们共荣共赢。”坚持以人为本的开发理念，以百年建筑为己任的责任感，致力于打造高端、高品质产品，为客户提供更高性价比的服务。

公司的物业管理板块以“打造国内乃至国际一流物业品牌”为目标，提出了“八个理念”，即客户观、是非观、需求观、纪律观、成功观、机会资源观、个人利益观与竞争观，制定了千余条的《金隅物业服务质量标准》，通过全面开展对标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和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与供应商构建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非常尊重供应商等贸易伙伴，从长远的角度努力实现以相互信赖为基础的共存共荣；公司遵守法律法规，维持公正、自由的交易。在各个板块，由于公司与供应商的长期良好合作，很多供应商发展成为公司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

（三）促进与合作各方共赢。

为促进与供应商、合作方的共同发展，公司本着互相尊重、互相信赖、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以诚信和品质与众多合作伙伴构筑友好、长期的合作关系。以下列举了 2010 年公司与部分合作伙伴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情况。

公司与瑞士森德集团拥有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并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进一步扩大在低碳节能建筑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市场应用领域的合作，将不仅推动各自的发展，而且必将为中国的低碳节能建筑事业做出积极贡献。

公司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新能源与清洁生产技术等方面广泛开展合作。

公司与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在新型建材制造、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管理、休闲度假等方面广泛开展合作。

公司与邯郸市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充分发挥公司在水泥及预拌混凝土、新型建材及房地产开发等产业优势，走进邯郸，利用其地处晋冀鲁豫节点的独特区位优势，加快发展。

公司与昊华集团以四平金隅水泥项目为发端，启动多领域战略合作，推进双方在更广范围、更宽领域、更大力度的战略合作中实现优势互补、互动共赢、协同发展。

公司先后与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北京银行、农业银行北京分行、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华夏银行等签署了长期的全面战略合作协定，并获得高额意向授信，支持金隅股份在水泥、新型建筑材料、房地产开发、投资型物业、节能环保等业务板块的持续发展。

（四）部分获奖项目

1、金隅及所属 13 家单位荣获环渤海地区建材行业“诚信企业”称号，“金隅”牌水泥等 7 个品牌获评环渤海地区建材行业“知名品牌”。

2、金隅七零九零荣获国家康居示范工程。金隅七零九零项目，从建筑设计、水泥到铝木窗、加气块、外墙涂料和外墙外保温材料等，都大量采用了金隅系统内的建材产品，体现着金隅建材产品的产业优势，形成了“金隅节能建筑产品体系”，将金隅的节能建筑产品实现标准化、工业化。该项目通过了住房与城乡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组织的验收，住宅性能被认定为 AA 级，成为北京市第三个通过验收的国家康居示范工程。

3、金隅山墅项目、金隅国际项目荣获“广厦奖”。

4、创新型低温余热发电系统获中国专利优秀奖。

5、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制备水泥项目，荣获北京市建材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

6、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处置污水厂污泥工程项目入选“2010 年度污泥处置十大推荐案例”。

7、金隅天坛五连冠获评中国质量协会“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

8、金融街 B7 大厦北京银行装修工程获得我国建筑工程质量最高荣誉奖—鲁班奖。

9、金隅通和园项目荣获北京市政策性住房“规划设计奖”。

10、金隅物业公司荣获中国物业行业金牌服务品牌企业。

11、金隅物业公司荣获北京市十大金牌物业。

五、保护员工权益，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凝聚发展合力，构建和谐环境。

人才是金隅第一资源，我们了解人、关心人、凝聚人、激励人，以“八个特别”为核心的金隅文化，充分调动了广大金隅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形成上下同欲、共谋发展、共享成果、共筑和谐的金隅特色。

（一）规范劳动用工制度，注重员工薪酬增长和福利保障，切实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规范劳动用工制度，保护员工权益。为员工建立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社会保险，并按照标准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建立规范的工作标准、工作任务和以绩效目标为核心、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考核评价体系，激励员工通过提高工作质量和运营指标，在为公司增加效益的同时提高自身薪酬待遇，使广大员工能够分享到企业发展的成果。

（二）持续传承和发扬光大以“八个特别”为核心的金隅文化，凝聚发展合力，构建和谐金隅。

公司在伴随着企业积极探索、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以“信用、责任、尊重”核心价值观，“共融、共享、共赢、共荣”发展理念和“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有激情、特别有思路、特别能融合、特别有追求、特别能理解、特别能实干”的“八个特别”人文精神为核心的金隅文化，它是支撑金隅发展壮大的灵魂，是团结凝聚广大员工与企业同呼吸、共命运的精神支柱，并已深深植根于金隅人的思想之中和化为自觉行动。尤其是独具特色的“八个特别”的金隅人文精神，造就了一支在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顶得住、打得赢的人才队伍，形成众多在国际国内有较强影响力的先进企业和彰显金隅形象的知名品牌，从而开创了公司持续稳健、又好又快发展的大好局面。

（三）实施职工素质教育工程，打造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通道。

公司满足职工发展需求，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引导职工从单纯的劳动力转变为追求素质提升、力争全面发展的人，并主动为全体职工的发展提供平等机会。

公司结合实际，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并配合培训组织相关活动，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公司推荐管理干部、后备干部和优秀人才在职攻读硕士、博士学位，接受系统深造；

组织岗位工人参加职业技术等级培训。公司组织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带动系统内各单位职工技能水平提高。

（四）关心职工健康，丰富业余生活，改善生活条件，构建和谐环境。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深入实施凝聚力系统工程，坚持发展依靠职工、发展为了职工、发展成果惠及职工。公司关心职工身心健康，每年都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为全体职工建立健康档案。

公司重视提高员工的幸福指数，实现“快乐工作，健康生活”的理想目标，坚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丰富了职工业余文化生活。

公司领导班子每逢传统节日，都会走访慰问老劳模、离退休职工及外出技术服务职工家属等，使广大职工真切感受企业的温暖和关怀。

公司关注职工生活条件的改善，不断完善企业社区基础设施，修建职工宿舍，改造道路，解决职工居民饮用水等生活问题，修建职工浴室、食堂、岗位工人休息室等，修建操场、运动场、文体活动中心、数字影院等，改善职工工作生活环境。

历史是过去的今天，今天是未来的历史。在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下，经过全体金隅人的一致努力，公司在坚持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维护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员工权益等方面履行了企业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公司将以此为新的起点，力争在今后的生产经营和发展过程中，将更好地履行公司所肩负的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30日